

國立臺灣大學人文大樓新建工程
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公聽會

公聽會會議紀錄

國立臺灣大學
中華民國 102 年 7 月 22 日



國立臺灣大學 開會通知公告

通知日期：中華民國 102 年 5 月 22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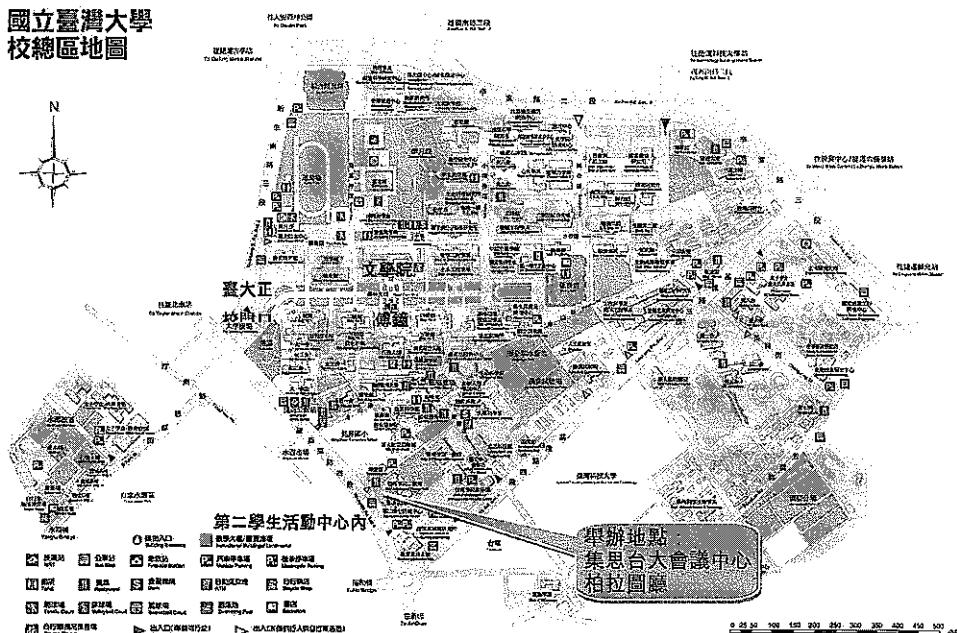
主旨：本校辦理「國立臺灣大學校總區人文大樓新建工程環境影響差異分析」，擬召開公聽會廣納各方意見，誠摯邀請相關單位、臺大師生、臺大校友以及關心本案之人士和團體蒞臨參與。

依據：開發行為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準則第十條之一：開發單位於作成說明書前，應舉行會議並將辦理情形及居民意見處理回應，編製於說明書，以改進現行環境影響評估過程中，民眾參與時機太晚及參與方式不足之情形。

公告事項：

- 一、基地位置：基地位置座落於臺北市大安區學府段四小段 230 地號土地，總開發基地面積約為 10,900 平方公尺。
- 二、召開時間：民國 102 年 6 月 10 日(星期一)下午 06 時 00 分
- 三、會議地點：國立臺灣大學集思台大會議中心柏拉圖廳(地址：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 85 號 B1)，捷運公館站 2 號出口往南約 10 分鐘。

國立臺灣大學
校總區地圖



國立臺灣大學 敬邀

國立臺灣大學校總區人文大樓新建工程

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公聽會

簽到簿

壹、開會時間：民國 102 年 6 月 10 日(星期一)下午 6 時 00 分

貳、開會地點：臺大集思會議中心柏拉圖廳

(地址：台北市羅斯福路四段 85 號 B1)

參、主持人：鄭富書

記錄：

肆、出(列)席單位及人員：

出席單位	簽名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教育部	
立法院	
臺北市政府	
臺北市議會	
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臺北市大安區公所	
臺北市大安區學府里 李淳琳里長	
里辦公處	
國立臺灣大學 李富才	陳羽冰 李隆甫 董順祐 徐慶慶、吳志成 吳嘉玲 吳莉莉 楊健榮、楊麗華
觀樹教育基金會	陳詩軒
竹間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王政文 何自舟
光宇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李慶尼 陳英豪、陳佳鈞 鄧玉華
溫州社區發展會	翁淑娟

國立臺灣大學校總區人文大樓新建工程

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公聽會

簽到簿

壹、開會時間：民國 102 年 6 月 10 日(星期一)下午 6 時 00 分

貳、開會地點：臺大集思會議中心柏拉圖廳

(地址：台北市羅斯福路四段 85 號 B1)

參、主持人：鄭富書 記錄：

肆、出(列)席單位及人員：

稱 謂	簽 名	稱 謂	簽 名
人類系基因研究所	陳仰楨		
建築系研究所	李欣隆		
交大院	徐秉燦		
校友	林慶和		
助理	黃潤昇		
助理	許喬雲		
學生	李培綱		
學生	范建國		
台文所系所長	洪淑華		
學生	楊大昕		

國立臺灣大學校總區人文大樓新建工程
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公聽會

簽到簿

壹、開會時間：民國 102 年 6 月 10 日(星期一)下午 6 時 00 分
貳、開會地點：臺大集思會議中心柏拉圖廳

(地址：台北市羅斯福路四段 85 號 B1)

參、主持人：鄭富書 記錄：

肆、出(列)席單位及人員：

稱 謂	簽 名	稱 謂	簽 名
助理	謝竹雲		
教友	陳志友		
教授	陳少卿		
教授	楊國泰		
研究生	張才玲		
研究教授	夏綠夫人		
學生	陳仁全		
學生	洪翠華		
教授	林肇乙		
11	葉德蘭		
學生	呂雅雲		
學生	楊麗鈞		
學生	林嘉榮		
學生	張宇宣		
11	黃治嵐		
11	黃玉雲		

國立臺灣大學校總區人文大樓新建工程

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公聽會

簽到簿

壹、開會時間：民國 102 年 6 月 10 日(星期一)下午 6 時 00 分

貳、開會地點：臺大集思會議中心柏拉圖廳

(地址：台北市羅斯福路四段 85 號 B1)

參、主持人：鄭富書 記錄：

肆、出(列)席單位及人員：

稱 謂	簽 名	稱 謂	簽 名
學生	邱子平		
學生	洪翊鳳		
學生	郭俊宏		
學生	林芳		
學生	賴天怡		
學生	張慶昕		
學生	黃宜祐		
二	邱丞正		
二	鄭澤源		
人類遺傳學系	江芝華		
城鄉所	李淑英		
人類學系	翁宜仁		
學生	謝雲浩		
計生	林秀貞		

國立臺灣大學校總區人文大樓新建工程

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公聽會

簽到簿

壹、開會時間：民國 102 年 6 月 10 日(星期一)下午 6 時 00 分

貳、開會地點：臺大集思會議中心柏拉圖廳

(地址：台北市羅斯福路四段 85 號 B1)

參、主持人：鄭富書 記錄：

肆、出席單位及人員：

稱 謂	簽 名	稱 謂	簽 名
學生	黃宗榮	學生	謝宇婷
..	陳煥民		
"	王安琪		
學生	曲華文		
學生	吳宜君		
學生	鄧雅玲		
教師	朱秋雨		
校友	凌宗鈞		
"	李玉山		
學生	王河濱		
學生	侯建宏		
行政幹事	蕭承萱		
學生	劉以昇		
學生	楊陽鶯		
校友	龍捷棟		

國立臺灣大學校總區人文大樓新建工程
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公聽會

簽到簿

壹、開會時間：民國 102 年 6 月 10 日(星期一)下午 6 時 00 分

貳、開會地點：臺大集思會議中心柏拉圖廳

(地址：台北市羅斯福路四段 85 號 B1)

參、主持人：鄭富書

記錄：

肆、出(列)席單位及人員：

稱 謂	簽 名	稱 謂	簽 名
校友	潘淑均	學生	王雲帆
校友	余承樺	中文系	林宏佳
校友	陳貞寶	學生	林臻之
在校生	董國博	校友	陳樹棠
在校生	陳致遠	學生	江品萱
在校生	張慶堯		
在校生	吳雁婷		
在校生	周子暉		
職員	陳佩明		
教員	陳鴻裕		
校友	范宏安		
教員	廖榮華		
教員	陳明汝		
學生	潘勛人		
學生	官雅真		
職員	呂豈		

國立臺灣大學校總區人文大樓新建工程

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公聽會

簽到簿

壹、開會時間：民國 102 年 6 月 10 日(星期一)下午 6 時 00 分

貳、開會地點：臺大集思會議中心柏拉圖廳

(地址：台北市羅斯福路四段 85 號 B1)

參、主持人：鄭富書 記錄：

肆、出(列)席單位及人員：

國立臺灣大學校總區人文大樓新建工程 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公聽會紀錄（逐字稿）

時間：102 年 6 月 10 日（星期一）下午 6 時

地點：集思臺大會議中心柏拉圖廳

出席：詳簽到表

主持人：鄭富書總務長

壹、主席報告（鄭富書總務長）：

首先謝謝大家，經過辛苦的一天，現在是晚餐的時間，照理講大家要休息了，在這時間還那麼踴躍來出席我們學校人文大樓的公聽會，實際上人文大樓這個案子在我們學校進行，就我所知道有五、六年以上，好事多磨，這個前後歷經 10 個設計案，除了在學校內部的校規會、校發會獲得通過之外，我們在進行校外的申請程序，包括環評。我們未來包括差異分析會提出申請，今天這個公聽會其實不是環差所規定一定要做的，但是我們用高規格舉辦公聽會，中規中矩，目的不外乎是：第一個要把最近的設計方案提出來供各界討論，我們希望透過公聽會的執行，跟環差的申請通過，能夠凝聚更多的共識，讓我們這個人文大樓才能夠更穩固，當然拜託大家可以支持這個案子，要不然文學院的師生，真的是尤其流離在外的哲學系跟人類學系，或者殷切期盼這個空間的其他系所，真的是非常期待這個案子能夠成立，那接下來我們是不是請陳院長致詞一下。

貳、文學院陳弱水院長說明：

各位來賓還有臺大的同仁、同學。我們臺大人文大樓案目前正在準備進入環保署環差分析審議以及台北市都發局都市設計審議，我今天謹代表臺大文學院，對這個案子做一個比較全面基本的說明，等一下竹間建築師事務所要做簡報，不過他的簡報主要是針對這個建築設計本身以及建築規劃的歷程做些說明，那我是做一個比較全面的基本說明，說明大概分為四點。

第一點就是本案公共參與的部份，就是本案對於校內外意見的回應，因為本案的基地接近臺大的校門口，有一部份是直接靠著新生南路，他的位置是比較敏感的，

本案從民國 96 年開始啟動，在過程當中引起校內外的許多討論，我們在這個過程當中一直注意這些意見，也對校內外的意見有所回應，現在這個在準備進入審議的案子，在很大的程度上，就是回應這些意見的結果，回應的程度大到建築師都不太能夠滿意。第二點，就是對於本案的設計簡介，關於這點，等一下簡學義建築師會有詳細的說明，我只是大概談一下，讓各位有個整體的印象。第三點，則是對於這個設計和周遭環境的歷史文化呼應的問題做點說明，我想這是很多人注意的問題，我也試著提出一點看法。第四點，是對近來主要的一兩點質疑的回應。首先我先談第一點，有關本案的公共參與的問題。就設計過程、校內而言，本案是人文大樓的第 10 號案，從這個數字我們就可以知道，我們的設計經過了非常多的變化，改變的主要原因就是要盡量吸收、吸納各方的意見，人文大樓案公共參與最主要表現之一，就是我們開了非常多的會議，今天在會場中，我們準備了在籌備過程中的基本資料，各種各樣的會議，而在這些會議當中，除了公開的說明會，在其他的很多會議中，也有很多公共參與的因子，我們今天開這個公聽會，除了要說明方案，也是要繼續聽取各方的意見。此外，本案的公共參與也可以從設計案的變化反應出來，譬如說在 97 年 5 月本案的規劃構想書當中，這棟樓的樓地板面積是 21000 平方公尺，而現在準備送審的案子樓地板面積是 13783 平方公尺，比起 97 年時候的規劃書減少了 $1/3$ 。在樓高方面，98 年 5 月 4-1 號方案，最高是 22 樓，100 年初的第 6 方案最高是 9 樓，而現在最高是 6 樓，這也是回應公共意見的具體表現，以上就是公共參與的問題。

再來要談的是本案的設計，這個設計在空間景觀上的含意，當然這是我個人看到的含意，剛才有說過跟以往主要方案相比，第 10 號案空間景觀上最大的特色就是樓層降低，由 6 號案最高的 9 樓降為 6 樓，應該是大幅降低了對景觀衝擊的可能性，我個人覺得是還不錯的方案，現在我對於本方案做一點基本描述。首先是位置，這裡有位置圖，等一下建築師的簡報中會有，本大樓的基地是接近校門口，基地的西側緊接新生南路，可是由於椰林大道的起點端是呈圓弧形，所以本建築物並不是緊接貼著校門口，這塊基地和校門口外側，最近的距離大概是 75 公尺，如果以目前設計方案建築物的大門為準的話，距離校門口外側大概是 85 公尺，其實是有點距離。我們這棟樓依照本案設計，為地下一層，地上最高六層，類似四合院建物。這是從中庭來看，這是從上面來看，地上部份鄰新生南路西側是六樓，

不含屋突高為 26.4 公尺，北側靠球場部份是 6 樓，不過 1 到 3 層是挑空的，高 24 公尺，大家可以看到是挑空的，東側是五樓是靠校史館舊總圖，高是 20.4 公尺，鄰椰林大道南側是 4 樓，可是 1 樓是挑空的，有大門，高 16.8 公尺。北側 1 到 3 樓是挑空，使得人文大樓基地北面的農業陳列館可以融入人文大樓整體空間，南側 1F 挑空挑高藉由開放的地面上層，提供農業陳列館和椰林大道之間視覺的穿透性，另外大家可以看到，地下一層有中庭。地下一樓中庭上面四周是地面上中庭廣場，可以供師生跟來訪的人士在沒有下雨時活動，地下層有自然的光線，這塊基地原來就是文學院人類學系和哲學系館的所在地，因為文學院極度缺乏空間，許多系所的師生，多年來飽受分散流離之苦，有的 condition，空間品質非常差，像日文系師生在舊總圖校史館，外文系的研究生，在校史館的地下室裡面，在空氣、通風各方面都有很大的問題，新建物比原來的建築大的應該合理，不過我們現在的設計，經過長年來對於校內外的各種意見回應，相信已經大幅降低對景觀衝擊的可能，以這個臨接椰林大道來說，這是後面，這是靠近農業陳列館，這是從椰林大道來看，我們先看這個以臨接椰林大道南側來說，高度 16.8 公尺，比原來洞洞館 13.9 公尺，只高不到 3 公尺，而且建築物退後，有向北縮了 6.5 公尺，所以在視覺上跟周邊的建築應該是可以配合，這當然跟你的視角有關，你從椰林大道東南角看過去，高度因為有退縮，是跟舊總圖差不遠，但從西南側看就比較高。此外本樓鄰近馬路（新生南路）的部份，面寬只有 30 公尺左右，也不是很寬，大家可以想想看社科院大樓有多寬，建築師最近又對本案西側的設計做些調整，就是希望把這面做的比較柔和，大家可以看一下，我們不斷的在替各種意見考慮、option，希望把這面設計得更為柔和，我想不論評價如何，這些努力大家是可以看得到。

第三點就是關於歷史文化呼應的問題，本案與歷史文化呼應的問題，目前的設計案已經注意到了和附近歷史建築物相呼應，譬如說，本建物紅磚色，和農業陳列館以及和椰林大道旁的行政大樓都有呼應，和整體臺灣紅磚意象也有呼應，另外在面臨椰林大道側，本案也配合舊總圖的高度、立面、色彩等等進行新的設計，跟以前的案子有相當的不同，關於這方面我們還做了其他眾多考慮，我們的態度是很積極的，由於時間有限我就不談細節了，不過我在這裡也要指出，新人文大樓和既有的建物要呼應到什麼程度，其實我們也聽到不同的看法，有人也希望人

文大樓要有現代感，要有新的變化，要能夠反應時代的演進，換句話說，也有主張要反應新時代的想法。事實上，本基地上原來的洞洞館以及現在基地北側的農業陳列館，在建造當時就是代表著新時代，並沒有配合椰林大道兩側日據時代的建築物，現在在農陳館旁邊如果建起一個更新風格的建物，說不定整個場景會更有歷史感、更有動態感。個人當然對建築不懂，但以我個人看到有關於這個區域的歷史文化呼應的討論中，其實好像都沒有人談過校門的問題，我們這個校門是建於 1930 年代，所以比椰林大道兩邊的建物是晚了幾年，所以風格就不一樣，他是個現代主義的風格，裝飾、ornament 就沒有了，這跟椰林大道兩側歷史主義不一樣，因為東亞的建築物，多多少少都是模仿西方的，所以椰林大道兩側這些建物，是模仿 19 世紀末的歷史主義、混合主義的建築，後來到了建校門的時候，就改為模仿德國的現代主義。我們這裡大概有些哲學系的師生，你們所崇拜的維根斯坦，就是有名的現代主義，他替自己的家設計，就是這樣。其實大家如果把校門口算到裡面的話，椰林大道兩側，最早的是行政大樓，行政大樓本來不是為了台北帝大建的，他是我們這裡整個校園中最老的建築，可是不是台北帝大的第一棟，文學院才是台北帝大的第一棟，都建於 1920 年代，校門 1930 年代，農陳館 1960 年代，如果我們要到隔 50 年、隔 40 年後，2000 年代，要建什麼東西，就怎麼樣，我想是兩個都需要，又要配合可能新的演進，也可能需要。無論如何大家的意見不一致，可是建築物我們必須有整體性，設計上必須有所抉擇，有些意見難免會被犧牲。

再來一點，稍微回應一下有關於本案這些最近 2 個比較大的批評，第一個爭議點當然就是大樓高度的問題，不少人引用臺大 2009 年校園規劃報告書，主張基地樓高不得超過 20 公尺，其實這校園規劃書中並沒有明文規定，是要按照規劃書比較嚴格的解釋，就是椰林大道的中軸線這個解釋的說法，不過我在這裡想說明的是，校園規劃報告書並不是法規，他基本上是建議性的，這並不是我個人的詮釋，因為報告書明文就這樣寫，關於本基地的樓高不應該超過 20 公尺的主張，根據是在報告書中「景觀高度管制」，這章這一部份，這部份第一頁，就是在報告規劃書的總頁碼的第 40 頁，這部份開宗明義就說，我就引規劃書原文：「校總區內建築高度景觀管制建議如下」，這份報告書中這部份的第一句就說他給的是建議，本案在設計過程當中，儘量吸收各方意見，對於建築高度問題也非常重視，可是在

總容積需求以及適當公共空間配置的整體考量之下，建築最高部份最後是訂 26 公尺，這是一個不得已的結果，也請各位理解。

再來另外一個說法比較冤枉，說本案的資料不實、模擬圖不實，欺瞞校方跟外界，其實沒有，本案所有的檔案，所有方案中每一個版本有時候會微調，所有的模擬圖都是同一個電腦的檔案中製作出來了，裡外一本帳，絕無欺瞞。我只是感覺有點好奇，為什麼要說本案資料不實、說本案造假，因為其實沒有根據，我想是不是因為有人會覺得這設計看起來還可以，人們對他有好感，至少不排斥，所以說他不是真的，好像比較有力量。我是隨便亂想，這種說法是不是意味說，我們如果能夠證明資料沒有造假，那麼本案就 OK 了。再來我最後就講一個結論，就是說，主要這個案子進行這麼久，涉及到各種不同的標準來看這個問題，來做各種評論跟評價，有些當然非常有道理，我們也完全接納，我是想對判斷建築物，特別是公共建築物的基準問題，稍微發表一點個人的看法，供各位參考。孔子說過一句話，「人能弘道，非道弘人」，意思是說，是人在弘揚道，而不是道使人偉大。我是覺得套孔子的話，我們也可以說「人能弘屋，非屋弘人」，是人在弘揚建築物的精神，而不是建築物使人偉大。我個人覺得在建築物的設計合理，避免對景觀造成重大衝擊，維護得當的前提下，人對建築物的看法，在很大的程度上，是產生於我們對於建築物的聯想，而這個聯想的來源，主要就是建築物中的活動，如果建築物中的活動，進行的工作和活動能夠令人產生好感，讓人深深感覺欽佩，我想人對建築物就比較容易產生好感。如果建築物中的活動很沒意思，我想怎麼樣的風格，也很難讓人產生好的聯想，這是一種另外的愛烏及屋，因為喜歡烏鵲而喜歡屋子。我的意思是說對人文大樓案，我們能不能換一個角度來看，增加一個角度來看，在設計有合理性的前提下，多想想別人，想想需要這棟房子做為安身之所的師生，他們需要這棟建築物來做他們的工作，進行各種活動，就是透過這些活動，建物的精神才能被創造出來。說到這一點，本案的硬體設計，在彰顯人文精神上面，可能只是輔助性，只是 secretary。關於建築物與景觀還有歷史文化問題，容我再舉個例子，東京大學有個主要的、很有名的校門，叫做赤門，這個赤門是建於 19 世紀初，1827 年是加賀藩的藩主，因為這個地本來是加賀藩的地，因為迎娶德川將軍的女兒建造的，原來是國寶，新的文化資產保護法在日本通過後，沒有國寶的獨立的 category，所以現在是重要文化財，這個門非常有名，可是

他的旁邊也有校園的建築物，但好像也沒有人特別說這些建築物特別礙眼，我當然不是在鼓吹人文大樓可以蓋的離校門再近一點，好像在幾年前的一個會議上，漢寶德、夏鑄九，在專家會上有人說可以再蓋近一點，這樣可以低一點，我並不贊同這樣的意見，我的意思是說，新建物舊環境還有整體景觀是一個非常複雜的關係，非常複雜的問題，在設計具有相當程度的合理性前提之下，我們的思考也許可以更彈性一點，以上就是我的簡單報告，謝謝各位的聆聽。

參、竹間建築師事務所簡學義建築師簡報：

各位關心臺大人文學院的師生還有校外人士大家晚安，剛剛聽文學院院長講了那麼多有關建築的說明，我個人覺得那麼多年來，人文學院已經快變成建築學院，因為透過大家這麼多的關心以及討論，其實也是個好事，讓大家對建築有更多的瞭解，其實剛剛院長已經把整個設計歷史、設計的過程以及設計精要，也已經做了重要簡約的說明。但因為今天的公聽會是開放的，尤其是開放給校外，也許校內的師生，已經聽過大部份的簡報，但我這邊還是做一個簡單概略的說明，以免有校外人士對本案不夠瞭解。本案基地是位於校門口旁原來所謂洞洞館這塊基地上，基地面積約 10900 平方公尺，位在校門口敏感位置，所以引起大家的關心。從這張配置圖我想同時來跟各位說明，整個大家所關心校園空間的紋理這些事情上，各位看到尤其椰林大道兩側的建築物，他若不是所謂的一種四合院圍塑的中庭，就是有所謂開放性的三合院，像類似三合院所構成的這樣的形式或者更大的配置所形成三合院。所以各位可以看到，這是第 10 方案配置的狀況，基本上像剛剛院長所說的，是類四合院這樣的配置方式，等一下會跟各位再做更詳細的說明。本案的基地位於原來的哲學系、人類學系以及農陳館所形成的三合院的配置，人類學系以及哲學系目前已經拆除，基地空在這邊應該也已經大概有兩年多了，目前是這樣的空地，要趕快蓋，不然大家習慣了這個空地，也會覺得這個空地也是不錯，我個人也是覺得不錯，但是建築師的責任還是要必須接受這個任務，在儘量不破壞基地的狀況下，能夠安排容積在這個基地上。剛剛院長也特別說明了整個校園歷史建築的沿革，主要我們人文大樓的設計，因為位在椰林大道的兩側，校門口的位置，他特別也應該要跟所謂的歷史建築，包括校史館、文學院以及行政大樓，還有剛剛院長特別講的，洞洞館其實他本身在當時是一個臺灣的現代主

義代表性建築物，也是因為這樣所以他今天被列為歷史建築被保留下來。也就是說人文大樓，他不只是要跟過去日據時代舊建築（市定古蹟）取得協調關係之外，其實也不能忽略洞洞館，雖然他也已經 50 年歷史，他做為現代主義在臺灣代表的建築物，所以本身我們也在呼應這些事情，像剛才院長特別有說明，就是怎麼樣用一個現代性以及當代建築能夠同時跟歷史銜接，我想所謂一個環境的協調，他不一定是所謂的一種類似，在建築上當然是講後現代，用一種符號性的、象徵主義的去跟傳統元素來做呼應，這件事情來取得協調，雖然是一個手段之一，也不一定是必然，尤其是因為我們位在洞洞館，洞洞館在臺灣有他現代主義開始的實驗，以及最早作品的代表，所以我們也認為必需要去回歸到所謂現代主義。其實現代主義已經 100 多年，跟現代主義來做個呼應，在建築的本質關係上，其實他就能夠連結到建築之間的關係，包括過去的傳統、歷史、現代主義的建築。這個案子剛剛院長有說明，從民國 96 年 5 月開始，歷經了 10 幾個案子，有編號是 10 個案子，沒有編號，各位看到的這都是前期作業，在當時是因為洞洞館還沒有被指定為歷史建築，也就是說在送古蹟委員會審定的過程中，當時我們就跟基金會說明，我們願意在當時的那個階段，先行做一些量體實驗的規劃來提供大家對於洞洞館拆除與否，以及跟農陳館保留的關係，來做為討論的資料，所以各位看到的都是沒有編號的，從這邊我們看到這個數字，從最開始院長也有說明，最早大概 6300 多坪在先期規劃說明書裡面空間量的需求，在這邊做了很多配置的實驗，這些當然都不一定是好的結果，只是做各種可能性、所謂情境分析的各種方案。各位看到包括在椰林大道以及舊總圖方向，以及新生南路以及跟洞洞館的關係，基本上各個方案都是在椰林大道以及舊總圖這個方向，儘量壓低他的高度，把剩餘的容積要讓他擺到那個地方去，基本上都是在做這些實驗。整個人文大樓他必須要進駐的系所，包括原來拆遷的人類學系、哲學系之外，還要加入外文系、日文系、臺文以及語言所。大部份的空間是教授的研究室，以及配套的研討室、系辦公室、會議室等等。更重要的是提供給研究生的研究室，還有給各系所使用的圖書室的空間。在剛剛講的前期規劃，我們繼續的在做量體配置的實驗，一直到 2008 年 8 月開始向校規會正式提案，第一次我們是同時三案併陳，就是我剛剛在講的配置的可行性方案的看法。不管怎樣，在校園側盡量壓低高度，把剩餘的容積配在新生南路側、配在洞洞館後面，甚至研究過跨越洞洞館的上方來配置，

這些都是曾經實驗過的方案，一直到 2009 年 5 月提出也是兩案併陳所謂的第四方案，這是因為之前大家在討論過程，從這些前面的配置，因為大家覺得他的建蔽率好像是有偏高的狀態，實際上在數字上並沒有，但是從整個容積的配置看起來好像他的密度有過高的狀態，主要原因是洞洞館佔了基地的一部份的關係，其他的容積必需要做集中的配置關係，所以在這個當中，中間曾經經過所謂校外專家學者的研討會，也是在這次的過程，因為漢寶德教授對大家的指導，希望大家朝另外一個方向研究，來挑戰看看，是不是既然不能克服建蔽率的問題，何不如把建蔽率再極度的降低，把容積更集中的推高，來創造一個所謂地標性的建築，當時我們也是做了這樣的實驗，包括兩個方案，一個是放在新生南路側，高 23 層樓的部份。一個是放在洞洞館後側，高 16 層樓的方案，最後由校規及校發會通過朝地標性高樓來發展，但這個方案其實各方也是存疑的，同時因為他必須有更高的經費才能做到，也因為經費的關係暫時擱置，之後朝向盡量壓低樓層來發展，所以也經過第 5 案、第 6 案，所以同樣的原則，也都是剛剛講的怎麼樣的再把高度降低。剛剛我漏了跟各位說明，在進入實際的方案的時候，其實已經由院方做了第一次的減量，減了 15%，針對先期規劃說明書減了 15% 的容積，這是剛剛院長有說明的，一直到第 6 方案的時候，再做了一次容積的大量的遞減，所以總共跟原來先期規劃說明書，減了 25% 的容積，也就是說整個樓地板面積也是大家有努力盡量來減量，但是還是看院方對空間的需求，不管是由院方，或者是由基金會或建築師這邊，來共同研議可以刪減的這些空間，所以總共等於就是刪減了 75%，這個就是目前容積的數字。最後第 6 方案也是通過校規會及校發會的審查，甚至由於大家關心，也把這個案子在 2011 年 1 月提送校務會議來決議，最後校務會議的決議也是要求希望本案，所謂的教學以及研究面積不變，也就是空間的需求量，維持在最後減量到 75% 這個數字，不要再往下來調整，因為會影響各系所的需求，所以校務決議不再遞減面積，但是為了可能可以縮減公共設施，讓量體是不是能適度來調降，另外大家所關心的風格的問題等等，也在繼續研議，然後再提送校務會議來討論。這個案子本來是校務會議的決議，是希望就第 6 方案做微度的調整，然後就可以繼續來進行細部設計，但是基金會以及建築師這邊是認為，整個案子既然引起大家對這個量體、高度的高度關心，所以我們是不是能夠研議，有什麼樣的可能性來兼顧所有的問題，所以在所謂需求面積不變這樣的一個課題之

下，我們怎樣在配置上能夠來儘量降低樓層，各位看到從第 6 方案之後，跳到所謂第 10 方案，也就是中間經過了 7.8.9 這麼多的方案，甚至 7.8.9 裡面還有「-」多多少少，不下 10 來個方案，都是在研究怎麼樣在滿足系所這些需求之下，儘量來達到大家所關切的問題，把量體盡量的降低，這中間有一個非常大的觀念上的調整，也就是所謂系所公共空間的整併的概念，也就是說在原來的設計，是盡量尊重各系所的領域性，是讓各系所比較獨立的，也就是大家不管是研究室、系所辦公室、圖書室等等，都是每個系所一對一的有自己的領域，然後個別配置在立體的空間裡頭，但是我們想到假如可以把所謂系所的公共空間來做整併，就可以大量的降低樓層高度，也因為這樣經過各個系所大家非常冗長討論的過程，也取得系所諒解、支持，大家願意放棄個別佔據所謂公共空間，在自己比較就近的範圍內，而把所謂剛剛講的系所的公共空間，都集中在一棟建築裡頭，透過建蔽率的增加，因為辦公室以及剛剛講的這些圖書館，還有這些研討室等等，他比較不像所謂教授的研究室，各位看到剩下的通通都是教授研究室，因為教授的研究室他就好像一個小套房，就是我們旅館的那樣的空間型態，因為他是一個小的房間 20 平方公尺，面寬 3.5 公尺，他所佔據的建蔽率不可能太大，因為各位看到這個配置，有的是單邊走廊，有的是中間走廊，一個建築物他至多也只能長的那麼胖，所以就會影響他的高度，必需要往上調整，各位看到就是我們透過把建蔽率，也就是房間的近深給比較深的這些空間把他集中，所以他就長的比較胖，然後把高度也壓下來。另外就是各位看到比較大的一個突破，就是我們在以前都是盡量是用三合院的配置，但是在這個案子裡頭不得已我們必需要用四合院的一個配置，但是透過南北向的一個挑空讓他還是保有三合院的通透感，等一下再跟各位說明，所以這個案子經過調整之後，也在 2012 年的 9 月通過校規會及校發會決議通過，但是為了審慎起見，還是責成建築師、籌建委員以及校規會進行在送校外送審之前的所謂的聯席會議，也就是因為透過這聯席會議，設計也做了一些調整，等於是 10 之後還有一些方案的調整，也就是今天所呈現。對不起，我前面可能把這歷史講的太長，講太長的原因，一方面是希望各位瞭解整個過程，其實就是各方面大家一起在努力怎麼樣去兼顧大家所關心的問題，是這個樣子。

回到設計的本身，這個案子我們認為有幾個重要的所謂規劃的課題，在這邊稍微跟各位唸一下。第一個，就是剛剛一直講到的，歷史景觀的問題，還有人文精神

的呈現，還有我們認為的場所精神，當然要兼顧最基本的空間需求，還有現在大家所關心的，所謂永續環境的問題，在落實這些課題上面，有一些我們認為必須要做到的部份，在所謂歷史景觀方面，就是在探討椰林大道的歷史建築、農陳館，以及新建築共存的關係，我們講「共存」是並不預設他是必須要對立或調和關係，但是不管怎麼樣，還是重複我們剛剛講的，我們還是希望用一個所謂現代性的本質的連結，而不是用一個所謂的後現代歷史語彙的轉化，還是所謂直接符號性的關係，還有椰林大道空間尺度的協調性。所以在這個議題上，也就是剛剛一直在講，當代性與歷史性的平衡問題。第二點，也就是人文精神，我們認為到底這是一個所謂人文大樓，雖然剛剛院長有講了很多，讓建築師好像可以開脫責任，就是軟體當然比硬體重要，就是說所謂生活在這個建築建構的平台，在這裡所發生這些事情、內容，才是真正重要，但是建築師當然還是要盡可能的來從建築的角度能夠來呈現所謂人文性的課題，也就是所謂我們講的人文性的空間質感的事情，我覺得有幾點是我們希望做到的，一個就是所謂素樸性的精神追求，另外就是個體跟群體的關係同時的照顧，還有更重要的，個人覺得就是一個靜逸性空間的呈現，因為時間的關係，因為這很難表達，大家如果願意討論的話，再來深入說明。第三點，就是所謂的場所精神，也就是院長剛剛一直在講，就是在這空間裡面所發生的事情，但是我們建築必需要做到讓這些事情發生潛在的可能性，大概就是這樣的意思，所以針對這個課題，我們認為要創造豐富的一種社設群開放的空間場域，藉由不同尺度，所謂中介空間的一個創造，以及不同形式開放空間場域的塑造，這個也是曾經被大家一直在討論的所謂一樓挑空是不是過於浪費的問題，或者是跟高度互相矛盾的一個問題，我個人是覺得非常重要的一個事情，所以我們也不認為這個事情跟所謂大家所關心的課題之下，要做一個草率的犧牲。第四點，就是滿足基本的需求，也就是剛剛各位所看到的努力，怎樣在滿足這個需求的同時，能夠降低環境的衝擊，各位看到整個歷程其實都是在做這樣的努力。最後一點，就是所謂綠建築，這個當然已經是目前的一個基本，因為綠建築已經是建築法規，所以是不需要談的事情，本案因為在環評當中，被要求必須要達到銀級以上的綠建築，在所謂熱島效應指標上面，必需要達到銅級以上的規劃，這是基本上我們設計的一些重要的議題以及切入點。接下來我們對設計的內容，再做進一步的說明，剛剛有跟各位講，最後這個案子，我們從這個頂視圖上

看，雖然是類似四合院配置，原來洞洞館跟農陳館本身也就是三合院的配置，讓中庭的開放空間跟椰林大道能有個連結呼應，其實各位假如從底層來看，他基本上還是一個三合院，透過南北向的建築物，他一樓是都挑空的，所以讓基本上一樓的空間，還是維持三合院一個通透的關係，在上面為了要爭取容積配置來壓低樓高，所以才把他做了比較高密度配置變成了四合院。另外就是，剛剛有特別說明，從第 6 方案演進到第 10 方案，主要的原因就是透過系所整併，把公共的空間，各位看到就是本來散落在各系所，這邊著土黃色這些空間，是本來配合各系所配置在就近教授研究旁邊的所謂土黃色公共空間，把他全部集中在一個我們後來選擇新生南路側的這樣一個配置，也就是因為這一類的空間不像所謂研究室，他的進深不能太深，剛剛有說明，所以他能夠來用比較大的建蔽率，來降低這些樓層，這是一個建築的手段跟策略，來巧妙的解決這個問題又不犧牲容積，這是目前我們認為最佳的方式。當然在剛剛沒有給各位看 6-10 中間，其實也有很多的方案，包括地下二樓的方案，這是第 6 跟第 10 方案的中間，甚至包括地下 2 樓的方案，當然理論上可行，但是都是一種相對的犧牲，我想系所的師生，也儘量大家不願意說在能夠解決的可能性上，必需要長時間在地下二樓的空間生活，所以目前地下一樓地上六樓這個方案應該是目前為止最理想，當然唯一挑戰到的就是剛剛院長所說的這個 20 公尺的爭議，但是並不是建築師故意要來挑戰這個問題，而是這個規定，在跟校規會校發會討論當中，始終就是如院長所說的，是被當做一個參考以及裁量的參考。也就是這樣，所以我們願意用怎樣的設計手段，當然也必須要各系所能夠改變以前使用習慣，然後來配合有這樣的可能性。所以經過了重新的調配之後，各位看到我們用不同的色塊，其實就是不同的系所，所以有一些，變成這一棟，個個顏色是分明的，現在有一些大家是混在一起。整個配置上，當然我們還是希望，這樣的一個容積對環境的衝擊達到最小，所以基本上還是鄰椰林大道 16.8 公尺，是最低的，漸次的往北向，以及西向，就會漸次的變高，從 4 層樓、5 層樓、6 層樓的高度。

那目前所設計的建蔽率以及容積率，其實都遠低於法定的容積跟建蔽率，法定的容積率在我們這塊基地是能夠有 240% 的容積，也就是基地的 2.4 倍，目前我們做的只有 1.4 倍，其實已經是非常的低的一個數字，另外一個建蔽率，法定是 40%，我們目前做的是 31.05%；另外大家所關心的公設比上，校務會議上也有責成建築

師盡量的努力來降低，從第 6 方案的 65.5%降低到目前的 43.5%。在這邊再很簡單的給各位看到大家所關心的幾個數字，或是一些建築物的高度的關係，那從上面我們看到，就剛剛院長也有說明，就是我們六層樓的部分是 24 公尺，再加上這個屋突，之前是 26.4 公尺，現在會到 27 公尺，在五層樓的部分 20.4 公尺，四層樓的部分就只有 16.8 公尺，在椰林大道側，以及在校史館部分有一半是 16.8 公尺，另外在農陳館的後側，為了要讓農陳館納入人文大樓的空間關係，另外當然也是不要讓農陳館去阻礙到我們教授研究室的視野，所以他做了一個抬高的動作，讓這個農陳館能夠變成一個底層開放空間的連結，所以他距離這個農陳館有 10.2 公尺，然後挑高有 11.2 公尺，所以是把這個建築物懸在四樓以上。接下來跟這個椰林大道上的歷史建築一個呼應的關係，基本上有幾點，一個是在材料上的，各位可以看到，不管在材料的顏色以及選擇上，怎麼樣跟歷史建築協調，另外在歷史建築裡面比較特殊的就是開口比例的關係，所以在立面的語彙，各位可以看到，除了建築物整體量體上是一個水平性的關係之外，反過來就是開窗的垂直一個 2:5 比例，在這個建築物上面做了一個適當的呼應。與校史館距離 26.5 公尺，二個的高度差一個是 10.6 公尺一個是 16.8 公尺，剛剛院長也特別說明的，從這張圖上其實並列的，實際上立面高度就是這個關係，但是在透視的關係上，在不同的角度，就會有不同的天際線的關係。那在材料上，不管在顏色或材質上，個人目前是希望還是可以用這個清水的紅磚為主，不一定要十三溝面磚，這是我個人認為比較自然的，剛剛在講素樸性的問題，就是說我們可以用這個傳統的紅磚來做，會有特別不同的味道，那另外就是搭配洗石子，甚至有部分的清水混凝土等等，在格柵下方面呈現的木頭材質，這個是比較放大的立面，給各位看，這是在講，所謂開窗分割比例的關係，從這邊透視圖上，剛剛院長也給各位大致上看了幾個角度，從這張角度就絕對沒有作假，因為他高了這麼多，那是因為角度的關係，但是回過頭來，就是從東南側因為他退縮的關係，所以看出來的角度就會變成這個樣子，在電腦上模擬出來就是一個這樣的狀況，實際上，因為都是電腦圖，所以這些樹都是模擬上去的，但是實際上，這些樹應該更茂密很多，但我們不能這些透視圖全部被樹擋住，所以都用透明的樹來表現，包括很多的角度，包括從校門口看進去，其實基本上建築物都會隱藏在，以目前的高度，除了幾個特殊的角會看到建築物較明顯以外，大部分都會隱藏在樹叢的後面，這是看到新生南路

側的關係。在校發會通過的方案之後，主要調整的就是在這個新生南路棟的這一側，在圖書館的部分也做了一些調整，院長也特別同情我說，建築師不一定是很滿意，就是我們盡量的來調整，採用一個比較低調的方式來做，雖然我個人認為，剛剛社科院，大家當然不一定認同，但是你看伊東豐雄，這個國際建築大師，普立茲獎的建築師，最後被逼得在臺大也只能稍微在他的圖書館上做一點小表現，這就是社科院的圖書館，我不知道大家是不是滿意這樣的建築，同樣的在人文大樓的案子，我們當然也希望這個圖書館是我們文學院的核心空間、精神象徵，所以我個人是認為這個圖書館，必須要適度的有一個表現性，這個是目前調整的結果，供大家繼續討論。同樣這個是新生南路側看到的，這是從校門口鳥瞰的一個關係，從這張圖我們看到，剛剛講的南側入口的挑高，但是南側底層其實他這個面積是非常小的，因為上面這個四層樓的空間，他的配置是單邊走廊，所以他的進深是非常淺的，也就是利用這個挑空來形塑一個入口的感覺，同時剛剛也跟各位解釋了，怎麼樣讓洞洞館，還是跟我們剛剛講的三合院的配置，透過一個通透的關係，雖然是四合院，但是前面還是一個開放的關係。另外就是我們一直非常重視的所謂開放的空間場域，希望透過這個空間創造師生一個非正式的交流空間，除了個別的這些研討室、圖書館還有研究室之外，我們認為這些非正式的空間也是非常的重要，也就是我們講的一個場所、場域的創造，等於是建構一個平臺、舞台，讓所有的事件，將來生活在這邊的人來創造、使用的一個內容，透過這個所謂開放的空間，最主要當然也是剛剛院長說明，為了我們現在目前屈就於地下室的研究生們能夠有良好的通風與採光，同時因為下挖的一個廣場的關係，所以在周邊也必須要適度的空間呼應，才能避免中庭空間過於侷促，當然我們希望在空的部分，除了實以外，空的空間能夠有一些不同的關係，不管人多人少的時候，甚至有些特別活動時候，藉由我們所創造的大的階梯的平台，演變成一個休憩或者是觀眾席的一個地方。另外，在一樓的部分，之前是有書店及咖啡店，但後來都取消，但建築師這邊也幫各位爭取，一樓的部分還是做了一個公共的茶水間，其實就是一個自助的咖啡廳，等於給這些研究生們以及師生們一個自助的茶水空間，這個將來由院方來看怎麼樣來管理使用。所以就是我剛剛講的，這些空的部分，對研究生尤其是一個非常重要的吞吐的、可以呼吸的腹地。這是我們剛剛講的自助茶水間，將來大家做功課累了可以上來休息的地方，那另外就是所

謂的綠建築，尤其是跟洞洞館的關係，其實他這些所謂的琉璃的筒瓦，已經是個遮陽的作用，所以同樣的我們在這個公共棟的部分，我們用的這些遮陽的元素，其實大家也知道洞洞館跟現代主義所謂..，反正文學院已經變建築系了，我就多講一些，就是跟我們現代建築的始祖柯比意其實有非常大的關係，最早之前有提過，我認為怎麼樣回歸到現代主義的本質跟源頭，就自然能夠跟洞洞館來結合。如果大家有看過柯比意的建築，遮陽是他一個非常重要的建築元素，所以我們也希望，就像是洞洞館，採用那樣遮陽、過濾光線的手法，在這個案子裡，我們在公共棟的部分，本來是在教授研究室也有這些格柵，但是後來教授還是覺得說窗子開大點好，所以這部分目前暫時是取消。但是在這個公共棟的部分，我們用一些格柵，尤其因為他主要是在東西向，所以採用垂直遮陽的方式，另外他基本的就是包括雨水回收、所謂涵水綠地這樣的一個概念，同時作為不管是調節氣候的幫助之外，剛剛也特別跟大家就是在綠建築方面，將來的審查，因為要做到銀級綠建築，以及所謂這個熱島效應的檢討，這個水池其實是一個非常重要的元素，對將來的這個分數都有一個正面的加分，包括雨水回收以及這個所謂底層的挑空，也都呼應了熱島效應與空氣對流的一個關係，其實都是在綠建築這樣的概念下的一個落實。那本案當然是要達到銀級的綠建築，這是法規的規定的。另外在所謂的空間的配置上，各位看到一樓的部分，大家耗費了很大的精力在討論的底層挑空的問題，其實剛剛也跟各位講，北側為什麼要挑空，南側為什麼要挑空，其他的在東西側其實已經沒什麼挑空的空間，以這樣所謂實跟虛的比例，我這人認為是非常適當的。另外就是水池也花費了非常大的精力在討論，沒有錯，這些水池的確是一個必須要付出的一部份的代價與心力的事情，所以我們跟我們景觀顧問也特別就是來減少這些維護的可能性及代價，用這個涵水綠地的概念來做，這些水池其實一開始並不是完全為了綠建築做，而是為了門禁而做的，因為雖然這個案子希望達到一個空間的開放性，尤其是位於這個校門口，所以我們認為他不應該是一個佔據的開放空間，而是能夠適度的讓這個底層能夠開放使用；文學院當然有些顧忌，所以也希望適度的必要管理的時候能夠管理，而不要在週日的時候，那個阿公阿嬤進來跳土風舞干擾到教學，所以為了兼顧開放性，就用了這個水域來兼顧開放性，也能夠達到適度的阻隔作用，這樣就可以透過一個比較少的地方，包括剛剛講的前面挑空的部分，還有腳踏車停放區的管制點，在北側也透過這個

農陳館的管制點，另外在西側這些次要入口來做一些管制，基本上當然是一個沒有圍牆、圍籬的，在這樣的一個開放通透的關係下，就能夠達到一個基本管制，這就是我們一個規劃部分，接下來還有一個動畫，大概是三五分鐘。

肆、意見交流及答詢：

鄭富書總務長：

進度稍微晚了一點點，我有一個建議，就是發言或提出意見，如果可能的話，請把您的發言控制在三分鐘以內，建議同一個議題或同一個論點，發言大概一次兩次就夠了，這樣我們才有機會多收集一點看法，萬一您覺得發言時間不夠的話，也歡迎提供書面的發言資料。

一、臺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 夏鑄九教授：

我把握那個三分鐘，我很務實的提一點建議，我也了解文學院極需人文大樓的空間，我只開口說一句話，現在的建築師，在全世界，1968 年以後建築師跟現代建築師不一樣，必須尊重基地，放在臺大的這個基地，必需尊重大門口，在這特殊的基地，在從前，1968 年以前的建築師，這種訓練是沒有的，他也不在乎，這也是現代主義為什麼遭遇到這麼大的批評，可是我們在這個上面不去討論，那我提出 7 點建議，有些建議是我過去都提了，這個建築師也是很熟的朋友，但建築師就是聽不懂，非常固執，所以今天我講話比較重一點，那我覺得這個建築物在臺大的大門口，在人文大樓這個基地，必須友善、必須要讓臺大的師生覺得熟悉，我覺得這個幾乎是必須的，不算什麼了不起的準則，所以我有 7 點，

第一點，這個屋頂可以考慮用斜屋頂，用黑色的屋瓦，這樣的話跟旁邊椰林大道兩側的屋頂，才能夠呼應，對於以後的漏水、隔熱，這都只有好處。

第二點，建築師似乎可以在靠近校史館這一側，把最上層再做一點退縮，退縮是一個基本減少量體壓力的手法。

第三點，我覺得是最嚴重的，建築師的開窗法，剛剛建築師的報告，建築師真是個現代主義者，他用一個抽象的譬喻的原則在說呼應校史館，這是不通的，我不浪費時間，我只是說要讓臺大的師生熟悉而且認同這是臺大，其實就好好看看文學院，文學院的立面真是有學問、耐看。再不行呢，再看看我們的夜間部那個大樓，那是 bay window。文學院那個深的窗臺，那種上面是拱窗，然後那個十三溝

面磚，那個收頭，仔細去看看，文學院真是用了心的建築物，為什麼開窗法不去回應這些大家熟悉的東西，這在我們的專業這個東西叫作 pattern，叫做模式，好的建築物就是要尊重既有的模式，這個跟創不創新沒有什麼關係，唯有通過這些元素，大家才有熟悉感，才能認同，這不是講空話，這要通過一些媒介，開窗法為什麼不參考文學院的開窗法，為什麼不參考夜間部，你看夜間部的那個房子，那個叫作 bay window，那都是很高明的開窗法，那現在建築師的開窗法，尤其在那個大門口，進來看到一個很突兀的，臺大從來沒有過的開窗法，我覺得這是不聰明的做法。

第四點，外表建材，從前的校園規劃，有一個最低標準，就是實際裡沒有辦法，找不到更好的建材的時候，請用十三溝面磚，這意思不是說十三溝面磚能夠解決所有的問題，是說你的新的建材，假如不能夠更好的話，那退而求其次，最低標準用十三溝面磚，那我看建築師的做法，他用清水紅磚，清水紅磚不是不好，我們的行政大樓是清水紅磚，但清水紅磚，第一，非常貴，我還懷疑它的造價一定比十三溝面磚貴，那光復以後的十三溝面磚，因為臺大的建築物造價低，所以經常品質不好，但自從新總圖蓋好了以後，那十三溝面磚，是特別要求廠商做的，不再滲水，所以我仍然建議，十三溝面磚比較安全，舉個例子，你看我們這個集思大樓，他就沒有用十三溝面磚，以為用土黃色就可以了，但效果真的是不行。即使我們看伊東豐雄的房子，他就沒有用十三溝面磚，坦白說跟臺大就扯不上關係，即使他是這麼大牌的建築師，所以我仍然建議，用最保守的做法，就用十三溝面磚，而且就用總圖的十三溝面磚，在今天的台灣，可以做到不滲水。

第五點，因為文學院太需要空間，把建築師建議的書店、咖啡店拿掉，我覺得建築師，期望一樓挑空必須要有活力，必須要讓學生在那裏出入，所以書店跟咖啡店是有必要的，那能不能夠在不影響文學院既有空間情形下，在一樓挑空的地方，把這些空間加上去，也不那麼的花錢。

第六點，小心臺大操場冬天的東北季風，從東北角會灌進來，這樣會影響冬天中庭的使用，最低限度可以在那個角上一些植栽用的比較密，到冬天或許還可以發揮一點效果，不然背後挑空這麼高，前面也挑空，這樣在冬天東北季風來的時候冷風貫穿，中庭將不能使用。

第七點，我剛剛看到建築師報告那個圖書館，那個外牆的開口就是個很好的例子，

對使用者太不友善，完全封閉然後湊一些細條，這種做法都是不友善的，建築師他要表現他自己的慾望，還是太強了，這種不友善的東西在全世界的校園都不適合，蓋好以後學生一定不喜歡的，這個是最後一點。這幾點都是很技術性的建議，希望建築師聽進去，因為我沒什麼機會再發言了，所以話講的重了點，謝謝。

鄭富書總務長：

夏老師，因為您是我的老師，所以我想請教您一個問題，您對他的量體還有高度有沒有什麼看法？

夏鑄九教授：

我覺得這個是比過去的好了很多了，但是必要的一些小地方，做一點退縮，可以讓這個壓迫感還可以降得更低，不影響文學院對空間的需求。

二、溫州社區發展協會 何承翰理事長：

我只想要問一件事情，在這個建築物蓋好了以後，進入了6個系所、一個圖書館，那有沒有規劃一個相對的腳踏車停放的地方，是只有原本的那塊地方還是會增加其他的地方，因為今年三月份的在隔壁隔一條馬路那個大學里那邊，那個里長他非常高興的宣佈，他終於把臺大學生的腳踏車趕出社區，他很高興的宣佈說已經跟警察局講好，以後就是強制拖吊，在那邊只是要亂停我就是拖吊，所以曾經一度引起學生在網路上很多的批評，但更好笑的事情是我們在做一些相關的記錄、調查時，發現說當初在大學里裡面，只要是租一樓的，他反對腳踏車停在他附近的，有64%的是臺大的教職員或眷屬，所以當這個建築物蓋好了以後，他帶來的人潮、人流，是否有一個妥善的安頓方式，比方說他的腳踏車要停哪邊呢？還是原本的那塊地方嗎？因為我剛剛看到那個結構體上面的，規劃停腳踏車的地方還是原來的地方，他是否有額外的增加或是比較妥善的空間運用，如果沒有的話，這在蓋好以後會是一個很大的問題，就我知道，去年跟前年，在曾經腳踏車問題鬧最兇的時候，曾經是有裡面的居民，臺大的教職員有發起要求就是周邊的社區發展協會一起聯署，然後告狀告到高等教育評鑑機構，針對臺大校方對於學校跟周邊社區並無很友善的空間規劃跟運用是有做一些申訴，所以我不知道那一年臺大評

選的成績有沒有掉；就是有這樣的事情，就是在這個東西要蓋好的時候，其實這塊就是個很重要且嚴肅的問題，這個沒搞好，其實到後面臺大的聲譽、校譽，會因為這建築物的產生而遭受一些衝擊，這部分請好好的重視一下，謝謝。

三、臺大校友 凌宗魁先生：

我是校友，敝姓凌，叫做凌宗魁，想請教一下，有些問題可能不一定是文學院或是建築師可以回答的，包括我們可以看到一開始 7 千多到現在 4 千多的空間量體，有些公共空間的整併，當然建築師做了很多的努力，可是我們還是覺得這樣子，文學院很犧牲，即使蓋了新的大樓，是不是沒有辦法讓大家都能夠回家，或是回家之後空間還會不會打架？第 2 個，新生南路跟羅斯福路的車流量這麼多，人流也這麼多，一個教學研究空間就擺在這麼熱鬧的地方，是不是會有聲音對空間的干擾？那就勢必要在室內整天把窗戶關起來，開著空調，那這樣是不是真的是綠建築？這樣就回到說，為什麼我們一定要選在這個地方，蓋一個新的大樓，包括我們很多對於建築的語彙質疑，或者當下對於建築本身的一些討論，其實我們可以看到臺大這幾年來蓋了這麼多新的建築，早就已經無視於校園規劃，不管是伊東豐雄也好，或者是法學院，各式各樣的新大樓，但因為他們不在這個位置，所以他們沒有受到這麼多的關注，因為在這個位置，他當初是一個虛懷若谷的三合院，進來以後轉個彎才到了椰林大道，那我們在這邊放個實的量體，雖然是說我們讓他的一樓可以挑空，可以做一個穿透，好像有在呼應合院，但其實還是一個很大的視覺壓迫，不管你降到幾層樓，尤其降這麼多層樓，那他空間會變小了。還有一個水池的問題，現在是把水池當作護城河在用，其實水池的維護成本，剛剛建築師也有提到，文學院是不是有足夠的成本，跟未來對於經費的考量去對於水池的乾淨跟清潔做維護？那其實這些問題，我們就回到說，臺灣大學擁有這麼多資源，在這樣的精華地段的學校，有沒有一個對於未來五十年的校園規劃，什麼建築要放在什麼地方的一個全盤的考量，還是說今天因財團或基金會給我們錢，而我們不用掉，怕財團可能不給了，趕快抓著這個資源、這塊地，所以有多少錢就在哪裡蓋，雨後春筍的這樣長，如果我們有個比較長遠的未來考量，是不是我們還是要選在這個地方呢？最後，因為最近地震，我也蠻擔心這個問題的，就是挑空看到洞洞館，我們需要用到這麼多板柱的系統，把教授研究室撐在上面，

其實我看是有點擔心的，結構技師雖然在計算的數字上可以說他是安全的、可通過的，即使在蓋的過程中，發生了一個 5、6 級或小一點規模的搖晃，不曉得有沒有去因應這個問題。謝謝。

四、哲學系博士班 賴天恆同學：

幾年前我就有參加過類似的公聽會，我想再問一次我之前問過的問題，就是廁所男女比例，文學院的男女比基本上是蠻平均的，但相對上廁所的使用女生須比較多面積，我希望建築師這方面能夠考量。另外一個，我們前面講的，之前陳院長說的，不是有個建築忽然去融入校園，而是我們人去使用這個建築，這個建築才融入校園；我在研究所待了快四年，我當過五個學期大一的助教，大一常跟我們說，助教，為什麼我們要去掃這個在水源校區的系館，我們根本不會去用，所以很重要的是我們要怎麼去建立跟這棟建築的關係，我們要去使用他，我們現在哲學系這一棟，我們大一根本就不會去使用，一個很大的問題是，我們因為追求一個...，這樣講好了，哲學系跟人類系的權利很重要，可是謙遜天際線更重要，我們為了謙遜天際線，我們取消了公共空間，忽略了學生的使用，我們把公共空間變小了，我們是不是還要繼續把學生的權利、空間使用再繼續縮小，這是一個需要思考的問題，當我們繼續檢討的時候我們會獲得一個很謙遜的校門口，太棒了大家都覺得很謙遜，可是這個過程當中是不是透過傲慢的方式，透過忽略別人的需求的方式來達到，這是一個需要考量的問題。

五、臺大地理系退休教授 范允安教授：

第一個是建議，第二個是一個問題，這一方面就是說因為臺大這棟建築本身是不是跟旁邊的建築能夠聯繫，因校園規劃是一個整體，當然臺大發展了已經將近一世紀，這個建築有反應這個時代新舊不一，不過新舊不同的建築也可以在功能上做聯繫，而且是必要的，如果沒有聯繩的話，是會產生衝突的，臺大歷史上有很多有價值的建築，經由這樣的聯繩，可以成為一個整體，任何人進來臺大都可以看到一個整體的感覺，不會太過零散，新的文院大樓是不是可以有某種空間聯繫。第二個是我的問題，我們人文大樓靠近路邊，靠近大門，將成為臺大大門的表率，他如何能夠表現臺灣大學的歷史傳統、研究的氣派？謝謝。

六、臺大日文系 陳明姿教授：

我是日文系的老師，很抱歉我今天又感冒了，住在那棟大樓的人大概跟我這樣的情形的老師非常的多，我是上了很多課的，就是，我們這個應該是十幾次的公聽會，我每次都來，都聽到了所有的專家，在替我們上建築的課，我還是聽不懂，因為如果以日文系現在的空間異常來思考，能有這樣的大樓，真的是奢侈，對我們來講簡直是夢寐以求，可是大家會覺得他是問題很多的。因為我也是日本留學回來的，我就講一下東大跟京大的情形，東大的紅門就是代表東京大學的意象，是他們的古蹟，他的重要性大概不會亞於我們的大門，但是他蓋了一棟地上八樓地下一樓的綜合館，或許剛蓋的時候，當時很多人覺得不協調，但是現在他變成了一個地標，大家想到紅門就會想到旁邊的大樓。京都大學，京都是個歷史悠久的地方，那裏所有的建築物都不能超過五樓，但是為了京都大學的發展，他們讓文學院蓋了一棟地上八樓、地下一樓的建築，現在也沒有人覺得他不協調，剛剛夏教授講的很多的意見，因為我是門外漢，但是有一點夏教授講到，友善，但是認同還有善意，我想這也會因時代不同有所改變，像現在的一年級進來，看到那邊是一片空曠的花園，對他們的記憶來講，那就是他們的記憶，那我想最早的臺大早期的老式同學們他們對臺大整個的感覺，應該是跟中期的或現在的人也不一樣，所以我們講的善意跟認同，也會因為大環境和在這邊的人的需要而有所改變，我看到這個建築師，不是替建築師講，因為我也不懂建築，已經在配合我們理念，還要配合學校各種對我們艱巨的批評意見，已經做了很大的讓步，當然還有需要改善的地方，當然只有像夏教授這樣的專家才知道，可是在講到這個善意跟認同的時候，我們也必須要考慮到整個大環境，整個不同時代的人的需求，還有他們對周遭的一個影響，謝謝。

七、臺大日文系 徐興慶教授：

主席、大家好，我接著日文系陳主任的發言，有點關係，因為我是前日文系主任，我也參與了很多有關公聽會、空間委員會等會議，我自己有一些感想，我想今天主要的是做一個說明、幾個感謝，這個說明就是我用幾個數字還有一個現況來描述，我們日文系是在 1994 年成立，明年就 20 周年，雖然是文學院最新的一個系，

可是一晃，我們在這樣子的空間裡也過了 19 年，我們的研究所 2003 年成立，我們研究生在地下室的空間也真的是委屈求全 10 年了，如果各位有時間的話，希望能夠到我們的地下室，包括另外一邊外文系的地下室去看一看，試問能夠做研究嗎？那個地方實在太委屈研究生了。我一直講，譬如說我自己的研究室，我在臺大 13 年，我的研究室有 10 年是 2.5 坪，每次老師，甚至於校長候選人過來的時候，要進到我的研究室，我說裡面只有一張椅子，請等一下，我去搬張椅子請來賓坐一下，他說，我不知道日文系的空間是這樣子的。再從一個數字來講，整個文學院裡面，日文系的教職員工與學生比例，教育部所要求的空間與文學院給我們的空間，之前(兩年前)達到 26% 點多，也就是四分之一而已，之後因為國科會人文中心搬走了，文學院空間委員會特別照顧我們日文系，撥給我們一些空間，我也不知道數字多少，再多也不會超過 40%，所以，我們現在的空間不到教育部要求的空間，還缺 60%。當然不是我很自私一直在為日文系，我相信還有人類系、哲學系拆了這些館以後的師生在不方便的生活下也已經過了好幾年了，當然也要感謝包括從校長去募款到總務長，所有的院長到各系的主任，還有夏教授與專家學者對我們這棟建築的一些看法、指教，對於建築的東西我完全是外行，我只是站在一個教師的立場，特別是日文系教師的立場，希望這棟大樓能夠儘速的完成，讓我們各方面的條件都能夠提升。謝謝。

簡學義建築師回覆：

首先謝謝大家的意見，尤其是夏老師的指導，當然夏老師是我們建築界的前輩，我們對夏老師是非常的尊重，今天當然有些議題我們也不避諱在意見上有些不同，這其實已經是個哲學與美學上的議題，其實是非常難在有限的時間內來溝通，不應該說是辯論，但即使辯論也是應該的。有關在底層有配套的軟硬體設施，讓底層能變成一個活絡的空間，這一點我是百分之一百的贊成，但是以目前的規劃，其實也不必然一定要有書店，但是咖啡店雖然我剛才已經講了，雖然咖啡跟文學是有很大的關係，本來我個人是希望在這邊有一個所謂的咖啡文化跟文學這樣的一個連結，最後我只幫各位保留了一個姑且先稱為公共茶水間，這個地方就是大家將來透過怎麼樣去經營，還有達到一個怎麼樣的功能，目前因為底層也不是那麼樣的空曠，就是說除了圖書館的門廳以及剛才講的茶水間等空間以外，剩下的

開放空間不大，開放空間的延伸是從地下室延伸到一樓，將來我相信因為人的活動可以讓它活絡起來。剛剛有哲學系的博士生講到的屈就於地下室的研究生，這個是非常重要的一個吞吐的空間，這個是不得已，也始終希望大家不要放棄這一點，這一點我想我們是百分之百認同夏老師的一個看法。

那第六點東北季風這個問題，以目前這樣的配置，因為農陳館也適度的阻擋了北向挑空的關係，在西北、東北當然會有缺口，在之前也曾經說明過，我們將來會跟夏老師所提供的意見一樣，會強化植栽防風的作用，降低中庭季風的灌入。基本上這些透空的關係，在不是嚴峻的氣候的狀態，在通風與熱島效應的改善上都會有效果，透過適當的植栽降低嚴峻氣候下的影響，這兩點是我們可以做到的。

另外有關校史館側是不是上層可以再退縮的關係，這個部分因為中間曾經有過語言所是不是要進入的問題，因為在中間大家在討論公共空間整併的時候，因為語言所是一個最小的系所，所以他比較在乎所謂師生的向心性，所以當時他們曾經有一度不進入人文大樓，因為必須要整併的關係，把他們的空間拆解了，但是最後語言所在我們適當的提供給他們師生使用空間的狀態下，也就接受了大家的協議，願意來進駐。在校史館側(即東側)本來也是只有 4 層樓，因為必須還是要照顧到語言所的空間需求，所以才會有前方 4 層樓，後方 5 層樓的退縮關係，至於退縮是南北向退縮，還是東西向退縮，這個我想假如可以調整，我們還是會來調整。

另外就是有關斜屋頂的建議，以目前我個人是認為，因為很多的斜屋頂，像新總圖其實它是山牆面正對椰林大道，其斜屋頂並不是表現在人看到的這個角度，其實它是山牆的元素要強於斜屋頂，因為斜屋頂本來就是產生在低樓層的建築，所以當建築的量體，以目前這樣的配置，我個人覺得硬把他冠上斜屋頂的帽子，對於這棟建築物不是一件好的事情，這是我的看法。

另外一個就是有關歷史建築的，剛剛夏老師所提醒的現代主義的一個抽象比例的關係，呼應了一個所謂新舊建築實虛開口的關係，這當然是在更前面一個層次的，我們基本上當然放棄了，我們不願意用一個後現代主義的方式來做，當然不必然是像夏老師說的百分之百的後現代主義，或是有符號性的轉借而已，剛剛夏老師提到的有很多是有關細部的問題，細部有兩種，一種是裝飾的細部，一種是所謂的構法上的細部，我想對歷史建築來講這兩種都有，對於現代建築來講，比較少裝飾性的細部，但是有關構法的細部，相信在細部設計之後還是會有合適

的一個做法。我個人在建築界，至少在材料的使用以及在細部上面的用心是被大家、大部份人認同的，所以也希望大家讓我們在細部設計的時候，再來處理這些問題。基本上當然有剛剛講的前提，因為夏老師講的，已經是一個非常高的、非常前面的層次的問題，是不是要從這邊就來改變，這其實像剛剛說的是一個哲學、美學的問題。當然也可以把它以更低層次的來看是一種校園規劃設計準則的問題。既然本案其實已經通過校規、校發以及學校的總總的討論過程，當然目前還是有各種不同的意見，像是剛剛夏老師所講到，是否連結到歷史記憶，所謂不友善、不親切的這樣一個關係，其實這個問題也是非常的複雜，就像剛才日文系老師所講的，大家對於歷史記憶以及新的關係，我想我們絕對不會去放在所謂不友善的空間上，包括夏老師特別指出的圖書館側，我個人也不這麼認為。第一，為什麼他相對會比較封閉，是因為在西側大家一方面在乎新生南路噪音的干擾，同時圖書館相對的，當然在一個好的環境，在一個比較開放與室外可以連通，就好像是社科院的圖書館其實就是這樣開放庭園的結合，但是因為新生南路側除了要適度引入光線外，必須要去照顧到環境的干擾，因為圖書館本身是可以比較安靜的，而且是內向性的，所謂內向性是不一定是延伸跟戶外景觀的關係，而是能夠創造一個靜逸而安靜的讀書空間，當然總的一個配置上，是不得已做的一些調配，我講這一點是在特別講說，這個新生南路側噪音的問題，因為之前將最大空間需求量的外文系配置在新生南路側，大部分是配在北側或西北側，當然也引起一些老師的反彈，不願意在比較噪音干擾的位置，後來的調配把行政人員以及不是長時間使用的研討室、會議室放在新生南路側，當然這是相對性的一個選擇，這是爭取到教授研究室的空間在相對比較安靜的地方，把行政人員以及比較低密度使用的空間放在新生南路側，這是一個相對性的選擇。最近聽說行政人員也開始要抱怨，這讓我非常擔心起來，到底是要怎麼辦？但是我覺得行政人員其實一直以來都是非常默默的來支持這樣的一個案子，基本上通風跟噪音是一個會衝突的事情，在通風與噪音的選擇上，新生南路側是透過隔音窗來阻隔，但基本上，在大家容許的範圍內，是一個通風的環境。

當然凌老師講的課題是否要做選址的問題，我想這個並不是建築師能夠回答的，其實就是我剛剛一直在強調的，即使是一個互相衝突的事情，尋求一個解決的狀態這是建築師的責任，所以有關選址的問題必須要由校方來回答，那同樣凌老師

講的一樓挑空之後，還是有壓迫性，這個都牽涉到基地容積的容許度，但各位去看這個數字也會非常訝異，其實他容積只有 140%，因為這個案子是非常的低密度，前面包括院長也都特別跟各位說明過，經過幾次減量的狀態，是不是這樣除了風格的問題，量體的問題大家還覺得是問題嗎？至於廁所，在技術規則上已經規定，目前男女比例是 1:5 這樣的比例，這是一個最本能能做到的事情。

校規小組黃麗玲召集人回覆：

風格的問題我不太會講，夏老師可以講得很好，我想我就一些比較無趣的數字來跟大家報告，因為大家很關心的是量體的問題，現在這個案子他的容積率是 140%，那法定容積率是 240%，所以他其實離法定容積還有一段距離，不過光這個數字還不足以看出對這個區位規劃的定位，如果把他跟現在有的一些區域，譬如說博雅教學大樓區位來比較，博雅教學大樓的容積率 161%，化學系新館是 217%，工綜新館是 150%，教學大樓二期是 154%... 等等，其他的案例就不再贅述，主要是要表達，在這一區的規劃設計上，其實已經考慮到公眾的意見，除了我們的需要使用的教室等空間，以及比較適當的公共空間比之外，我們已經把容積降到是全校裡面屬於比較低的區域，用這樣來回應有關量體的問題。除了量體之外，大家也關心公共設施的問題，公共設施的比例會不會太高，我覺得學校蓋大樓，這些使用並不宜用民間買賣房屋的角度來看公共設施比，所以現在的這個公共設施比例是 43.5%，到底他高不高？必須要來看公共設施如何來用？如何分佈？那麼如果根據公共設施內容的比例來看，除了必要的消防避難空間之外，其實也包含了比較重要的跟互動有關的樓梯間、門廳、走道、通廊和其他一些機電設備所需要的空間，所以如果從這些角度來看的話，檢視客觀的公共設施比例應該在 30% 以下，還是它現在是不是太高，這應該回去看設計本身才有意義，在這邊補充另外一個數字，現在既有的農陳館，他的公共設施面積佔 46.5%，比這個案例的公共設施面積還要高，因為他有一個大屋頂，所以他有走廊、通道，也是因為走廊跟通道，讓這棟建物有一個特殊的品質，所以我建議大家，可以從這個角度來思考這個問題。

有關夏老師提到東北季風的課題，一年前的公聽會，這個問題我有帶到給建築師，剛剛建築師有做了一些回答，我覺得還可以看學校裡面另外一個案例，就是博雅

教學大樓，博雅教學大樓為了要讓它的大樓的公共空間，還有剛剛講的這些半戶外的空間能夠面對醉月湖，它的開口不得不面向北方，我參觀它的時候其實也在想冬天的時候怎麼辦？我不曉得使用者，在場如果有在冬天使用過那棟建築的能不能給一些回應，或者是我們可以再去看看這個公共設施可以怎麼樣改進，但我個人覺得從景觀上來看，博雅教學大樓它為了要去處理醉月湖有了這樣一個折衷的設計，我當然還是建議東北季風還有雨的問題，會干擾到大家的使用的話，還是必須在細部設計上做一些處理，不過這樣的空間我們自己校園規劃裡面有一些經驗，我們應該從自己的經驗中去學習，以上做一些補充報告，謝謝。

文學院 陳弱水院長回覆：

有關何理事長提到自行車問題，您說目前本案自行車停車位是設計在基地東北角這個區塊，您說現在這個區塊本來就是自行車停車位，這點我不太確定，因為我比較少從東側那個方向走。但是就設計上來講，我們其實有討論過自行車停車問題，在設計上來講，現在的確是在基地的東北那邊有一塊是自行車停車場，我們也討論到前面大概不會停車，因為這樣對建築物是一個很大的破壞，至於東邊那條路旁邊能不能停車，我就不知道，因為這不是文學院的權限，不過基地上是有一塊自行車停車場。

因為剛剛有兩三位提到圖書館的問題，我要特別說明一下，人文大樓圖書館性質跟社科院是不一樣的，因為文學院沒有實體的圖書館，因為社科院一直在徐州路，他們有一個實體的圖書館，文學院本來的圖書館的書都到總圖去了，現在留下來的是一些私房書，那這個圖書館創造有三個機緣，第一個機緣就是為了讓樓地板面積降低，各系所空間整併，第二個就是捐贈方把他們自己想設置書店和咖啡店的想法犧牲掉，創造一些空間出來，我個人也比較傾向說要有一些公共空間，所以這個圖書館基本上是閱覽室，還有加上一小部分系所的私房書，所以這個地方其實是新創造出來的一個公共空間，當然既然有那樣一個公共空間，有可能別的學院的同學會到裡面去用是有可能，會帶來人潮是有可能，不過這個圖書館的性質跟總圖跟圖書館都不一樣，它是一個公共空間的性質比較大，雖然不能在裡面講話聲音比較大。

至於說人文大樓能不能夠滿足文學院的需求，其實是不夠的。不過我們的想法就

是說，在這個地方是建立一個立足點，看我們有什麼需求，再設法在別的地方取得空間，為什麼會選這個地方，我想這個歷史非常長，長到是在我來臺大以前就開始，不過我講的意思就是說，這個地方長久是文學院長期使用的地方，人類學系跟哲學系很大方的讓出這個地方，讓全院一起用，這是最方便處理的地方，當然這個在設計過程中，本來大概沒有預想到基地會縮的比較小一點。

至於這個能源的問題，是不是整天要開冷氣，因為在設計上都有考慮到這個問題，基本上現在就是西側那一塊，不是非常大，那一塊來講的話就是說，是有一些會議室，但會議室並不是一直在使用，行政同仁是比較辛苦一點，那裡有一個行政空間，基本上來講，六點鐘以後人就比較少了，另外來講建築師也做了一些努力，在西側用陽光可以折射的木板等等，所以那個地方應該是比較辛苦一點，其他地方應該還好，還有地下室也是比較辛苦一點。另外這是新的建築物，我們可以有一些舊建築沒有的設計，例如分區不同的系所，利用這個行為的方式，因為你電費由各系所來付，這樣子對於 behavior change，讓大家為了省自己要負擔的電費，所以應該是有一點，那當然是盡量避免，文學院整體來說是全臺大最省電的一個系，因為我們沒有耗電的儀器等等，我們現在全院約有三千個學生，260 位教職員，現在電費的使用一年是七百萬，我們是負擔 16%，所以實付一百多萬，這在全校中應該是比較少的，那當然我們並不希望這個會造成那麼多耗電，所以有考慮到這個問題。

至於水池的問題，坦白說這個問題還是有不同的想法，我想這問題還是可以再討論，我想經費還在其次，還有其他的考慮，這問題是可以再談的。

再來就是賴同學講的公共空間變小的問題，其實公共空間我沒有精算，如果把同閱覽室的圖書館空間放進去的話，可能並沒有變小，因為原來並沒有這樣東西在設計在裡面，是第 10 案才有，所以可能公共空間並沒有變比較小。以上就是我的回應。

鄭富書總務長回覆：

回應一下何理事長提出的腳踏車問題，腳踏車其實是一個很頭痛的問題，在臺大裡面停的相當混亂，在社區裡面也一定混亂，老實講是給社區造成困擾，我上任總務長以後，有開始去舉牌去勸導，但成效非常有限，後來也跟學生商量，到底

有沒有辦法讓同學發起自律的運動？其實我覺得這個問題恐怕要從跟學生溝通從基本觀念做起，像以前學校有一個鬆餅屋，學生在買鬆餅的時候，你們知道腳踏車是離鬆餅屋多遠嗎？絕對不是 50 公尺，而是 50 公分，直接騎到鬆餅屋的櫃檯去買，這觀念要改，未來就是有機會跟社區看看有沒有辦法合作，臺北市政府有找我們合作 U bike，我們明明知道量實在是不成比例，但我們還是願意試看看，臺大當然跟社區是要和樂，我們不大願意把自己的問題變成社區的問題，這點在這邊先跟您致歉。

我們再多收集一些意見好不好，學生會今天主要幹部都來了，謝謝你們關心這個議題。不曉得哪一位出席者有什麼指教？

八、臺大園藝景觀系 王安妮同學：

大家好，雖然對建築不太了解，但就我剛剛聽到的感覺，第一個是不是很了解鏤空的設計目的，是因通風？還是為了景觀(像洞洞館之類的)？如果目的只是讓學生活動的話，在空間上會不會有很大的浪費及安全的疑慮，因為學生活動對我來說通常都是很大聲的談天說笑，會不會對旁邊的教學空間會是個很大的干擾？再來說三合院的設計，就我的感覺上沒有太大的意義與感受，因為這是一個高樓的中空設計，三合院只呈現在平面圖上，在實際使用時，並不會有特別感受到三合院那種人文意象、感受。不知道建築師有否考慮過利用屋頂空間，因為臺灣已經有這個技術在大樓上面增設低維護管理的綠屋頂，不知道有否考慮過這種方式，因為綠屋頂可以大量減少陽光對整體建築物曝曬，減少屋頂產生龜裂的情形以防漏水問題並降低室內溫度與空調使用，去掉鏤空設計是否可以馬上增加學生整體的使用空間，這樣就可以降低新生南路那面樓層的高度，並將學生活動空間提升至屋頂上，再搭配空中花園或綠屋頂這樣的設計，我認為是一個很有潛力的選擇，也不是不可能，像臺大法律系就搭配綠屋頂的概念，在三年前建設之後，也真的有很多師生去利用這樣的空間在那邊活動吃飯聊天。希望可以考慮這樣的方式，謝謝。

九、臺大歷史系 陳致遠同學：

各位老師大家好，我是臺大歷史系的陳致遠，我想講一點點自己對圖書館的期待，

尤其像陳老師講這個圖書館是比較像閱覽室的性質，我個人覺得說，閱覽室希望在自然光就是採光的部份，如果可以的話多注意一下，像現在總圖的使用，讓學生讀書的地方，其實我覺得那些自然光不是很夠的，我自己曾經到過成大圖書館，成大圖書館的採光我就覺得運用的很好，台北光線本來就比較少，加上剛剛講到為了防噪音，其實本身室內壓迫感就比較重一些，當然希望如果說在設計上能夠讓自然光進來更多的話，我覺得可以麻煩考慮一下，就這一點。

十、臺大哲學系博士班 林璿之同學：

老師、主任、各位同學大家好，我是臺大哲學博士班一年級林璿之，我剛剛聽到很多就是視覺壓迫、加強人文連結，我覺得這些對一個受過哲學教育的人說，我不太知道這些字的意思，就是好像我會覺得，我現在覺得有視覺壓迫，你覺得不會，是不是有個客觀的標準，可以讓我們來討論，如果大家想要從這個方向來著手的話。還有臺大人文意象這種，臺大人文意象就是？我也不知道什麼是人文意象，如果有人知道是什麼的話，可以麻煩稍微闡述一下，我覺得對我一個哲學系的學生來說，對於人文大樓我的期待，就是他本身要夠安全，他的空間能夠足夠容納我們學生活動的需求，我覺得這是，不是全部學生的訴求，但是我覺得應該有部份的學生會是這樣的訴求，是不是在考慮到這些情形不會違反安全法規，空間設計也都很好，那美感什麼的也應該是建築師的專業，這個我們就留給建築師，很謝謝建築師一直的改案。

十一、臺大藝史所碩士班 洪才登同學：

我這問題比較不是針對人文大樓，而是說學校現在有很多空間上的問題，但似乎還在不斷擴大整個學校系所、師生數，不知道學校未來要怎麼去處理這樣子的問題。另外如果這個案子第 10 案，大家覺得沒有問題的話，大概最快什麼時候會動工？什麼時候可以完工？就這兩個問題，謝謝。

十二、臺大臺文所 洪淑苓所長：

大家好我是臺文所的教師洪淑苓，我也想針對這個案子，因為我們也參加很多次，有幾點回應，第一，我們臺文所現在是在國青宿舍大樓裡面，所以我們其實跟同

學住宿生活結合在一起，這感覺滿奇怪的，就是你一出你的教室，就會看到同學穿著脫鞋，拿著臉盤要去洗澡這類的感覺，所以我們對人文大樓是非常的期待，我們也覺得到這個案子是我們可以接受，我們很渴望可以回到跟文學院其他系所的老師、學生共同切磋交流的機會，而且回到文學院母體的旁邊，感覺很好，所以非常期待。第二，好幾次的討論都有接觸到一個問題，就是說新的人文大樓做為校門口意象這類的話，可是其實有一個畫畫的朋友告訴我，他說洞洞館根本不在你那個直線上，其實他是歪到旁邊去的，我看整個空間的感覺，那動線也是這樣，那希望大家也可以去釐清這樣的一個觀念，就是說人文大樓並不是擺在中間軸線正中央的第一棟，第一棟就是我們現在的校門口，校門口從日制時期，一直到现在他都沒有變，所以他才是我們臺大人文意象的總體象徵，也因此相對這新的人文大樓，就是我們可以在創造新的意義的一個大樓。第三，這例子就是說，譬如現在的新總圖，現在已經是總圖，以前叫新總圖，之前他的一看過去是拇指山，當大家覺得這個意象如何如何，可是等到要蓋新的總圖館的時候，其實當時反對的聲浪也很多，可是到了今天，在我的大一國文課，班上同學在寫作文的時候，他們會說，那是他們知識的城堡，他們非常喜歡晚上的時候，當燈光打出來很漂亮，就是他們童話的城堡，所以我相信，空間的感覺跟記憶是人可以賦予新的意義，給他創造的意義，這我們很期待的。以上三點就是表達我個人，還有我所知道一些老師、同學，願意支持人文大樓，希望他趕快建好的意願，謝謝。

校規小組黃麗玲召集人回覆：

我回應一下剛剛有位同學提到說，如果我們學校不斷擴張增加人數的話，校園規劃怎麼辦？這個問題是，校園規劃會有問題。其實校園規劃原則必須每一段時間要去檢討，所以目前每 3-5 年會去 review，可是最大的問題在於你說的怎麼樣決定，所以這必須是一個動態的控制的方式，這跟我下一題要回答的問題其實是有關，我先提這個。還有剛剛哲學系博士班同學，其實我希望能多回答一點有關於「空間美學」跟「風格」的問題，而不是，我好像不該講這個話，但其實我希望有不同的對於有沒有壓迫感、美學風格的討論，尤其是哲學系，我也是哲學系畢業的，所以當我在報告數字的時候，我都有一點不好意思，因為我覺得我應該有更多的能力，可以去回應剛剛所講得風格等等的問題，我之所以提到這一點是希望

公聽會可以是一個對話的空間，我覺得好像用一個 poor account 的角度去討論事情，對事情本身沒有幫助。

我還想要補充一點，其實今天都沒有點到這一題，我想要來自己先說明一下。剛剛也在回應就是說，校園規劃原則這件事情，因為整個學校的發展跟規劃都是在動態過程當中，所以高度問題其實我覺得要放回脈絡來看，在早期 1991 年校園規劃白皮書裡面，對於高度的建議，其實這一區建議的高度是 5-12 樓，當時有當時的背景，可是建築師一開始在做這樣的設計時，他是在符合這樣一個沒有剛性的原則狀況下去做的。我要講的是說，到 2008 年也出現過像 10 樓的這樣的設計，當時召集人建議是說，只要總樓地板面積不變，校規委員提出對大門、新生南路空間壓迫感問題能夠解決的話，10 樓的高度這個本質上是同意的，到了 08-09 年就碰到了不斷要去回應，在這樣基地上到底是要拉高比較好還是要變成比較平面性發展，在這個部分就有幾個方案一直的變動，一直到 2009 年的時候，同時出現校規會對於高度的建議，以及同時出現了當時還有一個 22 樓的方案，那 22 樓的方案是我們參考了很多建築專家，以及決定要朝地標式方向去發展以後所選出來的一個方案，後來雖然校發會通過了，但是還是有許多輿論的反應，2010 年的時候重新修改，從 22 樓變成了 9 樓的方案，這個也是到了 2011 年底，有許多師生開始對 9 樓的方案有些反應，認為還是太高，那目前這方案從 9 樓修到現在 6 樓的高度，所以我剛剛講那麼多其實是想說，高度這件事情，其實是在於動態的發展過程當中，那整個校規會其實是在很晚期才制定一些高度的要求，剛剛有人提到這個高度範圍怎麼算？事實上我是從椰林大道軸心點算過去，30 公尺再加 80 公尺，從那個角度來看，的確我們是在這個限高 20 公尺的範圍內，但是另外一方面我也說明了，對於高度問題其實校規會是先經由委員討論之後，是針對公共空間以及其他空間的需求才做決定的，所以高度本身不是唯一的一個考量因素，我想就這個背後的幾個演進的歷程跟大家做一些說明。謝謝。

文學院 陳弱水院長回覆：

我對剛剛聽到我能夠回應的具體問題，做點回應。關於圖書館自然光的問題，這個其實本來的方案中有採自然光，可是採自然光就會製造一些斜面，製造斜面就讓那個大樓的外觀，特別是西側的外觀看起來有點尖銳，那又有些不同的意見，

所以現在最新的方案是把斜面去掉，變得柔和化，所以大家要知道這個樓的設計很不容易，因為不同的、有衝突的看法和需求都存在，所以我想陳同學提到的自然光我們現在要回到裡面來想想看，本來是有的，事實上本來的第十案是有這樣的想法設計。

至於進度的問題，因為本案還要經過審議，經過兩個審議，所以是下半年在審議，可是因為有審議所以具體的情況，很難在此回應。

還有一點，按理不應該由我回應，不過據我所知，講一下好了。就是臺大不斷擴大造成校園的這個壓力的問題，就我對臺灣教育政策的了解，臺大其實最近擴大不多，但過去的擴大其實就我了解並不是，至少有一部分不是臺大的責任，因為臺灣在 20 年前，希望把就讀研究型大學的學生數擴大增加，比如原來百分之 10 研究型大學，增加百分之 20、30 等等，做法有兩種，一種就是把原來研究傾向不強的大學變成研究型大學，一種是把既有的可以發展成研究型大學的把它變大，那臺灣就是走後面這條路，就是讓臺大擴大，讓能夠就讀研究型大學的人數增加，所以這也跟教育部的政策有關等等之類，所以很多事情不是臺大本身的問題，這是就我所知的一些回應。

簡學義建築師回覆：

首先還是對園藝系學生一個小問題，說明一下，第一，您所關心屋頂綠化本來就在本案規劃中，那至於為何底層還是要保留挑空，原因是我們大部分研究生是在地下一樓，所謂能夠交流以及休憩的空間必須就近，而不是還要搭電梯到屋頂去，所以這是一個總體空間規劃問題。

順便藉這張圖，我也先說明大家關心的圖書館採光，其實只是在新生南路側是比較封閉的面，其實圖書館對於自己的中庭那一部分是開放的，它是一個玻璃面，所以採光也是可以從這個地方非常充份的進來，至於西側以及南側，南側還是有部分沒採光，這些牆本身就像夏老師所講的，雖然他不滿意我們的開口，但這些開口就是為了讓採光可以進來的一個地方，另外就是其實各位等一下假如可以再看透視圖的話，可以看到牆是沒有落地的，牆本身的下面就是讓地下室，因為我們的地下一樓也是圖書館的空間，尤其是需要採光，所以是讓西側以及南側，這部份下半截是空的，地下室是有採光，底下挑空是讓光線可以直接下到地下室去，

所以對於所謂自然採光這個問題，各位可以不用擔心。

接下來有關期程的問題，我在這邊補充說明，同學關心期程的問題，因為本案原來是預計，上次校發會議的預計進度，以目前相關已經落後 8 個月了，本來是要在 102 年的 7 月中旬動工，然後可以在 104 年的 8 月完工，以目前延後 8 個月的期程，現在目前順利的話最快 105 年的 4 月底才能夠完工，這是目前相關的期程。

十三、臺大建築師與城鄉研究所 夏鑄九教授：（第二次發言）

我想把握這個機會說兩句話，不是針對建築師，我是想提醒一下總務長跟我的同事現在校規會的黃老師，以及藉這個機會讓在座的臺大的同學跟老師了解，臺大為什麼 1980 年代在虞兆中校長的時候，有產生了臺灣各大學的第一部校園規劃，各位只要把臺大的房子排起來看，在 1980 年那個時候，也就是現在心理系、漁業館那些新房子蓋出來，一棟紅的，一棟綠的，一棟黃的，大家都覺得臺大校園這樣發展下去，臺大就不是臺大了，臺大就跟臺灣快速發展下的其他地方一樣，所以那個時候臺大開始有了校園規劃，臺灣別的學校都沒有校園規劃的時候，有了校園規劃，校園規劃有兩個特色，一個是要決策過程的參與，所以會有這樣的交流的機會，這不是誰找誰麻煩。第二個我覺得慢慢的在這個過程中，把這個東西忘記了，就是設計準則，為什麼呢？因為全世界都一樣，建築師對校園不可能有時間再去做了解，再去做調查，所以臺大的校園規劃就研擬了一系列對於形式，校園形式、管制的設計準則，這當然是美學的一部分，就如同臺北市政府，在信義計畫區有所謂的都市設計，有管制準則，如圓山飯店下面的那一帶，臺北市政府也有設計準則，要求所有的建築物都要斜屋頂，為什麼？因為從圓山飯店看下去，不是斜屋頂的話太難看等等，這個設計準則是一個專業訓練，臺大校園規劃就研擬了設計準則，所以臺大在 1980 年代以後的房子，雖然是新房子可是有臺大師生都認同的，就是這個椰林大道周邊的這些建築的特色，把它寫成了準則，所以才有我們的像總圖書館，我覺得總圖書館幾乎是做的最好的，以及還有文學院從辛亥路進來的，還有應力所一直到共同教室，你看這些臺大的新房子，它多多少少建築師都要回應臺大的特色，因為有這個準則，這個準則雖然不是什麼法律，可是是準則，所以建築師做設計時不要胡思亂想，這些是臺大都熟悉的習慣，請予以尊重，所以臺大才慢慢的有了特色，做為一個好大學一定要有漂亮的校園，所以臺大有點樣子，但是很不幸，我覺得這個設計準則在後來沒有受到足夠的重

視，當然有很多原因，不是我現在要談的，這些設計準則，我覺得就是建築師在做設計時必須考慮的，這個都是慘痛教訓，國內國外很長的時間，這樣好的校園才會積累，何況臺大是個老大學，像臺大這樣的老大學，就需要這樣的東西來讓臺大的特色才能夠延續下去，假如不是好大學，假如說不是老大學，假如說臺大是像那種歷史很短的大學，那是另外一回事。我這個不直接相關，但是我是希望臺大以後還有很多新的房子，不能夠再像伊東豐雄蓋的社科院大樓這樣蓋法，那時候的總務長還憤而辭職，因為他把一條道路都可以不尊重，校園規劃沒有這樣搞的，這樣不會有好的校園產生，我這個是題外話，但是好的校園是要有好的甲方，好的甲方懂得要求才會產生好的設計，我聽到哲學系同學覺得這個他根本不關心或者無關，這樣就不會有好的漂亮的校園產生。

校規小組黃麗玲召集人回覆：

謝謝總務長給我 2 分鐘時間回應夏老師，其實我都同意夏老師講的，我就不重複講說夏老師講的不久前才開幕那棟建築跟我們設計準則之間的關係，可是我很同意他的講法。為了讓夏老師不要對我太失望，我還是跟夏老師報告一下，我們最近通過的審查的一些案子，譬如說宇宙學中心大樓在醉月湖旁邊，我們對於一些相關的設計準則包括景觀還有它的公共空間，我們提出了很不錯的一個案例，我希望以後的新建案也都可以遵照這個準則，希望這會是一個新的開始，以及剛剛夏老師重複提到的，這個過程是大家互相對話跟學習的過程，我想說剛剛某位學生說的不代表這個狀況，現在的設計其實是經過了師生還有幾次公聽會下來累積的成果，我想建築師也不斷在回應這一棟建築物對校園空間，他應該要回應的一些準則的要求。我說這點補充，謝謝。

中文系李隆獻主任回覆：

我稍稍說明一下圖書館的問題，圖書館本來是設計在 7 樓，後來我跟陳院長溝通設計 7 樓太浪費能源，而且學生不太會到 7 樓去，所以設計師就採用了把地下室延伸到一樓二樓，他其實有很好的設計，他也讓出原來咖啡店跟書店的空間，剛剛夏老師說咖啡店和書店再回去，那我們再來想一想吧，因為當時想到是書店很難經營，臺大旁邊已經有那麼多書店，由誰來負責書店的經營問題，所以其實這

些問題都想過了，那設計師也相當配合，第 10 案結合了陳院長和我的某些想法在裡面，老實說建築師也做了些讓步，我們在這邊也不能不提出來說明。

十四、臺大建築與城鄉研究所老師：

其實我是第一次聽人文大樓的報告，我本來是覺得好像也不太應該有所發言，可是我想還是有些想法可以跟大家分享一下，第一個意見，可能不太適合在這邊講，可是還是一樣希望分享一些想法，就是我發現現在贊成跟反對，或者是有意見的雙方，都是在一個無奈的情況底下，勉強提出一些意見或接受，也就是說，基本上這個基地本身的屬性，讓大家都好像各自都處在一個好像 59 分、55 分，甚至 60 分的情況之下，我想包括建築師應該也是。舉個例子，我們的北門，在我小時候因為我們那時候的需要，所以蓋了高架道路，後來交通情況改變了，高架道路拆了之後大家都鬆了一口氣，覺得這樣是比較好的，那我覺得這個地方，今天有個很大的壓力，可能是校方要執行捐款或者是文學院需要這個空間，好吧，好像我們也不能一直說，他不要、不要，因為他確實有些需求，可是大家想想，換一個角度來想，如果 10 年 20 年以後，我們在學校裡面真的有一個地方，是可以好好安置文學院需要的空間量跟活動，而這個地方，他可以說好那麼我就拆掉好了，就回復現在這個樣子，我想大家一定會覺得鬆一口氣，就像我們對北門可以回復他原來姿態的感覺。我不是說就此不要蓋，可是如果，我提出一個比較狂想式的意見，如果在這個情況之下，我們這個建築物不要蓋的那麼永恆，就是一個比較臨時的這種構造，那我們也許容納文學院可以有 20 年的時間，我們可以講宇宙精神，20 年時間不算什麼，在這情況之下，以後他會也許有新的情況出來，這是我個人一點點的想法。第二個部份，我覺得形式的東西還是可以談，建築師其實我們在當學生的時候，都是我們很敬佩的建築師，我今天比較好奇、比較訝異的是，建築師提出來的一些原則，比如素樸、靜謐這個事情，其實在他的設計中反而是比較看不到，也就是說，如果我們看校門口模擬圖 2，他跟文學院立面比起來，其實文學院比他感覺要素樸、要靜謐。我們來看現在這個設計立面，我剛剛有個聯想，建築師從我小時候的印象開始他就是喜歡穿黑色的衣服，可是今天的設計，好像今天穿了一件花格襯衫，也就是說追求古典這件事情，並不一定要歷史，可是可以追求一個古典性，這古典性，譬如我們恐怕不太會去批評王大閨設計的外

交部是非常現代主義的現代建築，但是他試圖捕捉一個古典性在那邊，所以這個是我覺得其實建築設計上，因為我想可能大家比較不會討論這個部份，我提出一個我對形式上的看法，我認為，其實在校門口這個地方，設法把自己隱藏起來，也許可以成就更大形式上的成就，這是我一點點看法，謝謝。

鄭富書總務長回覆：

各位同仁，時間也是差不多了，一個會開超過三個小時是很不人道的，以我個人為例，我現在不能上廁所，所以有違憲之虞。我相信今天這個公聽會是一個溝通，我相信對這個案子支持的還是支持，不贊成的還是不贊成，我都很懷疑這個溝通誰能說服得了誰，不過這個在臺大裡面，我們做了一個示範，大家不同意見在這個場合，我今天沒有看到任何一個人發飆，大家都還可以把自己的理念、自己的想法講出來。這個案子，當然我是主席，我也可以表態，你們知道我支持什麼，我暫時不講。介紹一下夏老師好了，大家可能不知道夏老師其實默默替臺大做了什麼事，我不知道這故事講過了沒有，就是有一天他到我辦公室找我，他說有人說財團圈地，大宅院要蓋 12 層樓高，他氣急敗壞來找我，後來他說服我那個地方要把他保存下來，就是容積是調派出去，這樣對學校有利，但實際上現在，夏老師我跟您報告學校還是要再做，所以您對臺大的貢獻是有目共睹的。未來校園規劃白皮書，我們今年年底到期，還有下一個 5 年的白皮書，我在此也一併邀請大家，因為這是一個真正的一個公共議題，在未來怎麼去界定規劃，或者是它的設計規範等等，也歡迎大家一起來參加。

那這個案子要不要走下去，決定要不要走下去的遊戲規則是什麼？是由一堆人來決定？還是由一小群人來決定？好像民主的原則又不能在這裡去適用。但是我個人其實是覺得很困惑，我是學工程出身的，在工程比如說一個引擎幾個馬力就是幾個馬力，今天發表一個比較好的引擎，本來 100 匹馬力變成 150 匹，教授可能就升等了，但是在這個美學的領域其實是比較主觀的，它不是採用相對標準，它是真理容不下一顆沙子，是採用絕對標準的，如果未來我們還是持續採用絕對標準的話，那這個案子走得下去走不下去？今天各位提出的很多問題，我們這邊回答。今天各位是不是容許我把這些問題丟給你們，大家好好想一想，如果各位容許的話，我在這裡宣布今天這個公聽會到這裡結束，謝謝。

附錄

(會後書面意見)

書面意見一：臺大外文系 張小虹教授

針對今晚的討論，我有下列七點回應意見：

1. 人文大樓第十案連台大校內自己的「天際線高度管制」、「景觀高度管制」都過不了關，為何可以送環評。台大 2009 年校園規劃報告書清楚規範了該興建基地的景觀控制基準，建築高度不得超出 20 公尺，第十案卻有 27 公尺。除非台大自行修改校園規劃報告書（2009 年版今年底到期），否則就不該將連台大校內景觀管制都無法過關的設計，逕送環保署，而由所委託的環評顧問公司，做出人文大樓完工後的整體景觀綜合評估僅「輕度負面影響」的報告書（附 7.1-12）。
2. 第十案基地過小、量體過大，讓台大校門口旁左側第一棟，出現如此「高密度」的建築，不僅緊逼歷史建物的「農陳館」（僅距離 10 米），更清楚有別於椰林大道兩側歷史建築「舒朗」的空間配置。但第十案資料顯示上卻是容積率 140%（法定為 240%）、建蔽率 31%（法定為 40%）的「低密度」，其關鍵正在於該案基地面積 10900 平方米有「灌水」之嫌，將基地前方的綠地空間通通納入計算，雖能讓數據維持在法定規範之內，但卻無法在視覺衝擊上遮掩「高密度」的實情。
3. 人文大樓案召開各種會議無數，但到今天建築師還是不願誠實以對，一方面口口聲聲說不會有視覺壓迫感，一方面卻在今晚的簡報幻燈片與動畫中，還是繼續大量採用白模，有時用在旁邊的舊總圖校史館，更多時候用在人文大樓臨新生南路的西側、臨舊總圖的東側中後段，造成「幽靈」或「空靈」量體，真是自欺欺人。
4. 人文大樓已累積了十個設計案，但基本上都只是嘗試各種堆積木的方式（量體配置），而未能面對該新建案「量體過大」的根本問題。台大校總區明明還有其他的基地可用，不該如此短視，犧牲了最具代表性的椰林大道景觀。期待新舊校長交接後，能以積極的態度面對處理此延宕多年的問題。目前所有歷史檔案資料都顯示，校方取走文學院一塊基地去蓋教學大樓，才把原本規劃在兩個基地上的量體，通通堆疊在校門口旁的一塊基地之上，造成六年來無法解決的僵局。若要解決台大校門口與椰林大道歷史景觀的危機，要讓迫切需要空間的文學院早日

完成心願，最根本的做法就是校方拿出誠意，將部份量體轉到第二基地，或至少做第二階段規劃（優先興建迫需空間的系所空間，較不急迫的系所作下階段規劃），人文大樓才有可能在不破壞台大校園歷史空間的情況下儘速順利興建，而非過去六年來「欲速而不達」的延宕。

5. 我們作為人文大樓未來的實際使用者，必須要「要求」建築師遵照我們的意願進行規劃，但現在的情勢則是我們的院長、我們的校規會召集人，都成了建築師的公關發言人，不「把關」只「護航」，深恐不及時消化捐款、不及時興建而生變。過程中文學院的委屈，罄竹難書。就以現在第十案為例，全院師生都不想要的水池與生態池，卻在建築師的堅持下依舊拿不掉，只有鄭富書總務長的一句允諾「如果蓋好後文學院還是不要水池，我負責把它填起來」。又如前九案從未出現的「圖書館」（過去規劃只有各系的「圖書資料室」，主要供擺放書籍與檔案資料），突然在第十案出現了，而且被擺放在緊臨新生南路交通最頻繁吵雜的基地西南角，我們也只能照單全收。

6. 過去的洞洞三館，在五〇年代規劃之初，就已清楚了解此緊臨台大校門口基地在整體台大校園的象徵重要性，而規劃為台大文化中心（原計四館，分別為農業陳列館，農業推廣經濟館，自然歷史博物館與考古學館）。洞洞三館的興建，雖為現代主義建築，但在量體配置與空間尺度上的「謙抑」，遂能順利融入既有台大歷史建築空間。而現今人文大樓的規劃，則是以文院六個系所的教師、研究生研究室為主體，再加上辦公室與教室，已是空間需求與整體象徵重要性之間無奈的妥協。但無法讓人妥協的是，目前第十案的設計，依舊讓整個大樓以「張揚」的方式「冒出頭」，斬斷椰林大樓低抑謙遜的天際線，也斬斷由傅園到小巨蛋的綠帶。而建築的外觀設計完全無視於台大校園從八〇年代起行之經年的「設計準則」，讓進入校園最醒目的「新地標」完全沒有台大校園歷史建築的熟悉語彙，讓人無法認同、無法產生連結、甚至無法從外部分辨這究竟是「台大」還是「台科大」。

7. 誠如文學院陳院長所言，文學院乃目前台大用電最省的學院，但主要原因除了文院師生在用電需求與習慣上自我節制外，更在於目前文學院所使用的空間無耗能大樓。目前人文大樓新建案完工後，每月水電費粗估就已高達 150 萬元（還不包括其他高維護費），此固定支出並無法經由自我要求（如隨手關燈）而大幅

降低。以新建完工的台大數學館為例，除非不開門，一開門每天的電費就是 5 萬元。鑑於人文大樓新建案乃採「實體捐贈」模式，我們必須懇請捐贈單位以及捐贈單位指定的建築師，多為文學院未來的使用者著想，僅可能降低耗能（例如西側鄰新生南路面採細密直條木格柵，室內通風採光差，得全日開燈開空調，且使用者完全沒有 view），降低各項維護費（例如取消高維護費的水池與生態池）等。這些設計上的要求，才有可能在未來水電費與維護費上精簡，不再重蹈目前台灣「實體捐贈」模式最常見的抱怨：使用上的極大不便與耗能。

書面意見二：臺大外文所碩士班 林嘉瑩

人文大樓在七月即將四度送環評，今天舉行校內公聽會，我衷心期盼在聽取各方意見的同時，楊校長可以站在超然的高度，為校門口的人文精神把關，審慎考慮龐大的新樓毫不呼應周邊都市紋理的問題，做出二十年後再度回首，也不會有遺憾的決策。

眾人一定覺得人文大樓一案拖了數年，洗頭也洗一半了，趕快讓它結案動工是為上策。使用為先，風格、機能為後，文院絕大多數的系都沒有系館，還有人被迫在危樓上課，其他的說再多都是風花雪月。

這些心聲，我也不是沒想過。只是，我也會忍不住想，如果使用者不必委屈求全，替代方案是什麼？真的有那麼難做到嗎？

趕快先蓋棟不那麼高、不那麼大、不那麼與校總區原有建築格格不入且不必讓文院負債的大樓，讓人、哲兩系速速搬回校總區，同時暫緩餘下四系的搬家行程，從長計議，周全地安排他們的新去處。這方案不好嗎？有什麼難處嗎？

做不到的原因，究竟是校方沒誠意要幫文學院徹底解決長年來空間不足、流離失所的窘境？(依照第十案規劃蓋下去，還是有 1500 名學生沒有空間使用)還是建築師太想效法伊東豐雄，在台大校園鄰都市界面處蓋一棟簽名式建築，名留青史？抑或是校方拉不下臉，承認過去幾年來一方面急功近利，一方面遭專業綁架，無端下了許多錯誤決策，在校園製造了許多不必要的紛爭與對立，也因此延宕工程？說到頭來，究竟是做不到？還是不願做？

有時常會想，假如文院的學生，不要再抱持著「反正我又用不到」，蓋成怎麼樣

都不關我的事的心態，或是「我一定要用到」，蓋成怎樣我不管，總之趕快動工的心態，不曉得校方和建築師會不會因此停下來，認真為大樓的使用者，為臺大校園景觀精神想一想？

身為無家可歸的文院學生，盼了那麼久，終於盼到一筆捐款，讓我們能夠蓋一棟屬於自己的家，我因而分外珍惜，也由衷感謝觀樹基金會。但是，耗資十億的新家，不能說蓋就蓋，也不可能說拆就拆，若無法在動工之前確定建案設計能夠滿足我們的使用需求，並恪守校園規劃制度、尊重校園景觀的歷史傳承，我們真的要燒掉十億的錢，燒掉得來不易的機會，燒掉觀樹基金會的美意來學習慘痛的教訓嗎？

書面意見三：臺大外文系校友 董宜俐

誠摯希望新大樓勿破壞椰林大道歷史景觀、高度和外貌需與舊建築相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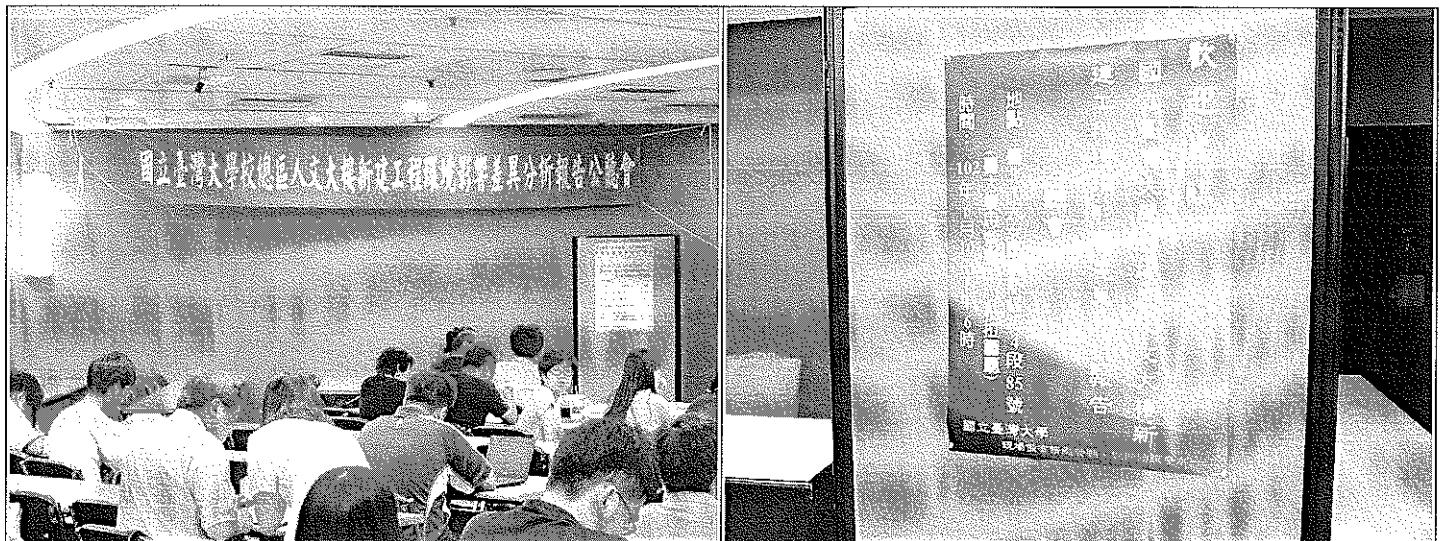
書面意見四：呂權豪

1. 學生意見除學生會，亦有一公眾平台，臺大 BBS 站→PPT 可茲徵詢意見。近來有關於完工之社科院及博雅之探討，或可納入校園學生意見。
2. 博雅之腳踏車空間無法取代小福前，不只學生習慣不良，更在設計不便之誤。洞洞館四周車山車海，若完工後冒然集中停放或顧及門面取消車格，可能造成同學強烈不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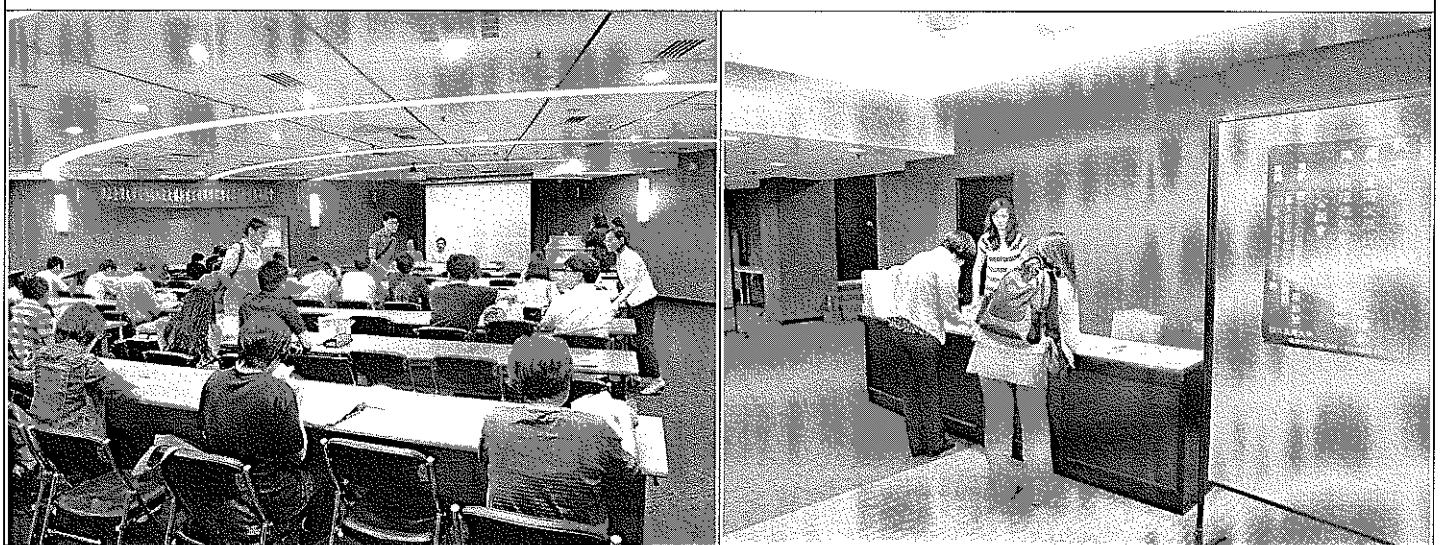
書面意見五：無署名

本設計案持續強調植栽的重要，惟在施工時是否會有移植問題，則如何保證其生態景觀恢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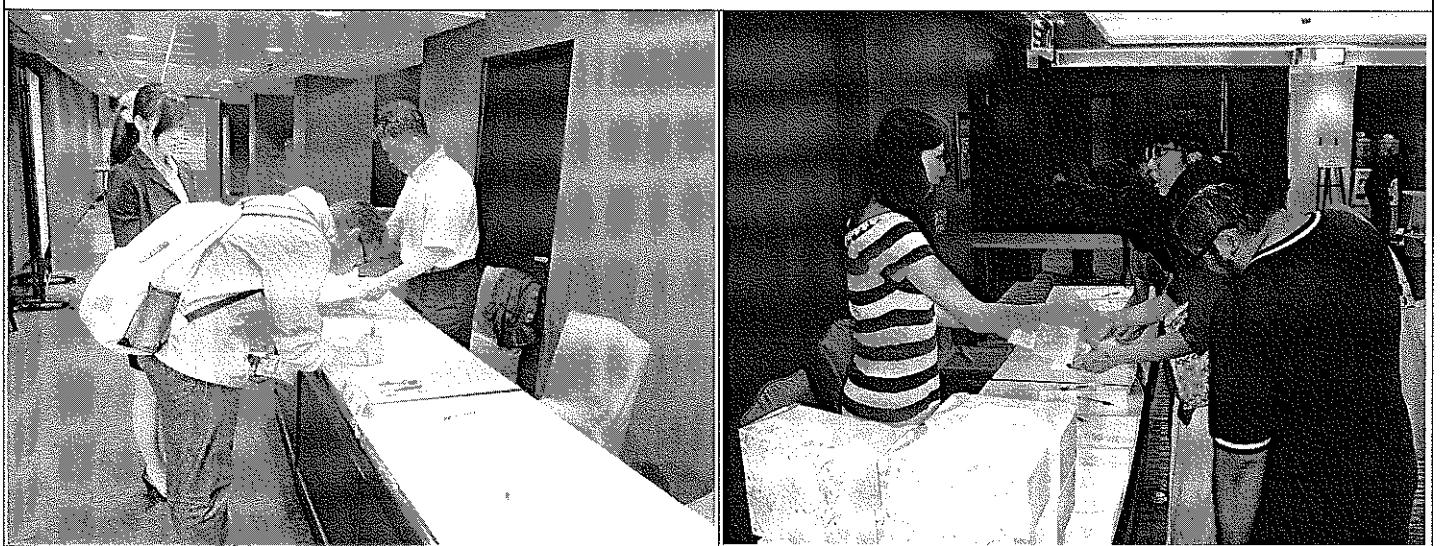
附件一
公聽會會議紀實



開會地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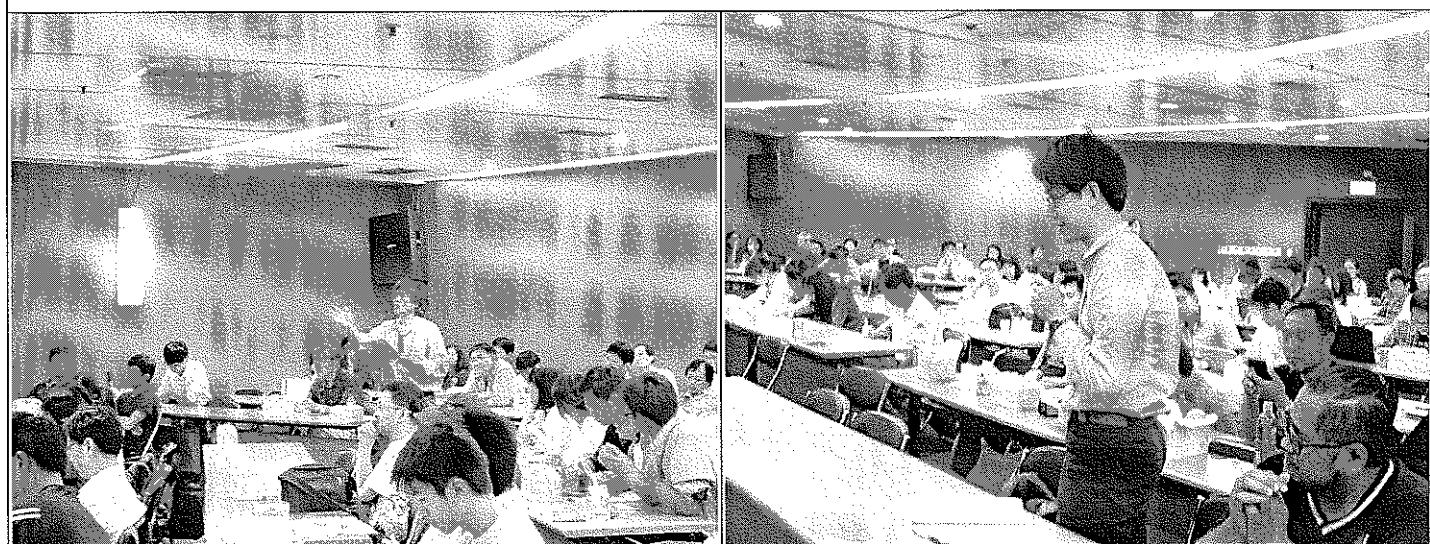
會場佈置



與會嘉賓簽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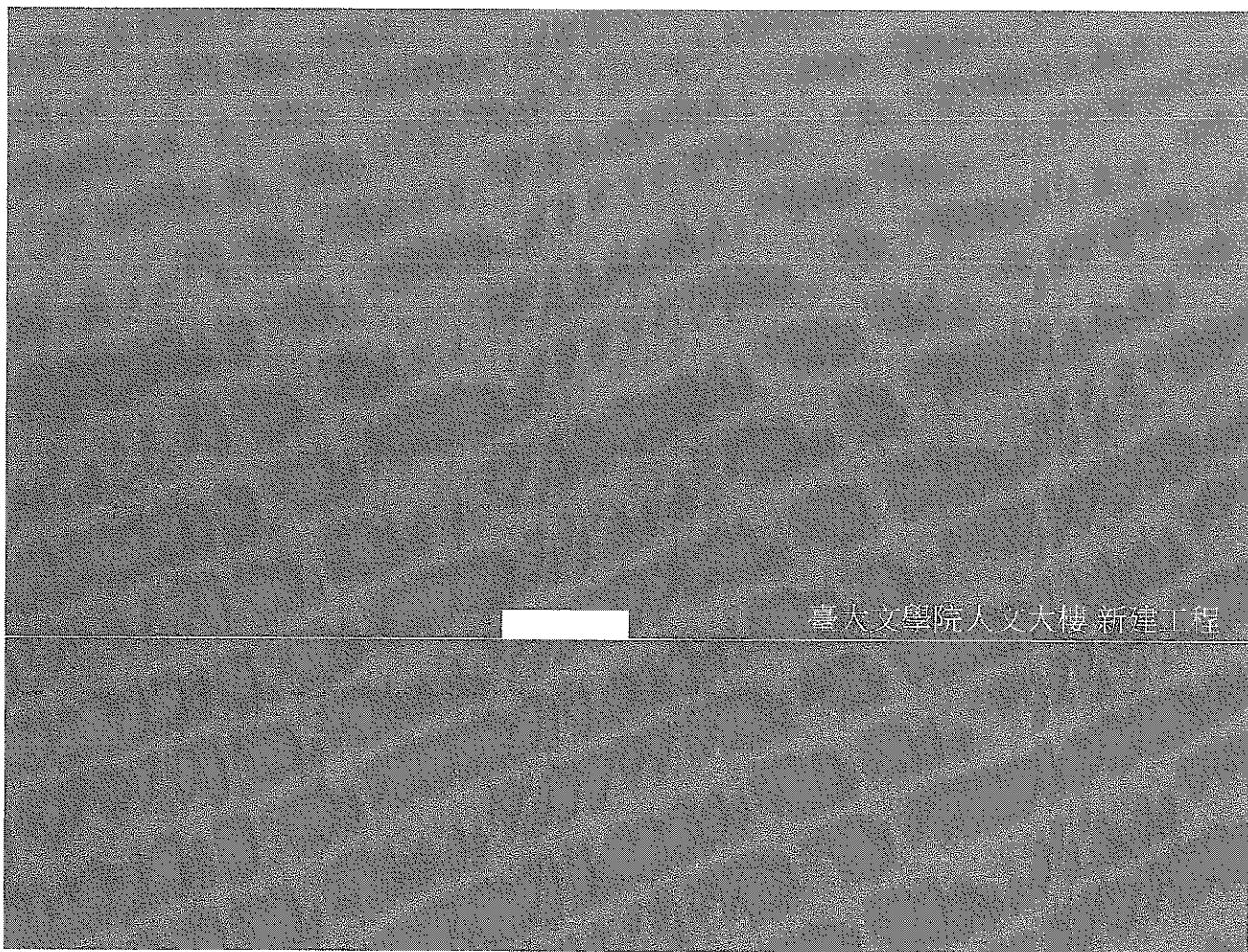
開發單位致詞及建築師簡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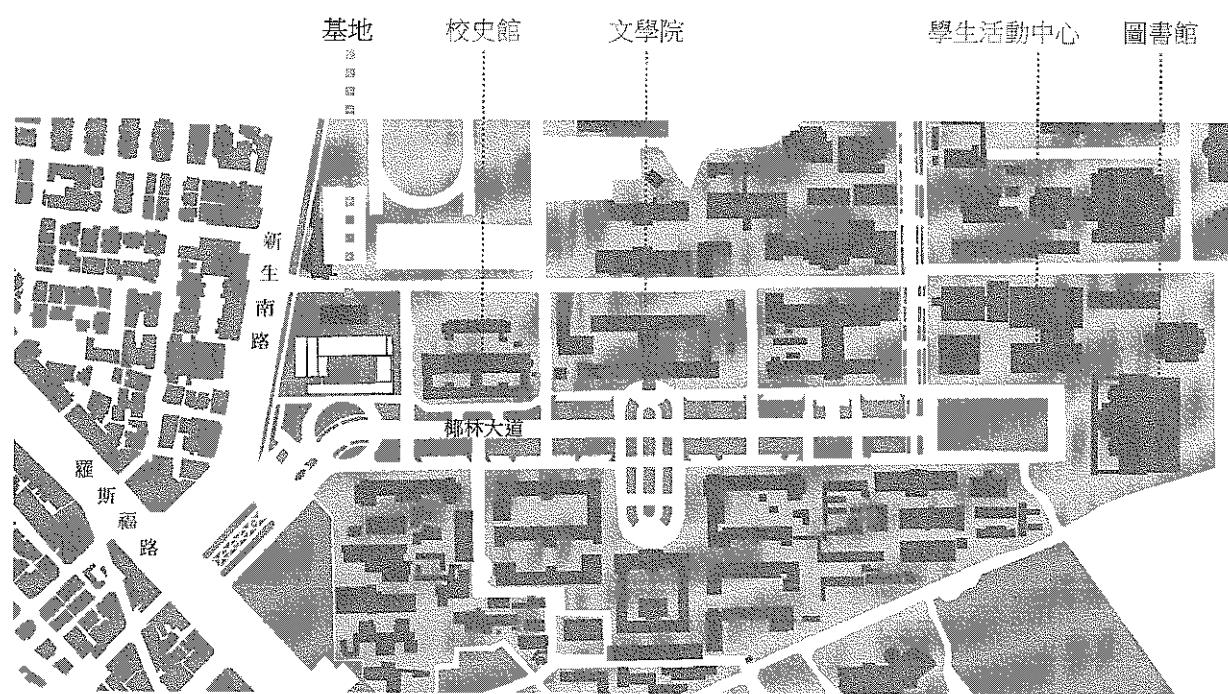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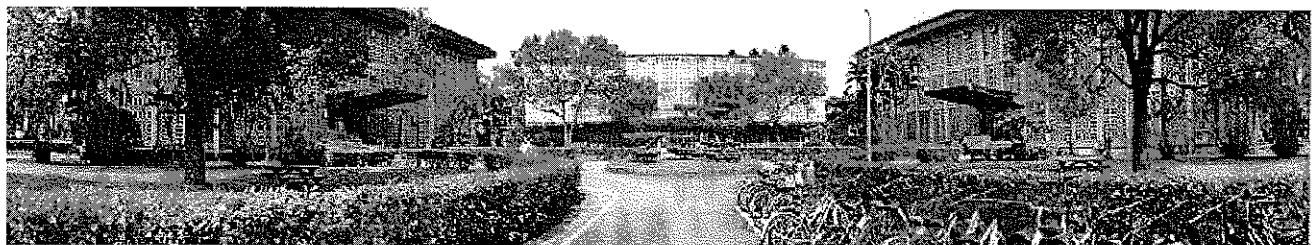
與會嘉賓發言及參與現況

附件二
公聽會會議簡報



基地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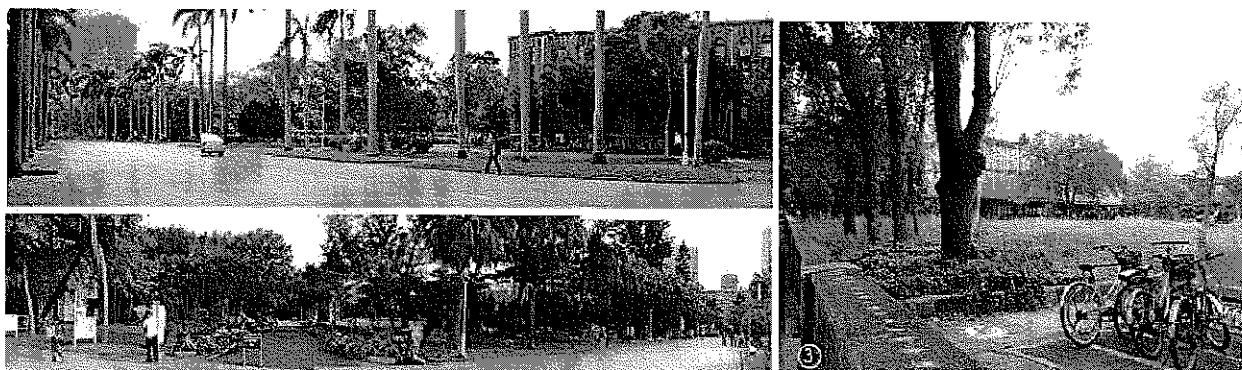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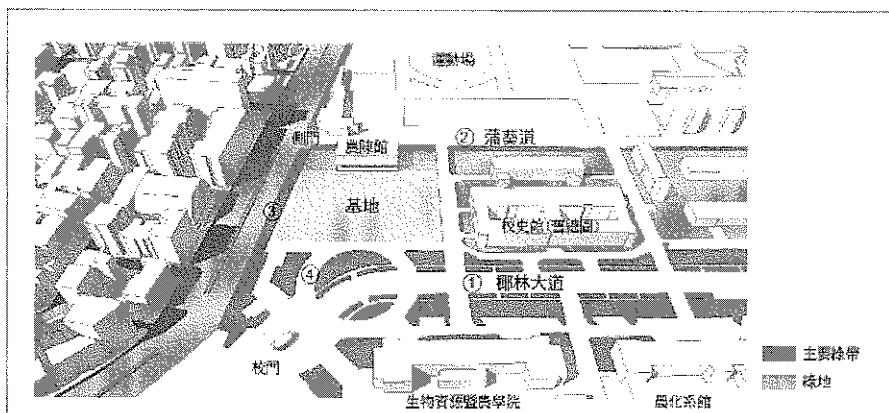




■ 基地原貌：基地內原有建築- 農業陳列館、哲學系館、與人類學系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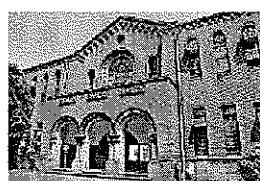
中間為農業陳列館(保留)，左右兩側之哲學系館與人類學系館已於2010年拆除。

■ 基地現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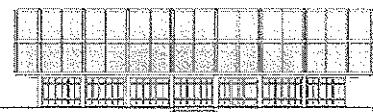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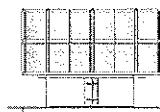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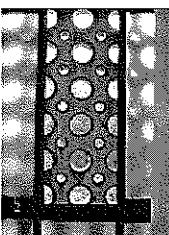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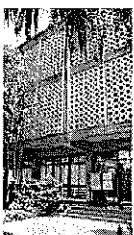


I 基地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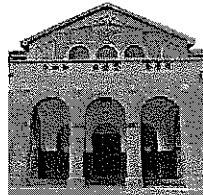
■ 基地周邊建築



- 歷史館(舊總圖)



- 農陳館



- 藝學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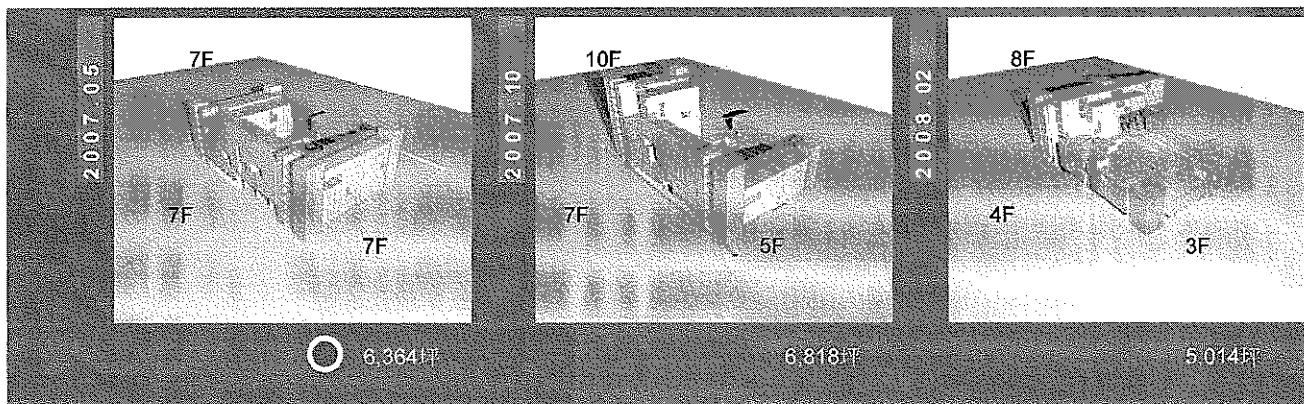
I 規劃過程

■ 進駐系所包括:

人類學系、哲學系、外文系、日文系、台文所、語言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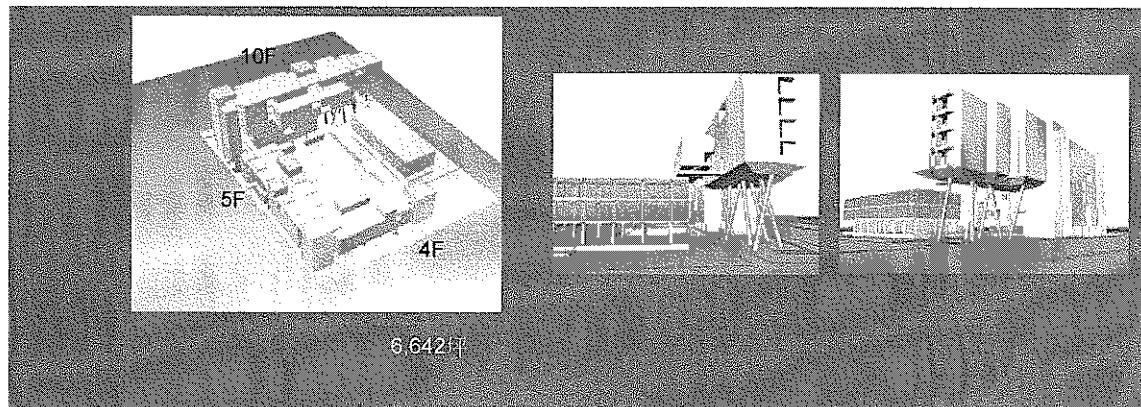
■ 空間功能包括:

六系所的系所辦公室、教授研究室、研討/會議室、圖書室與研究生研究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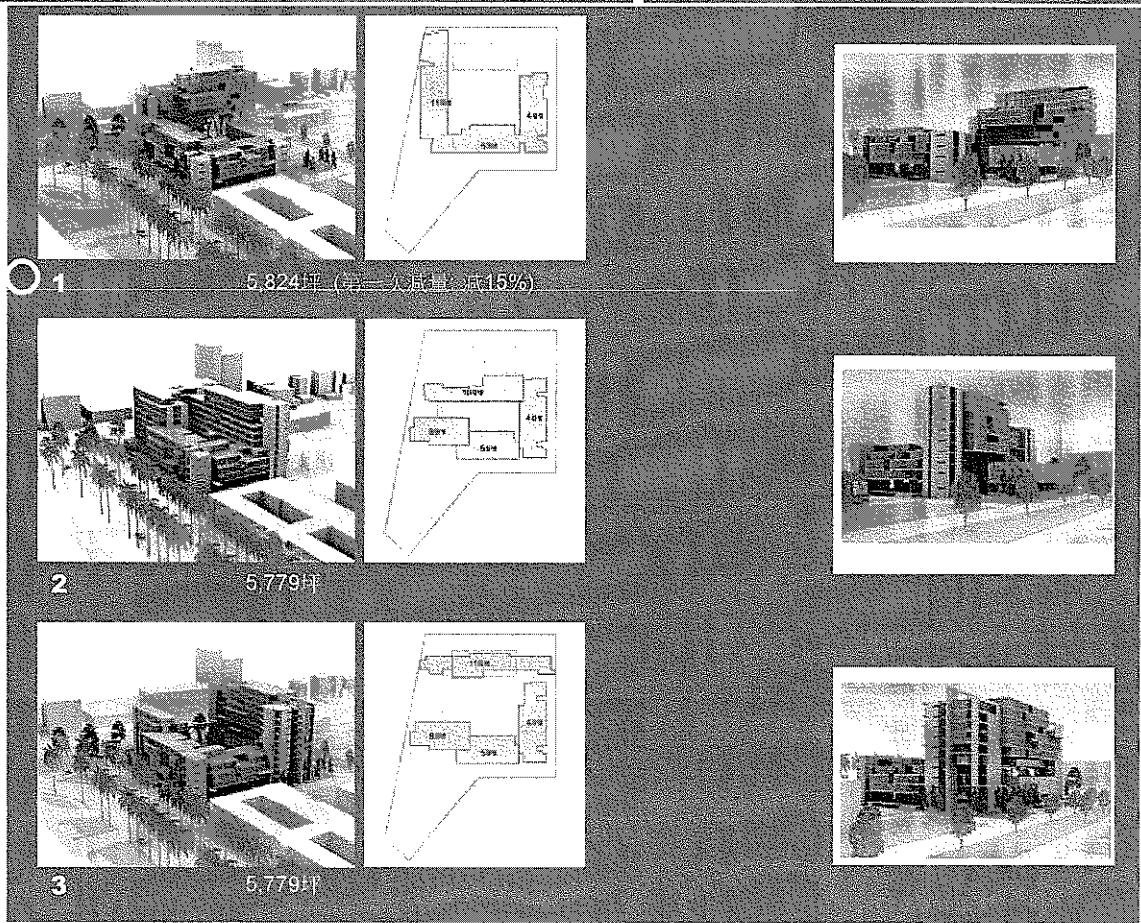


規畫過程

2008.04



2008.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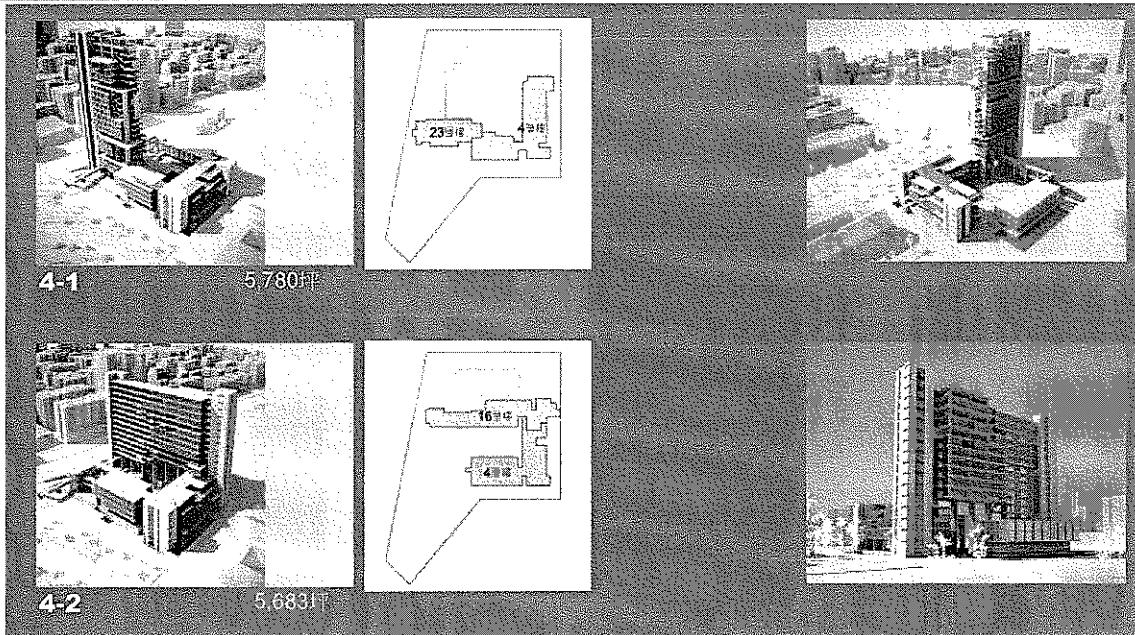


2008.11

2008.12

規畫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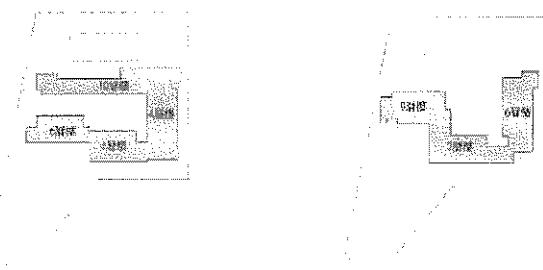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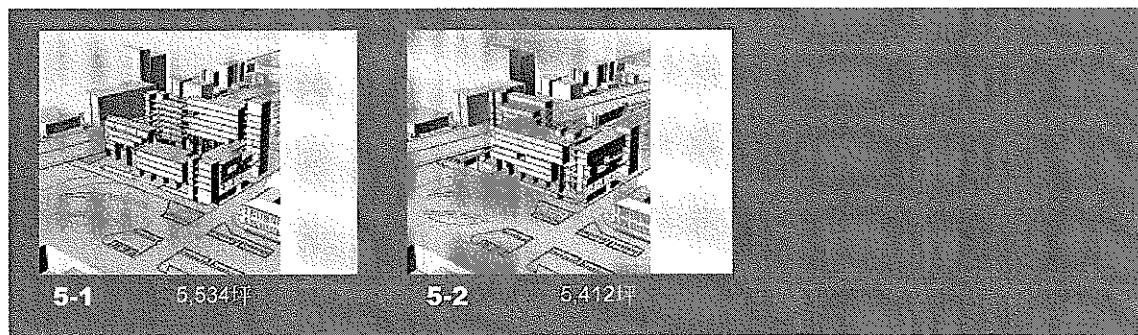
2009.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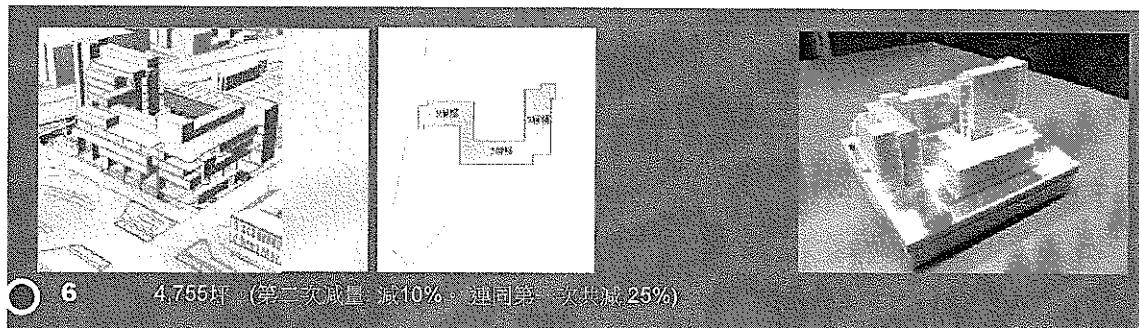
2009.05.06 校發會通過(決議採4-1方案)

規畫過程

2009.09



201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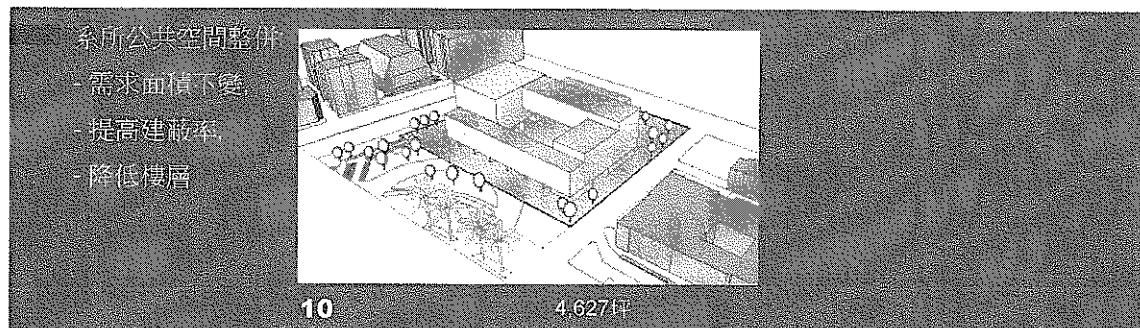


2010.09 校發會通過第6方案

2011.01 校務會議 決議：

人文大樓新建工程，綜合各方意見及兼顧文學院發展需求，本案教學及研究面積維持不變，但公共設施面積可考慮調降；另建築風格、外觀及內部設計，也可因應各方意見酌做調整，經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通過後定案施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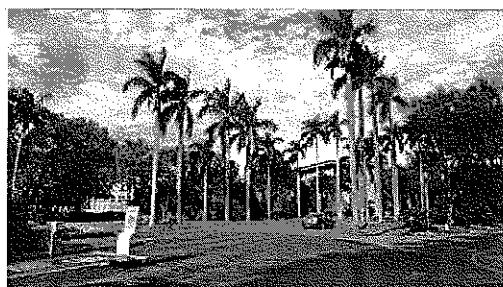
2012.09



2012.09 校規小組與校發會審查決議通過。

** 須於細部設計之前，召開校規會與本案籌建委員會之聯席會議，至少2次，以便意見充份的溝通與釋疑後，再繼續設計發展。

- 歷史景觀：探討椰林大道歷史建築、農陳館與新建築之共存關係。
- 人文精神：呈現人文性的空間質感。
- 場所精神：創造豐富的社群開放空間場域。
- 空間需求：滿足需求並降低量體的環境衝擊。
- 永續環境：落實綠建築的規劃內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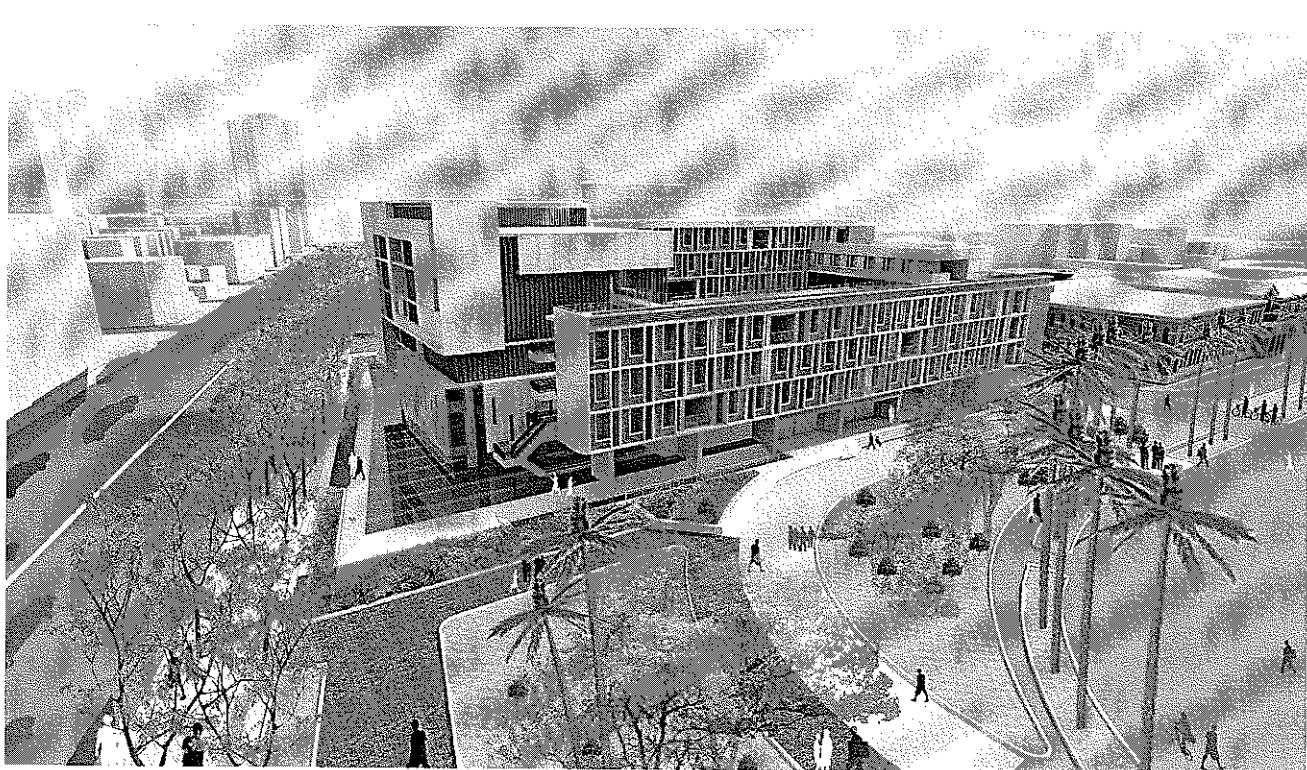
- 探討椰林大道歷史建築、農陳館與新建築之共存關係。
 - 椰林大道空間尺度之諧調
 - 歷史語彙的轉化
 - 現代性本質的連結
 - 當代性與歷史性的平衡
- 呈現人文性的空間質感。
 - 素樸性精神的追求
 - 個體與群體關係的照顧
 - 靜謐性空間的呈現
- 創造豐富的社群開放空間場域。
 - 不同尺度中介空間的創造
 - 不同形式開放空間場域的塑造

■ 滿足需求並降低量體的環境衝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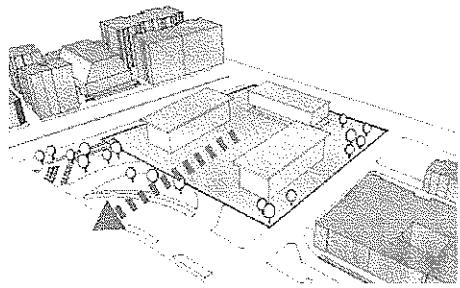
- 兼顧容積需求與環境關係

■ 落實綠建築的規劃內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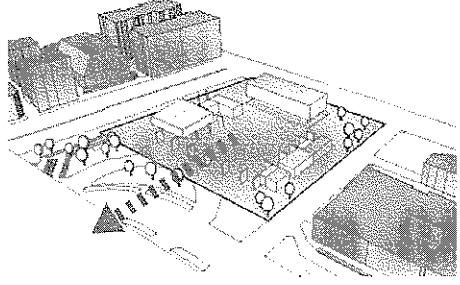
- 生態、永續建築的實踐
- 銀級以上綠建築標章
- 銅級以上都市熱島效應指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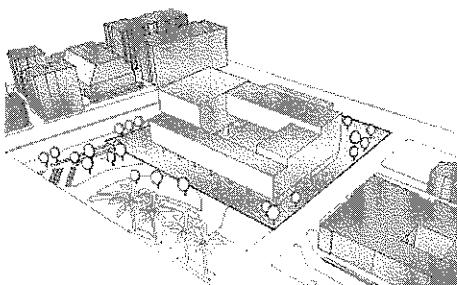
設計說明- 配置原則



■ 基地內原有農業陳列館、哲學系館、與人類學系館，皆為二層樓之建築，共同圍塑出三合院式的內庭空間，與椰林大道之開放空間連結流通。



■ 人文大樓南側一樓挑空，維持內庭與校園開放空間的延續性，也做為師生共同使用之半戶外交誼空間；一樓之室內空間規劃圖書館及交誼室。



■ 以低樓層因應椰林大道之傳統校園尺度，較高的量體置於北側於西側。
北側挑高3層樓，讓農陳館成為中庭之端景，與新建之人文大樓共同圍塑出文學院之人文庭院空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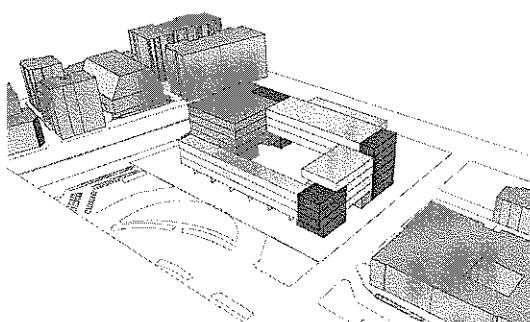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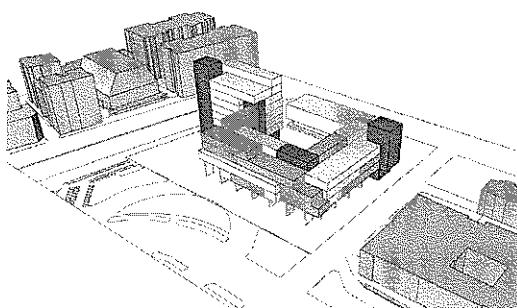
設計說明- 配置原則

方案 6

方案 10

- 系所空間領域獨立
- 研究室緊鄰系所行政空間
- 新生南路側為外文系
- 設計建蔽率30%-含農陳館 (法定建蔽率 40%)
- 設計樓層數:南側5層, 東側5層, 西側9層

- 各系所研究室與行政空間水平連接
- 新生南路側為行政/公共設施
- 設計建蔽率31%-含農陳館 (增加建蔽率以降低建築量體高度)
- 設計樓層數:南側4層, 東側5層, 北側6層(1-3層挑空), 西側6層
- 2011年7月校規小組決議-人文大樓之高度以不超過7層樓為原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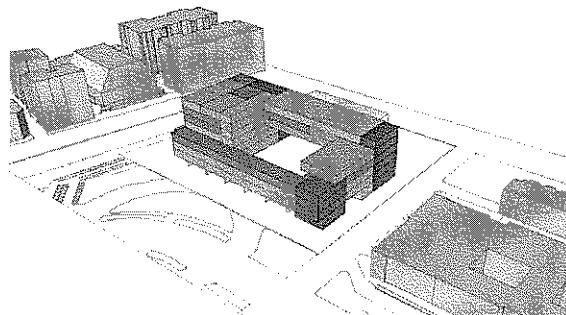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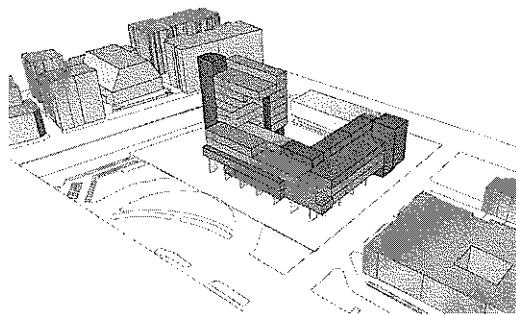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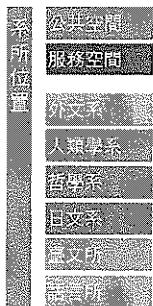


方案 6

方案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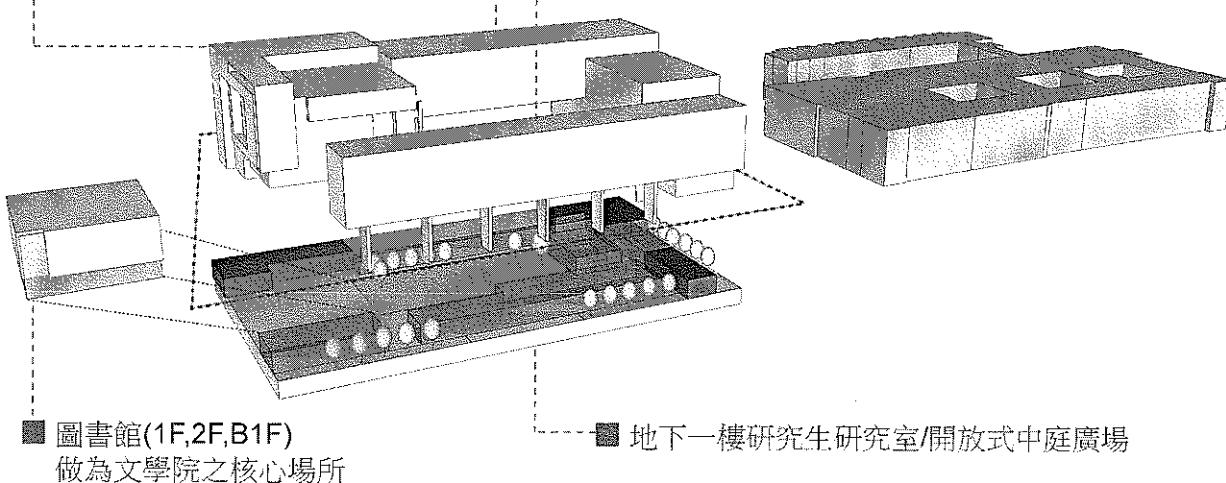
- 系所空間領域獨立
- 研究室緊鄰系所行政空間
- 新生南路側為外文系
- 設計建蔽率30% - 含農陳館 (法定建蔽率 40%)
- 設計樓層數：南側5層，東側5層 西側9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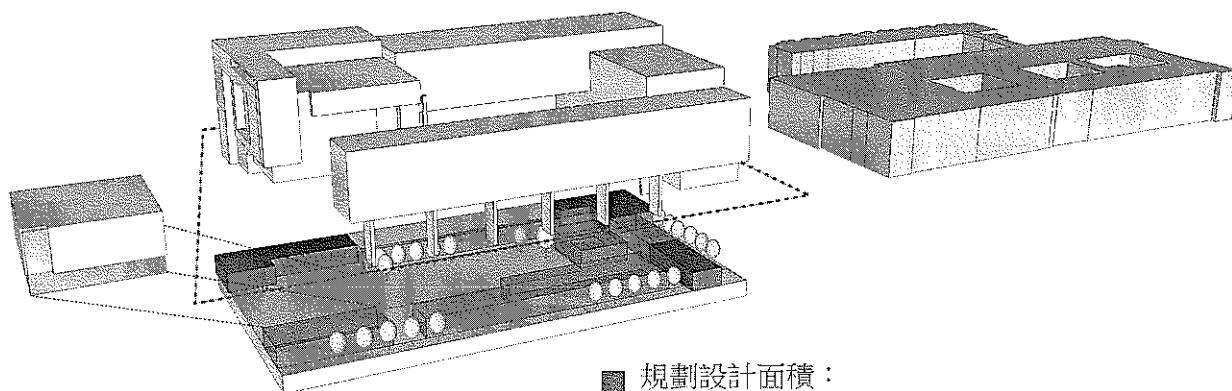
- 行政與公共設施集中設置
- 各系所研究室與行政空間水平連接
- 新生南路側為行政/公共設施
- 設計建蔽率31% - 含農陳館 (增加建蔽率以降低建築量體高度)
- 設計樓層數：南側4層，東側5層，北側6層(1-3層挑空)，西側6層



■ 公共區域(行政/會議/研討)
置於新生南路側

■ 研究室區置於校園側,免受噪音影響
■ 以較低之水平量體因應郴林大道之空間尺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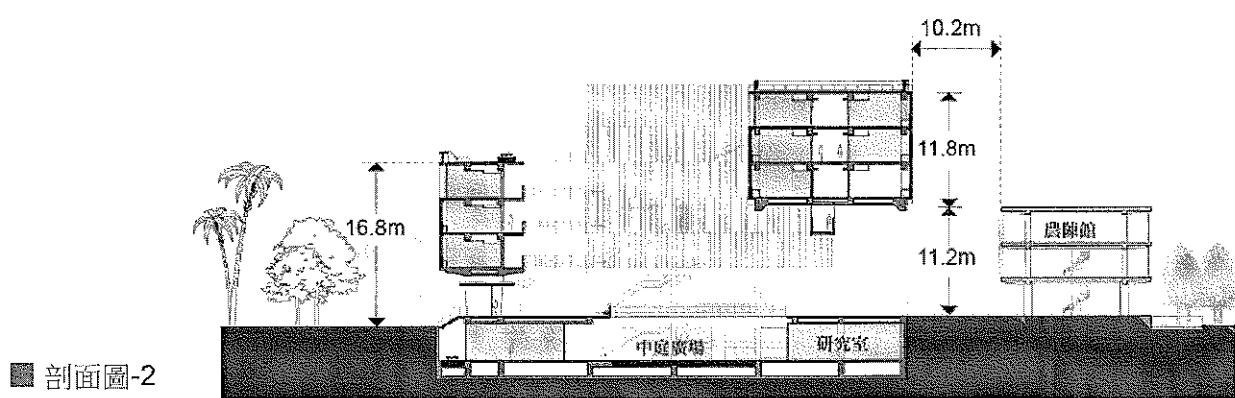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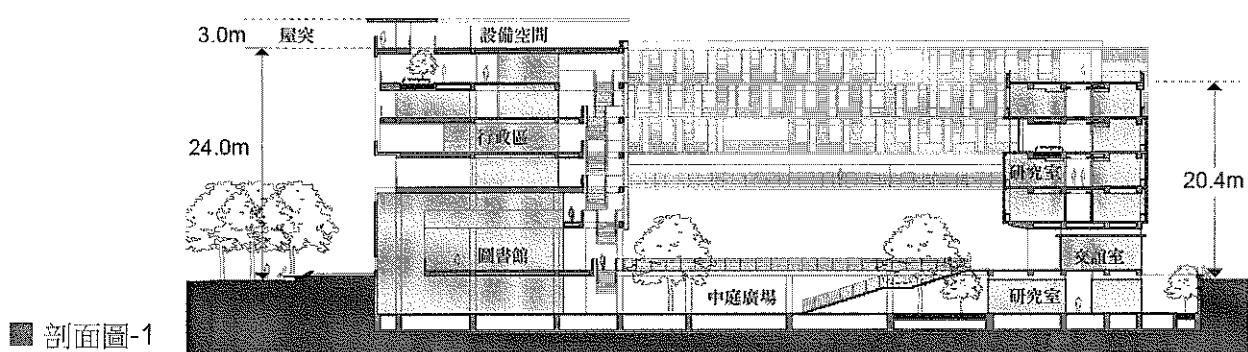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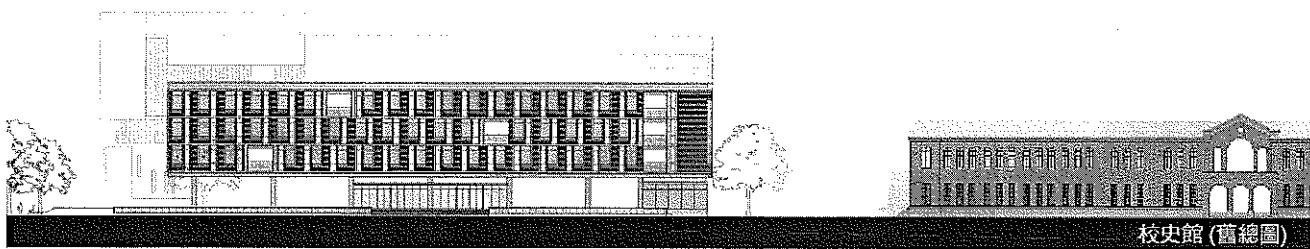


■ 規劃設計面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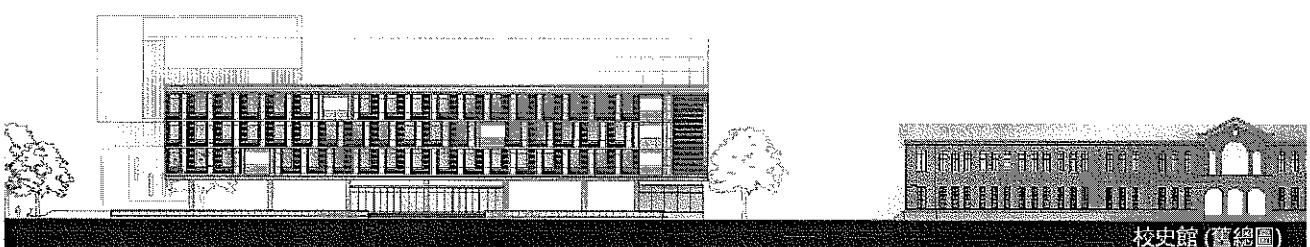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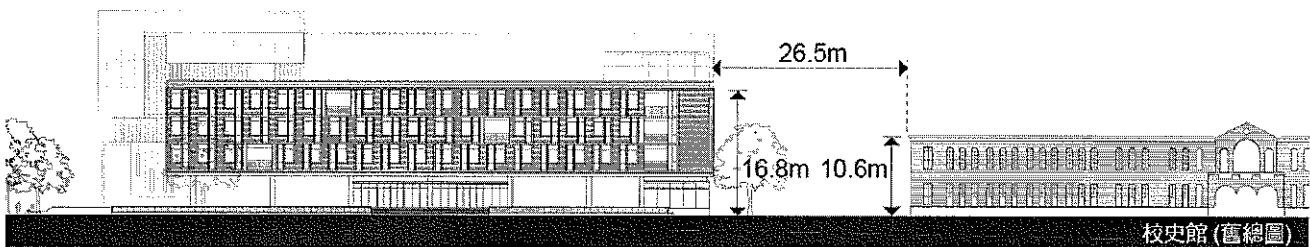
基地面積：10,900m²

- 總樓地板面積(不含農陳館)：13,783 m²
- 總樓地板面積(含農陳館)：15,297 m² (4,627坪)
- 容積率(含農陳館)：140.34% < 240% (法定)
- 建蔽率(含農陳館)：31.05% < 40% (法定)
- 開挖率：36.98% < 50% (法定)
- 公設比：43.50% (2011年方案6公設比為 4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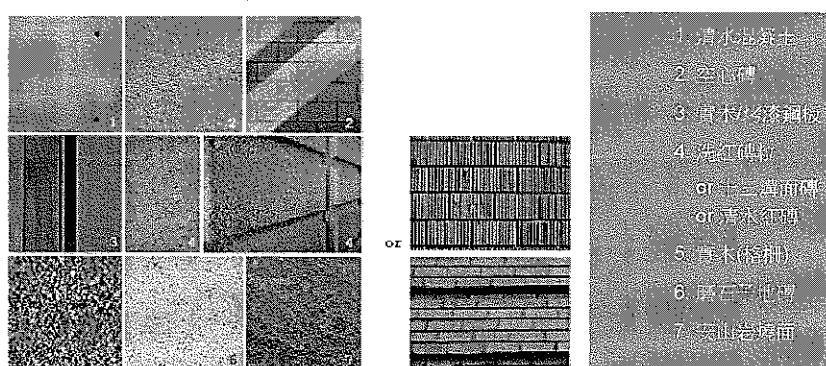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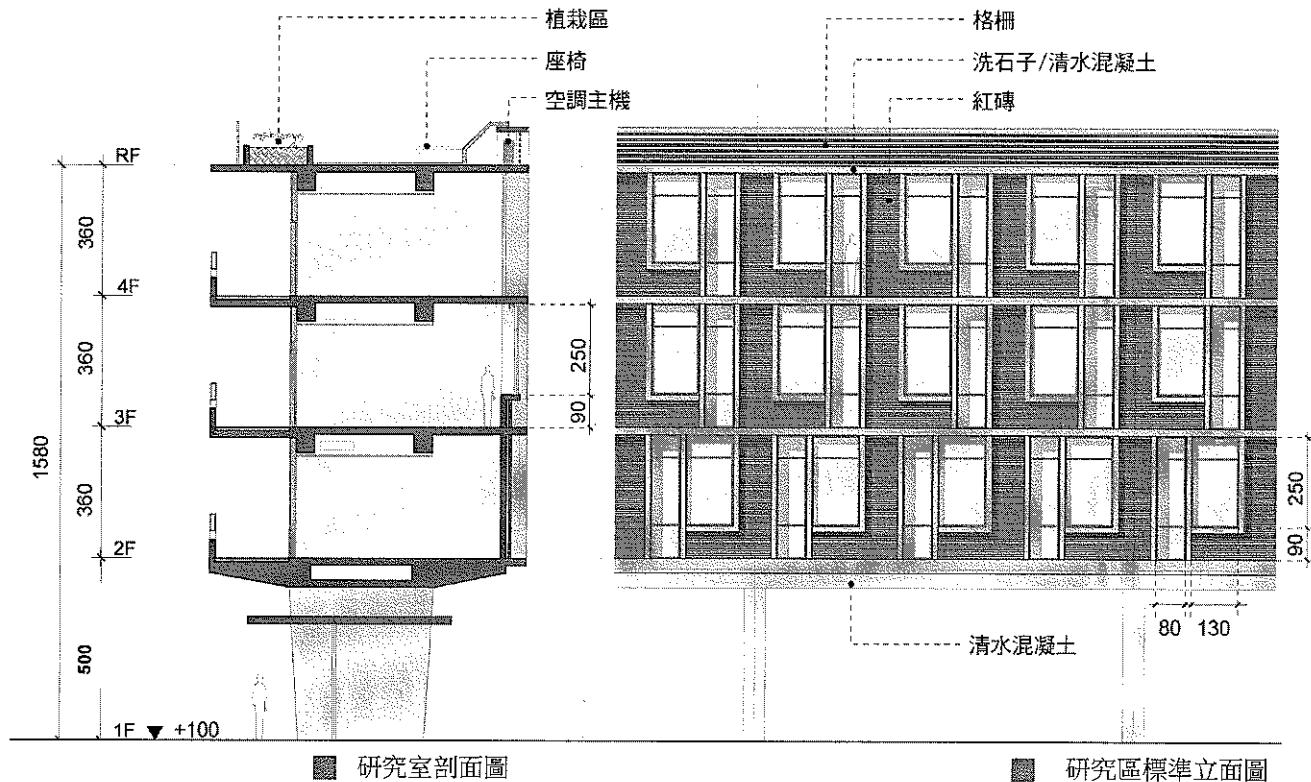
- 南向立面圖:
 - 臨校園內側之量體(研究室區)皆強調水平線，以延續舊總圖之量體水平感。
 - 面對校園之立面(南/東/西向)皆以校園傳統建材- 紅磚及洗石子為主。
 - 研究室標準單元之主要開口比例則模擬舊總圖之細長開口(約2:5)，以增加與舊建物之視覺協調性。



- 南向立面圖:
 - 臨校園內側之量體(研究室區)皆強調水平線，以延續舊總圖之量體水平感。
 - 面對校園之立面(南/東/西向)皆以校園傳統建材- 紅磚及洗石子為主。
 - 研究室標準單元之主要開口比例則模擬舊總圖之細長開口(約2:5)，以增加與舊建物之視覺協調性。



設計說明-立面概念



設計說明-立面概念

- 臨校園內側之量體(研究室區)皆強調水平線，以延續舊總圖之量體水平感。
- 面對校園之立面(南/東/西向)皆以校園傳統建材-紅磚及洗石子為主。
- 從入口圓環即可見到端景之農陳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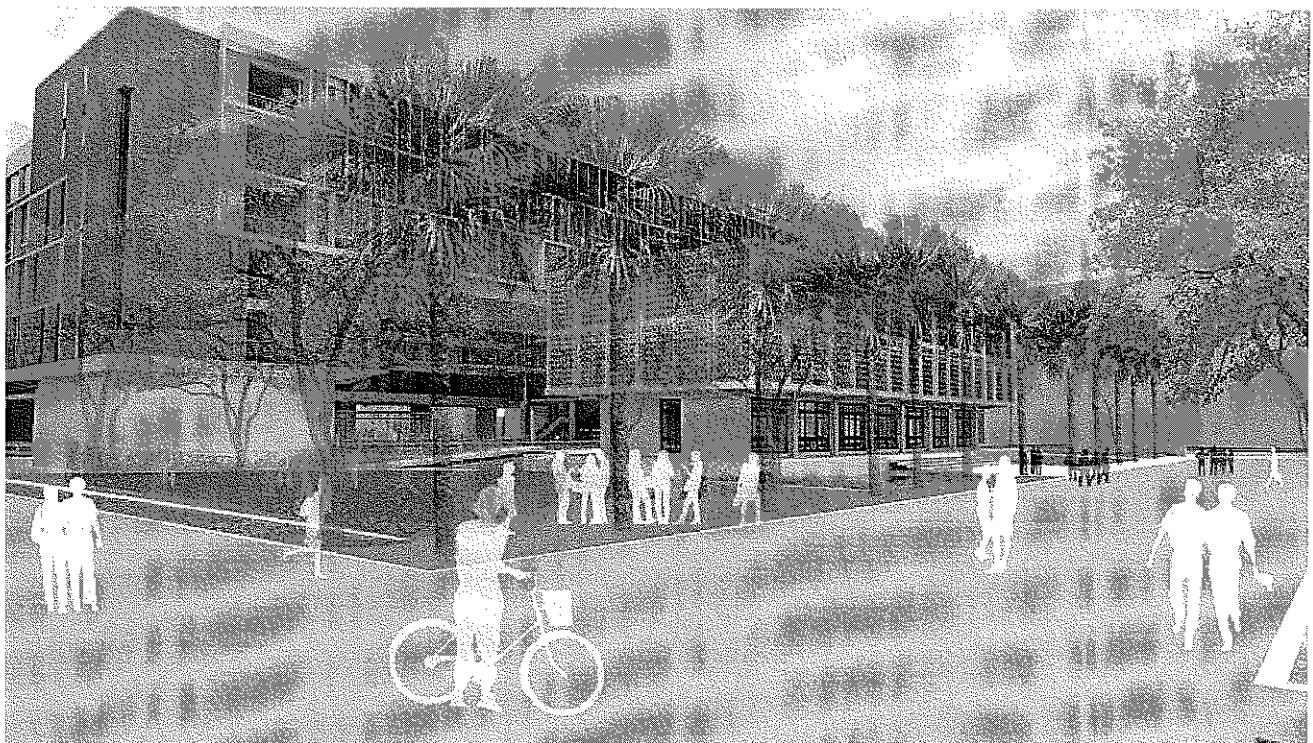
設計說明-立面概念

- 臨校園內側之量體(研究室區)皆強調水平線，以延續舊總圖之量體水平感。
- 面對校園之立面(南/東/西向)皆以校園傳統建材- 紅磚及洗石子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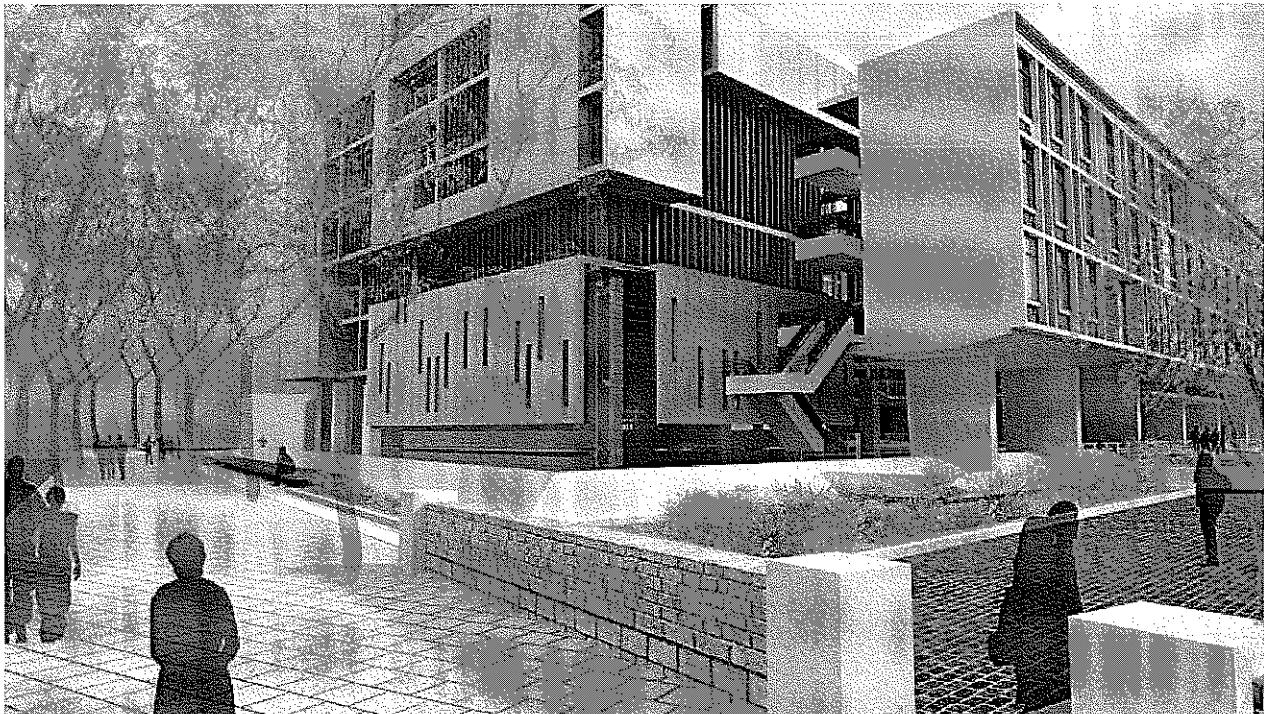
設計說明-立面概念

- 臨校園內側之量體(研究室區)皆強調水平線，以延續舊總圖之量體水平感。
- 面對校園之立面(南/東/西向)皆以校園傳統建材- 紅磚及洗石子為主。
- 以現代語彙/ 建築底層基座退縮呼應農陳館建築風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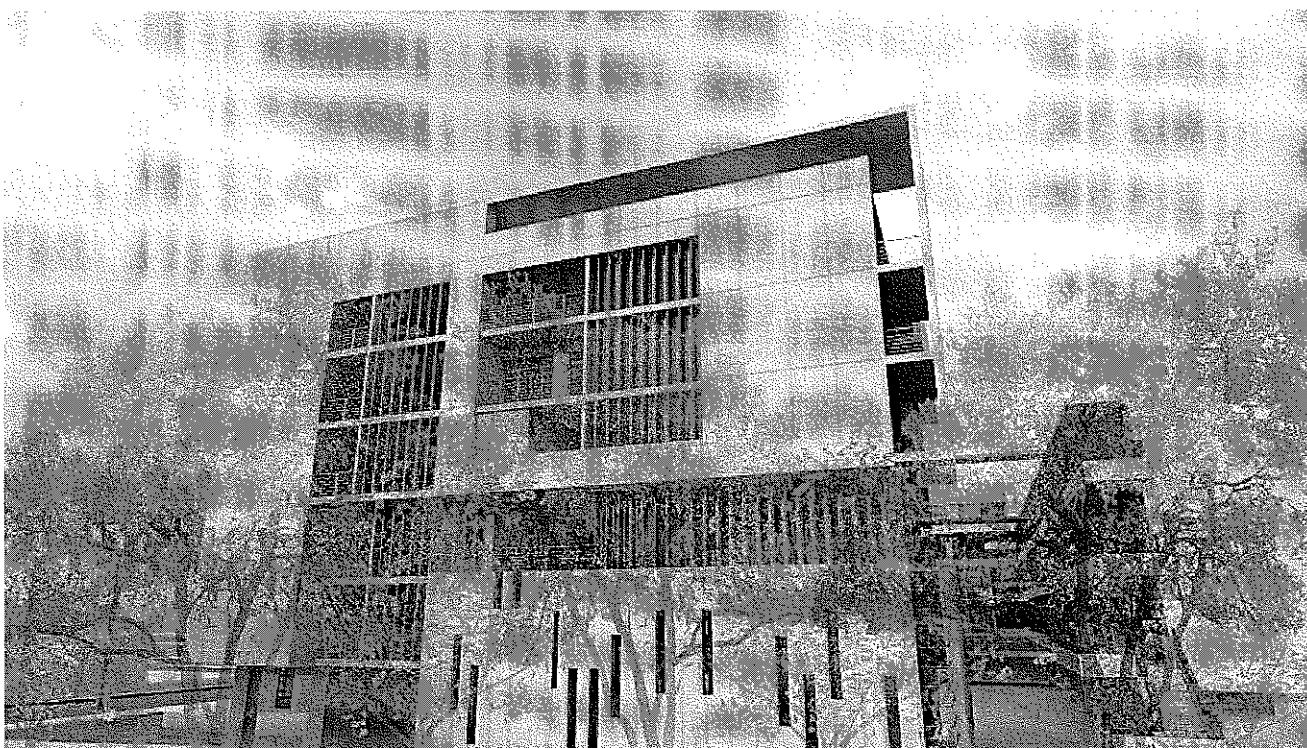
設計說明-立面概念

- 西側之公共行政棟以遮陽格柵及洗石子為主要立面材料，除達到外殼節能及自然空氣流通的綠建築效果外，也呼應農陳館之外牆遮陽帷幕系統。
- 位於西南角一、二樓之圖書館，為人文大樓之活動與精神核心，創造人文圖書館之自明性。
- 公行政棟從現有人行道圍牆退縮7~16公尺，並以鏡面水池為界，創造視覺性穿透但寧靜的氛圍。



設計說明-立面概念

- 西側之公共行政棟以遮陽格柵及洗石子為主要立面材料，除達到外殼節能及自然空氣流通的綠建築效果外，也呼應農陳館之外牆遮陽帷幕系統。
- 位於西南角一、二樓之圖書館，為人文大樓之活動與精神核心，創造人文圖書館之自明性。



設計說明-立面概念

- 西側之公共行政棟以遮陽格柵及洗石子為主要立面材料，除達到外殼節能及自然空氣流通的綠建築效果外，也呼應農陳館之外牆遮陽帷幕系統。
- 位於西南角一、二樓之圖書館，為人文大樓之活動與精神核心，創造人文圖書館之自明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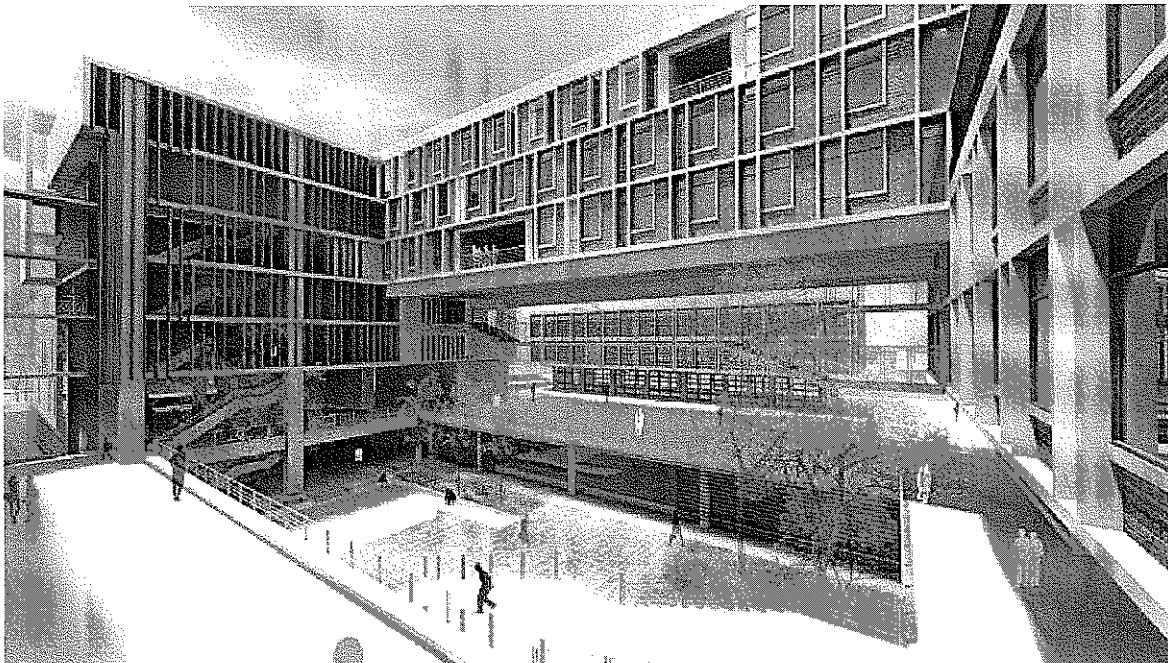
設計說明-空間說明

- 一樓皆為公共空間，南側入口處挑空，保持底層的視覺穿透性。
- 北棟挑空，讓農陳館成為人文大樓入口端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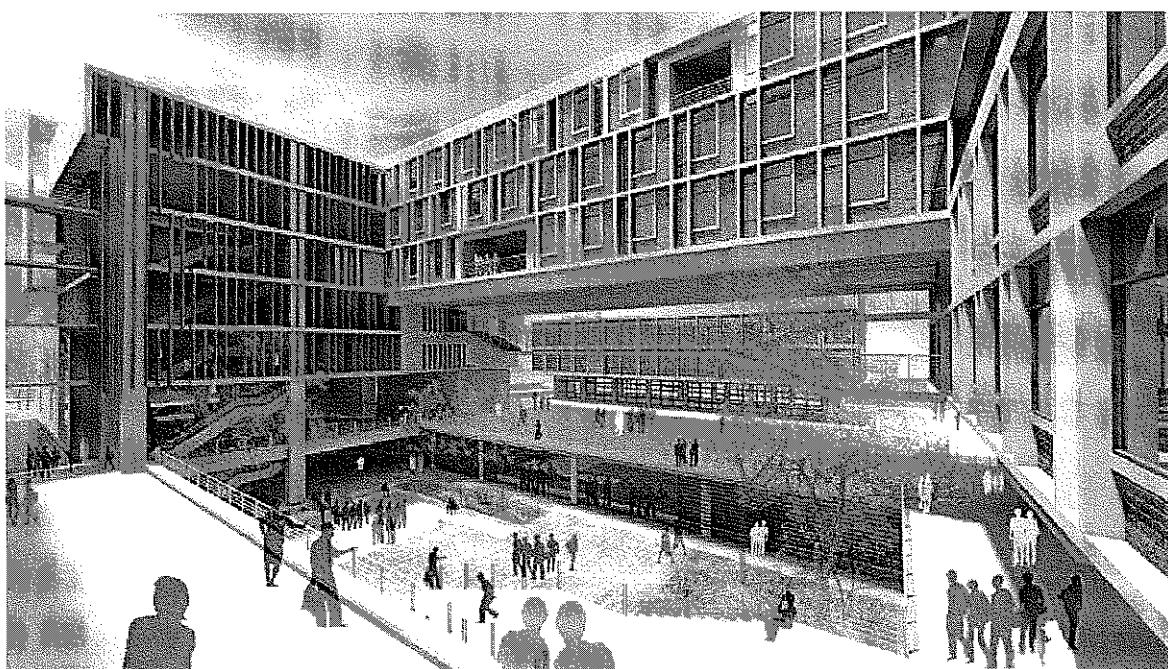
設計說明-空間說明

- 由人文大樓與農陳館共同圍塑的中庭廣場。一樓皆為公共空間，西側為圖書館，東側為交誼室，提供師生互動/交流的場所。
- 北側挑空，除讓該區研究室有更佳的視野外，也讓農陳館成為中庭空間之端景。
- 通往地下一層之大階梯，除讓地面層與地下中庭廣場有流暢之動線外，也可做為休憩之座椅或有表演時之觀眾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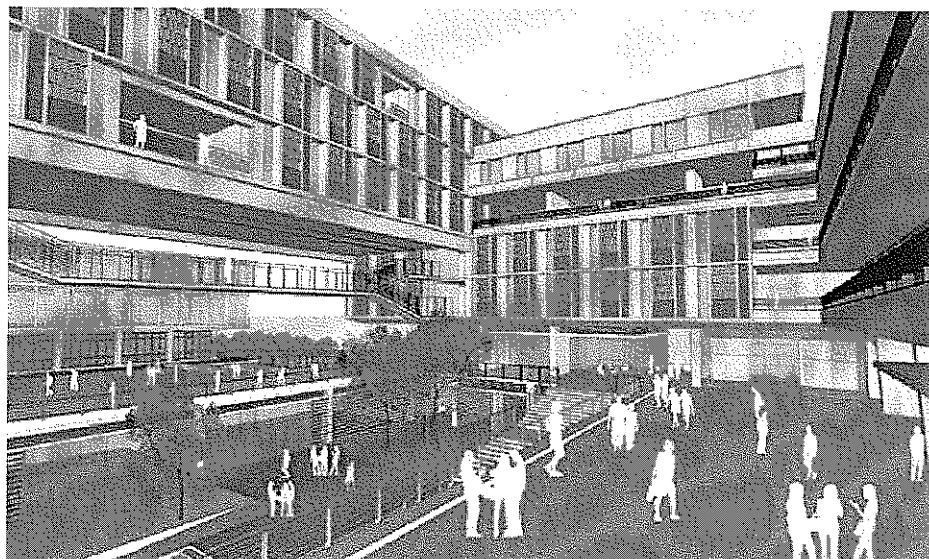
設計說明-空間說明

- 由人文大樓與農陳館共同圍塑的中庭廣場。一樓皆為公共空間，西側為圖書館，東側為交誼室，提供師生互動/交流的場所。
- 北側挑空，除讓該區研究室有更佳的視野外，也讓農陳館成為中庭空間之端景。
- 通往地下一層之大階梯，除讓地面層與地下中庭廣場有流暢之動線外，也可做為休憩之座椅或有表演時之觀眾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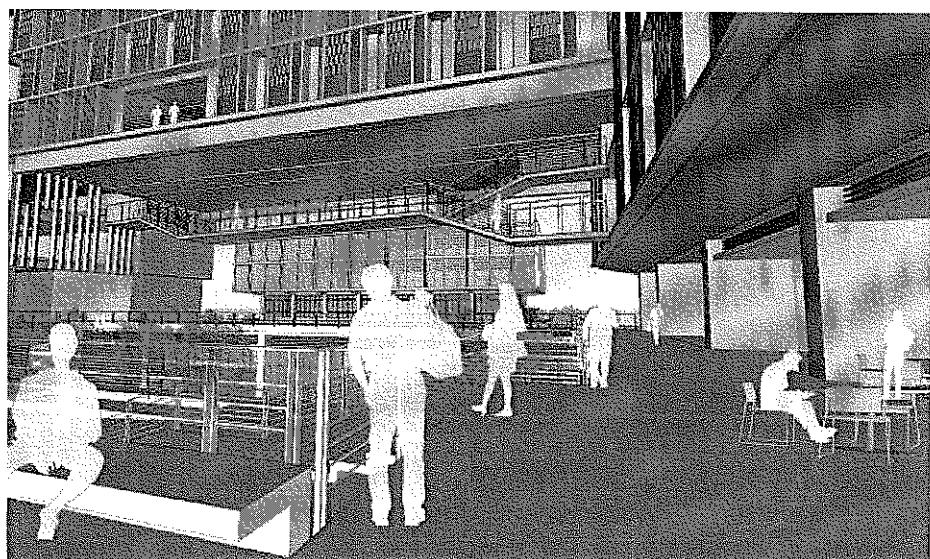
設計說明-空間說明

- 由人文大樓與農陳館共同圍塑的中庭廣場。一樓皆為公共空間，西側為圖書館，東側為交誼室，提供師生互動/交流的場所。
- 北側挑空，除讓該區研究室有更佳的視野外，也讓農陳館成為中庭空間之端景。
- 通往地下一層之大階梯，除讓地面層與地下中庭廣場有流暢之動線外，也可做為休憩之座椅或有表演時之觀眾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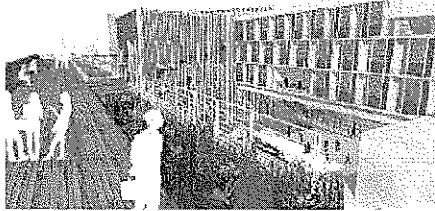


設計說明-空間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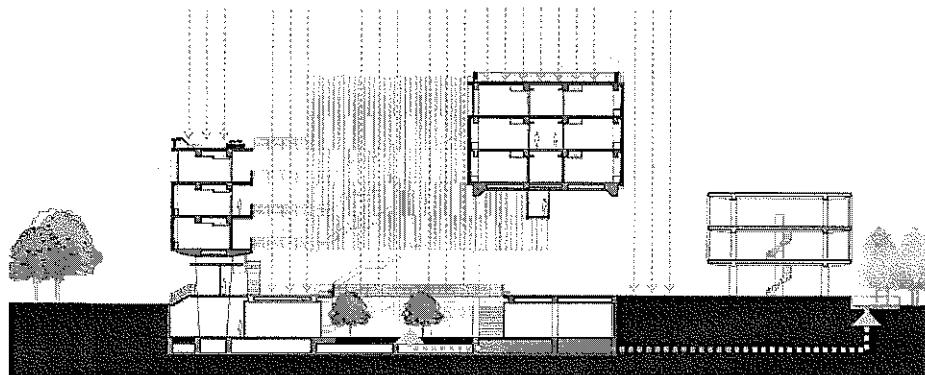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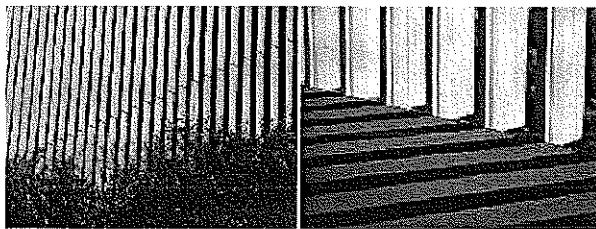
- 由人文大樓與農陳館共同圍塑的中庭廣場。一樓皆為公共空間，西側為圖書館，東側為交誼室，提供師生互動/交流的場所。
- 北側挑空，除讓該區研究室有更佳的視野外，也讓農陳館成為中庭空間之端景。
- 通往地下一層之大階梯，除讓地面層與地下中庭廣場有流暢之動線外，也可做為休憩之座椅或有表演時之觀眾席。



■ 屋頂綠化:增加綠化面積及基地保水功能



■ 外牆格柵:日常節能,同時達到遮陽及自然通風效果



■ 地面層挑空:

- 有效通風,降低地面層溫度

■ 雨水回收再利用系統:

- 降低用水量
- 達成水資源的有效回收利用

■ 涵水綠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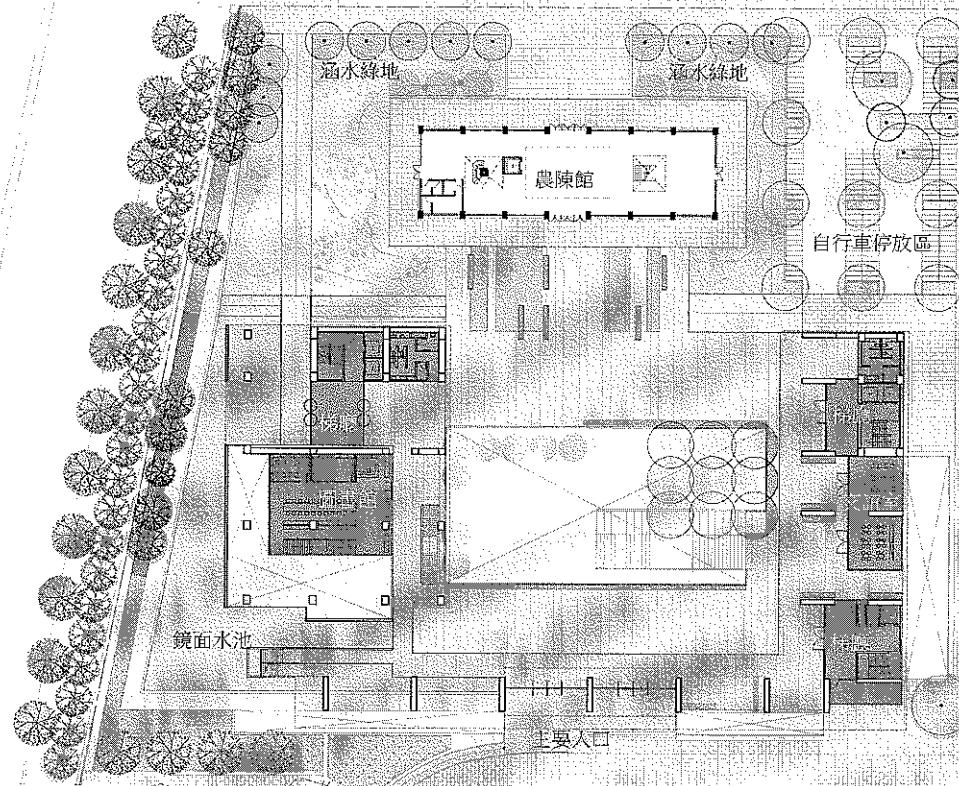
- 微氣候調節
- 基地保水
- 生物多樣性

■ 都市熱島效應指標-銅級: 地面層盡量設置穿廊/挑空, 設置水池, 屋頂綠化...

■ 銀級綠建築標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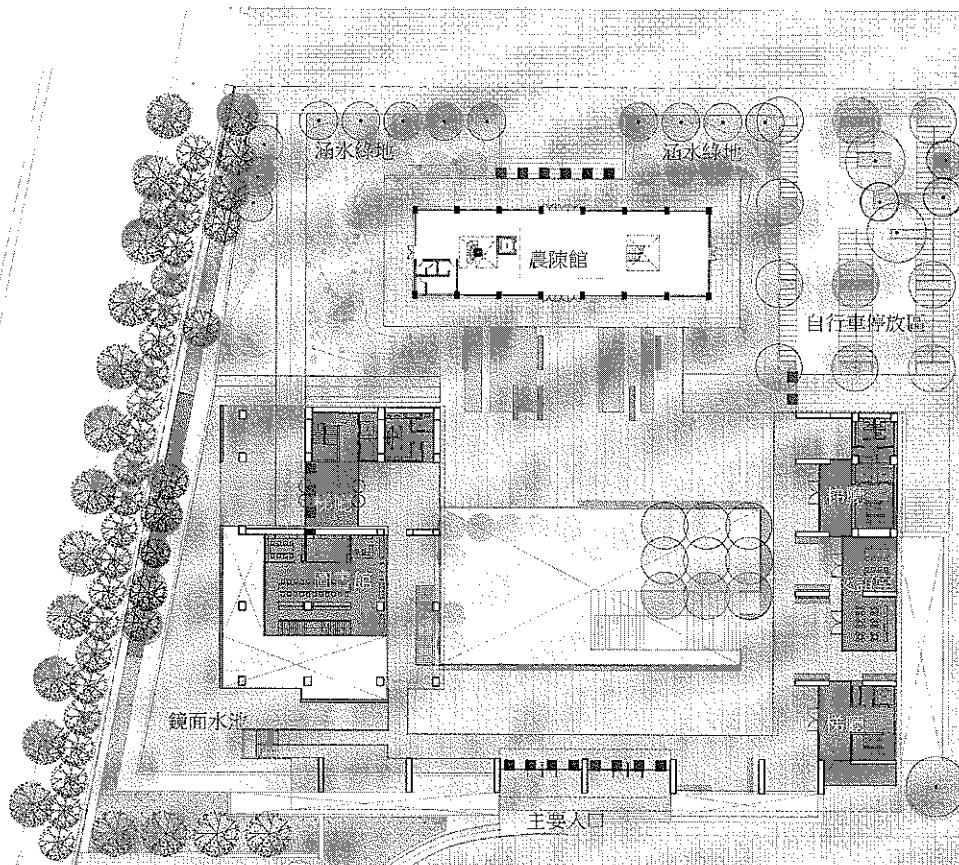
綠建築指標	目標	規劃原則
生物多樣性	以生態綠網、小生物棲地、植物多樣性及土壤生態等方面考量	1. 基地內設置自然水生環境 2. 避免使用農藥、化肥及除草劑
綠化量	針對建築環境中的空地及陽台、屋頂、壁面進行全面綠化設計的評估	1. 降低建蔽率, 多留設綠地空地 2. 發揮多層次綠化功能 3. 盡量種植喬木及多年生蔓藤植物 4. 加強屋頂陽臺綠化
基地保水	1. 促進大地之水循環能力, 改善生態環境, 調節微氣候, 緩和氣溫高溫化現象。 2. 加強基地保水性能。	1. 盡量降低建蔽率 2. 空地盡量綠化 3. 景觀貯留滲透水池及貯留滲水低地 4. 屋頂、陽臺綠化
日常節能	1. 建築物外殼節能設計 2. 空調節能效率設計 3. 照明節能設計 4. 其他節能措施	1. 外殼節能 2. 開口外部遮陽 3. 建築方位 4. 落地玻璃設計 5. 屋頂隔熱。 1. 分區規劃 2. 適量之空調系統 3. 選用高效率熱源機器 4. 採節能設計手法。 1. 室內盡量採用淺色及明色 2. 採用高效率燈具 3. 日光燈具盡量採用電子式安定器 4. 利用自然採光 評估引入再生能源系統或引入空調照明節能監控系統、電力負載管理系統之可行性
室內環境	以室內環境、光環境、通風換氣環境及室內裝修建材等方面考量。	1. 採用隔音效果良好之牆版 2. 盡量採取自然採光 3. 盡量引入自然外氣
水資源	1. 有效降低用水量 2. 達成水資源的有效回收利用	1. 採用節水器具 2. 設置雨水再利用 3. 避免設置大量耗水裝置
污水垃圾改善	生活雜排水配管系統、垃圾分類與資源回收作法, 以及垃圾處理室間的景觀美化設計。	1. 雜排水系統確實導入污水系統 2. 執行資源垃圾分類回收管理系統

設計說明-景觀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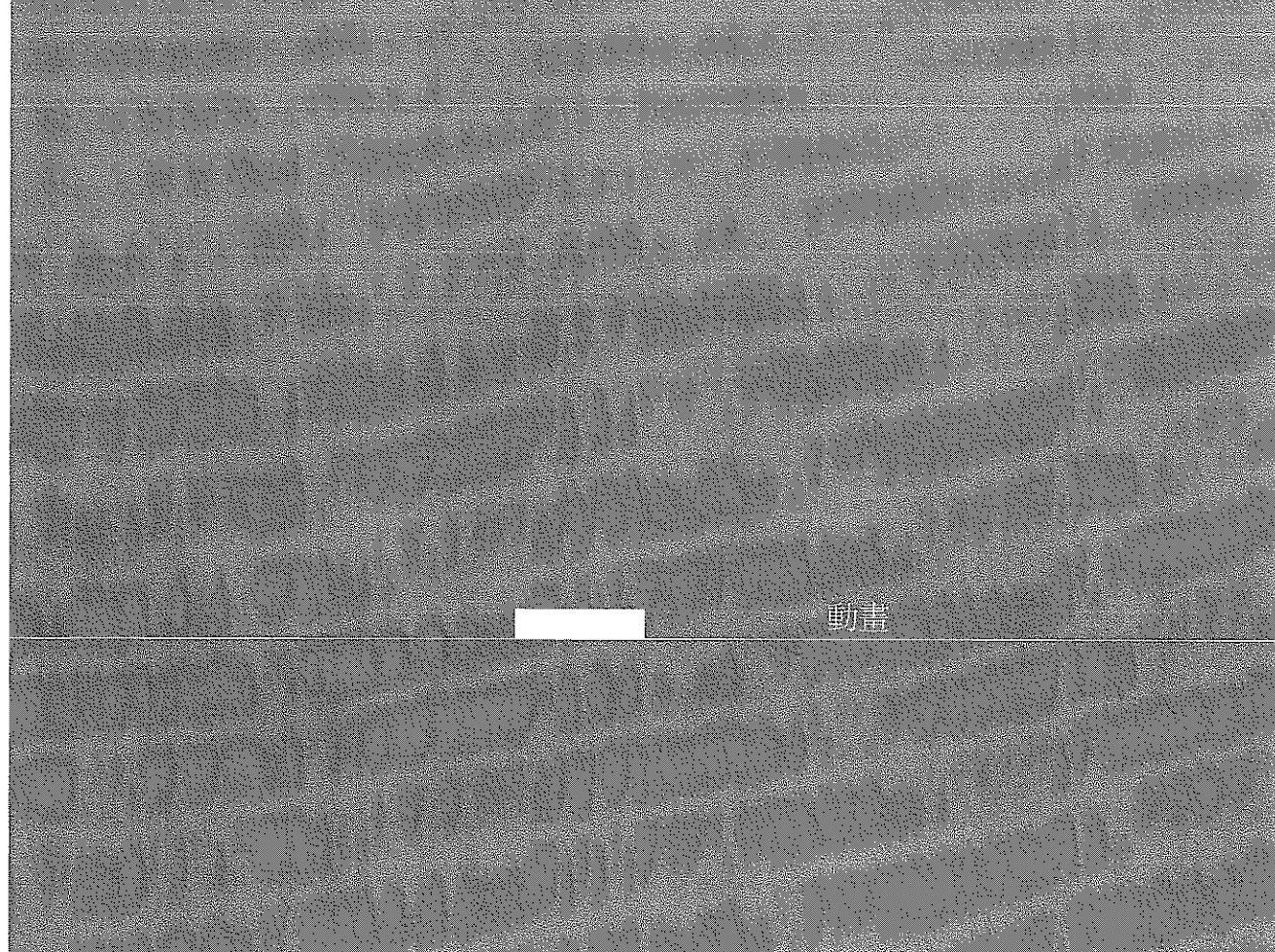


- 利用水體營造人文大樓的氛圍, 兼微氣候調節, 並形成視覺穿透性高的門禁管制
- 創造使用者互動及交流的空間
- 保留現地之珍貴喬木
- 強化生態性: 涵水綠地

設計說明-景觀計畫



動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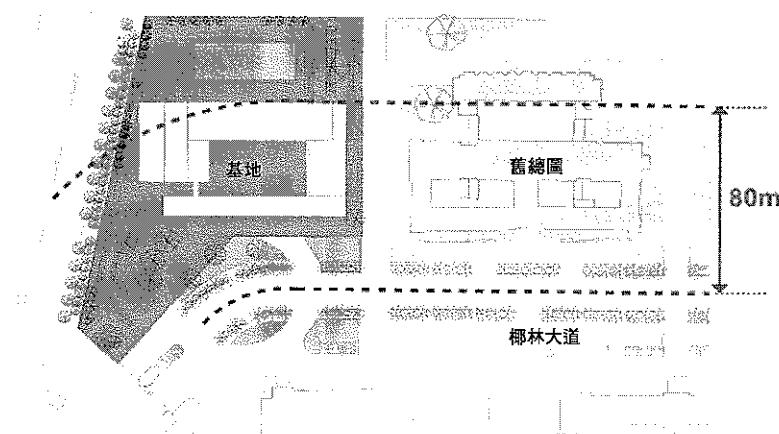


校園量體與高度管理

2001年版校園規劃報告
第3.1.3節
本基地為“中層高度管制區”
(5~12層)

2009年版校園規劃報告
第3.3節
“椰林大道中心線外80公尺內為20m高度限制區”
本基地大多為20m高度限制區域

2011年 5月校規小組決議
「請建築師參考委員意見，發展整體高度再調降（建議至少調降至7樓）的可能方案。」



環境模擬合成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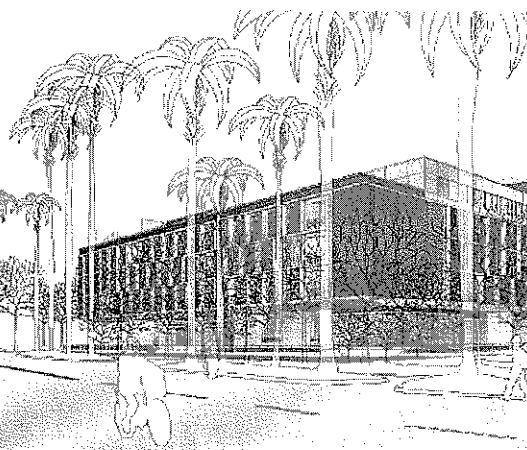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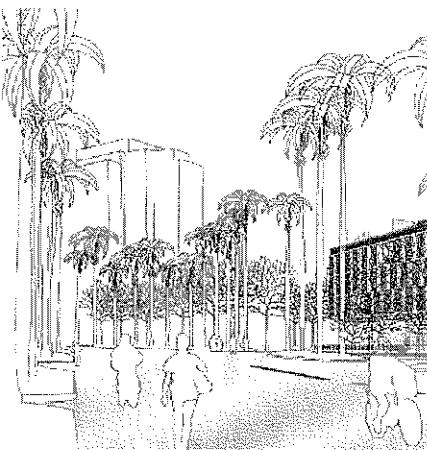


校門口模擬圖



校門口現況圖

環境模擬合成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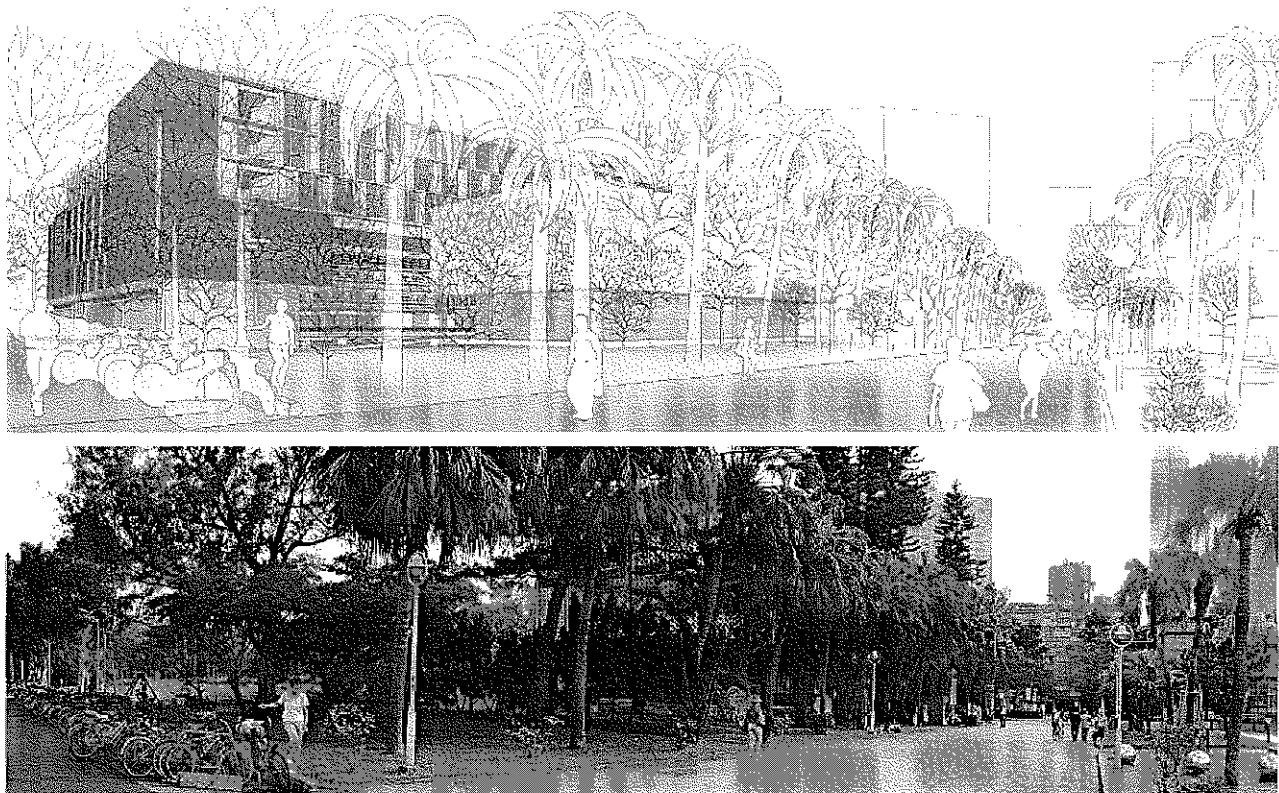


都林大道模擬圖



都林大道現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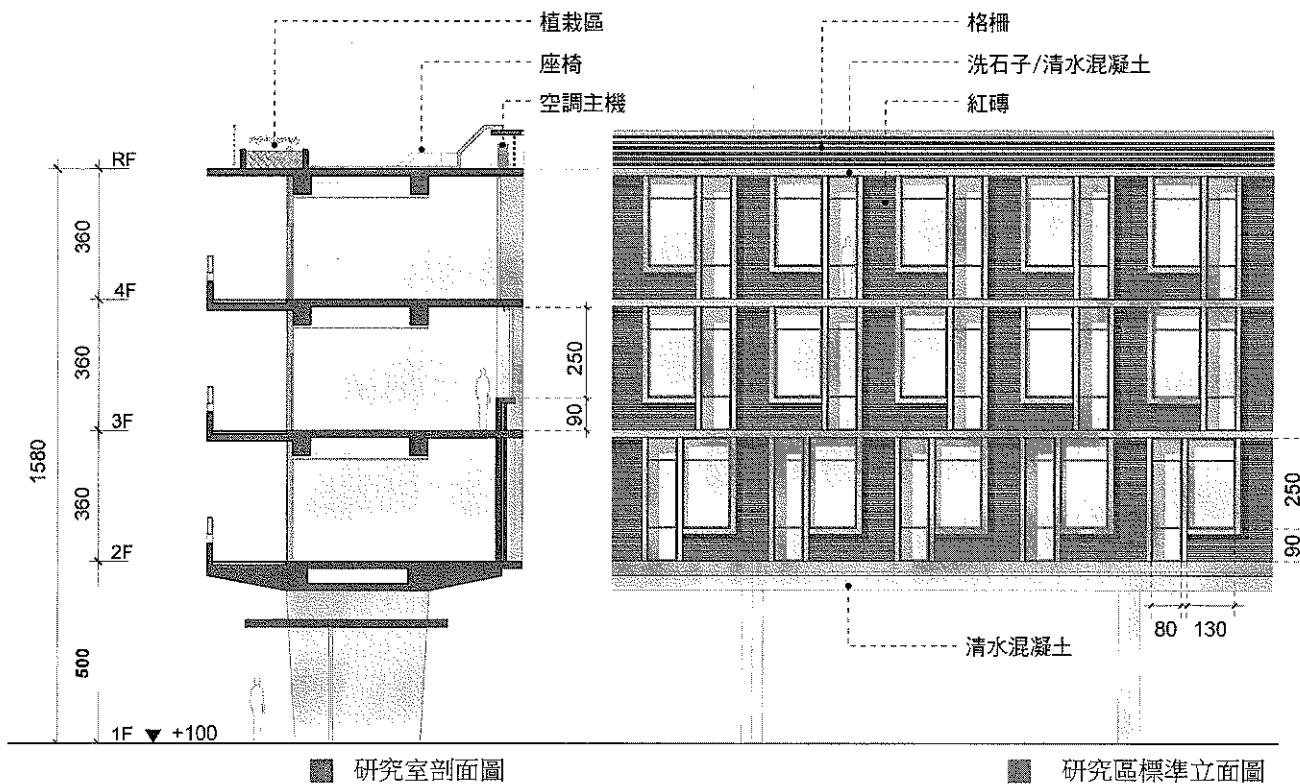
| 環境模擬合成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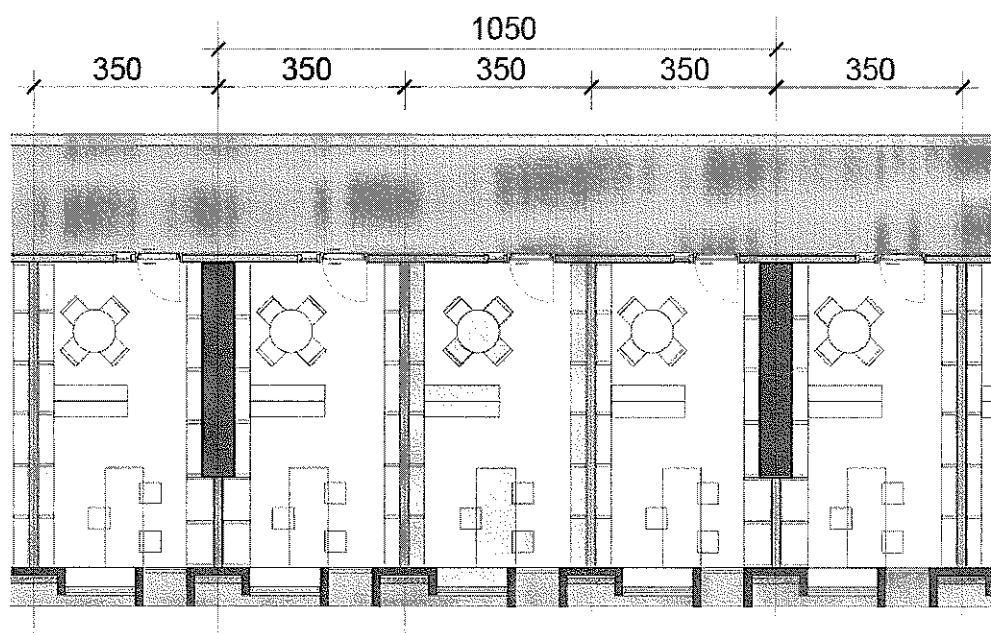
| 環境模擬合成圖



設計說明-立面概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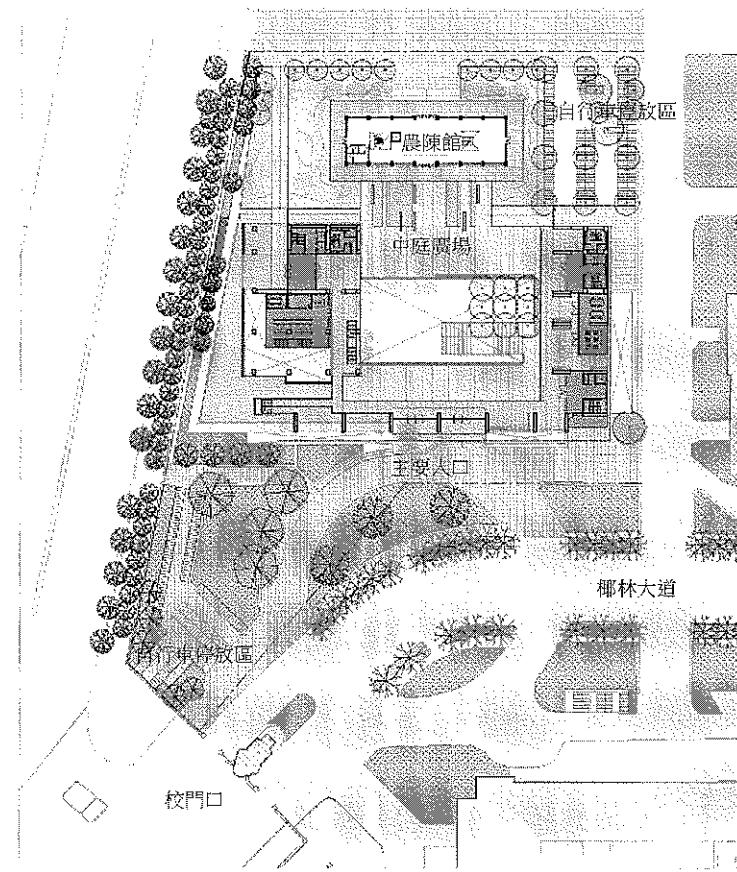


設計說明-立面概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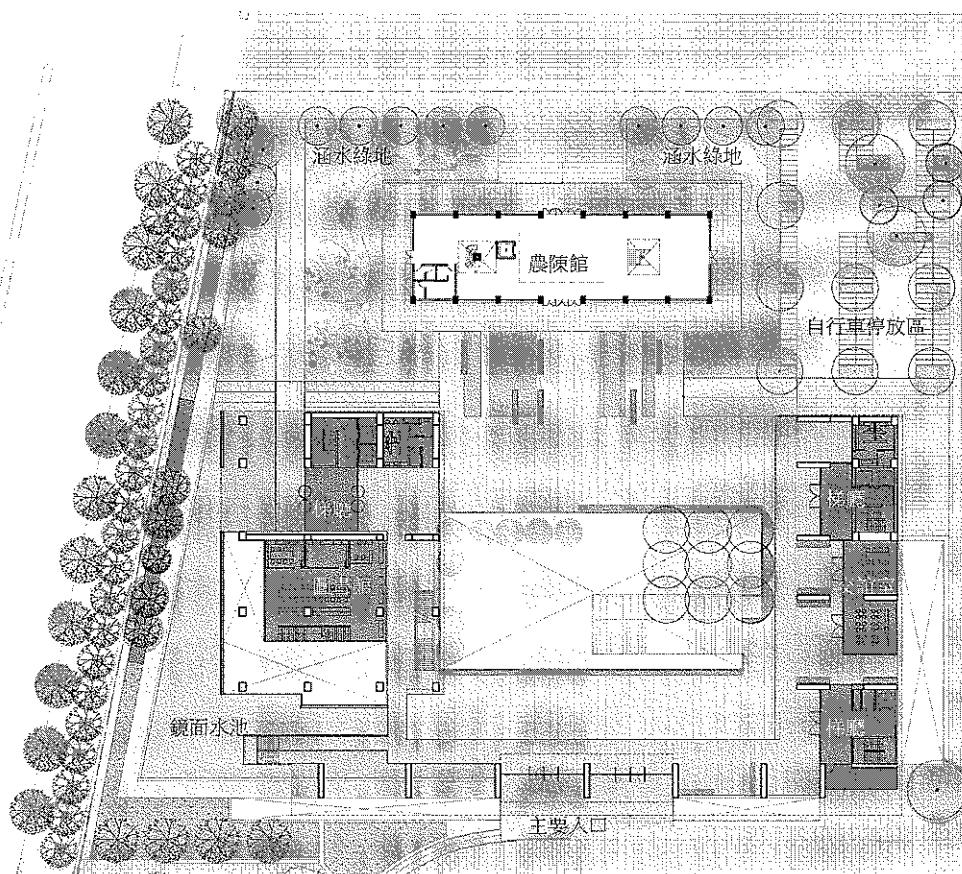


■ 研究區標準平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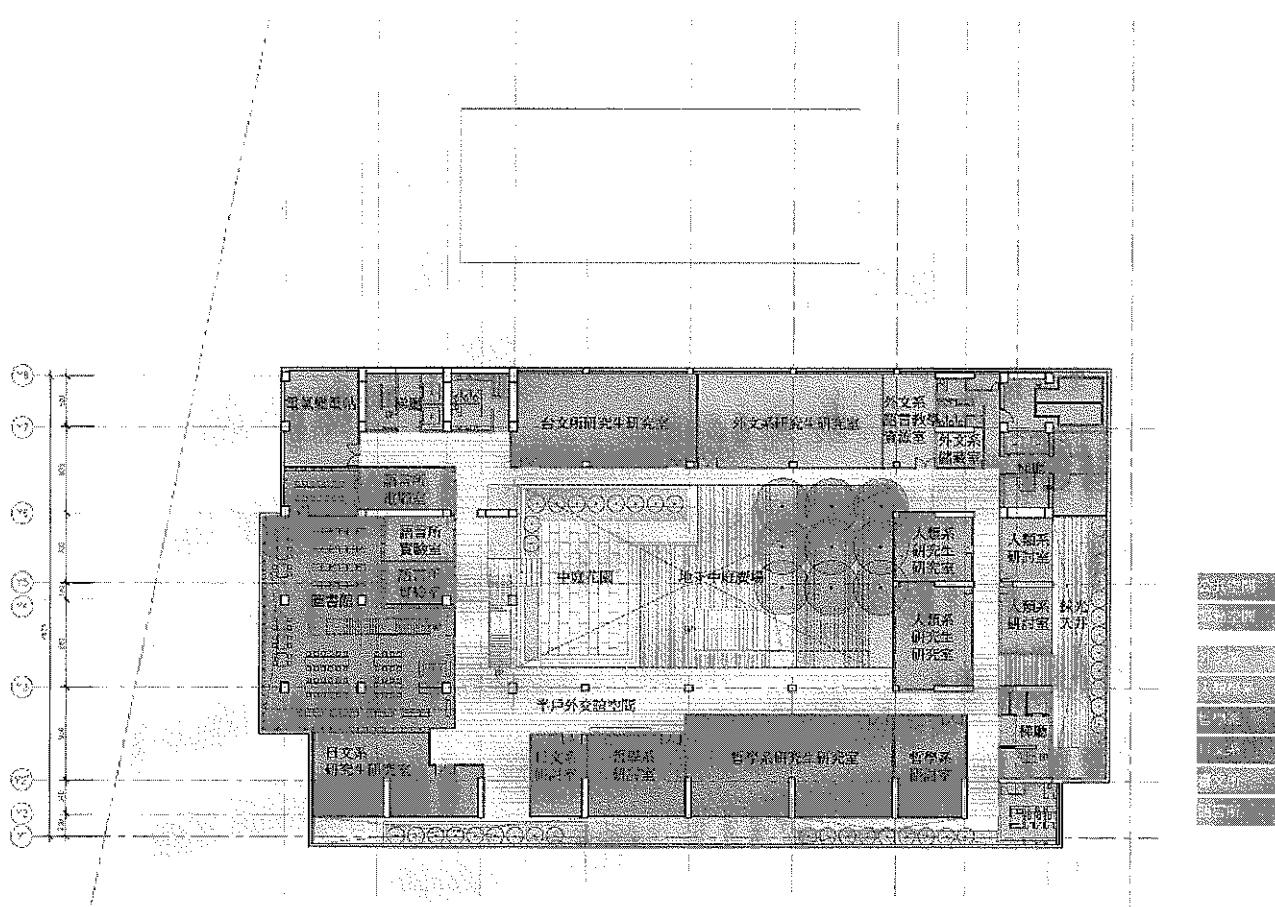
配置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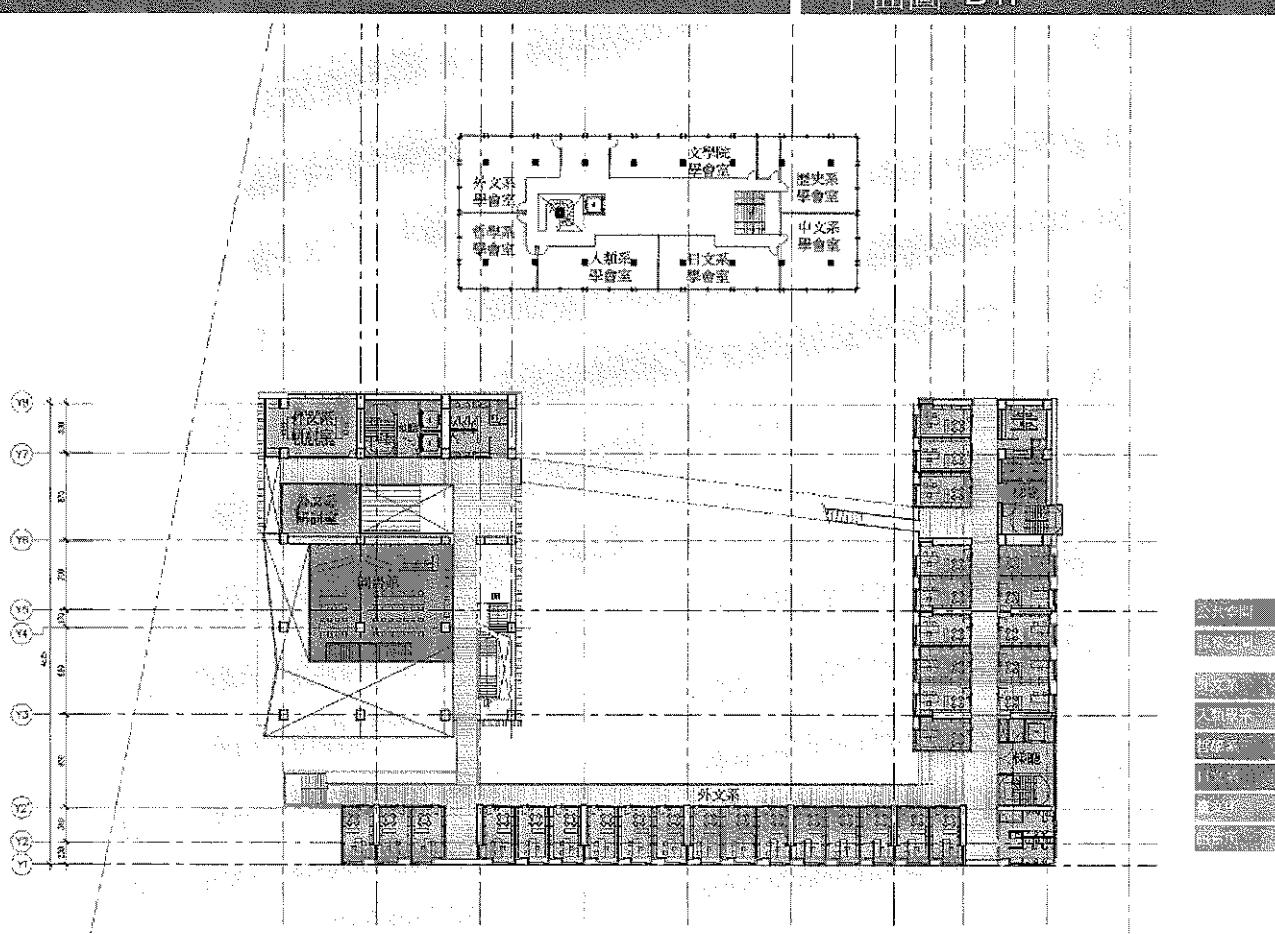
平面圖-1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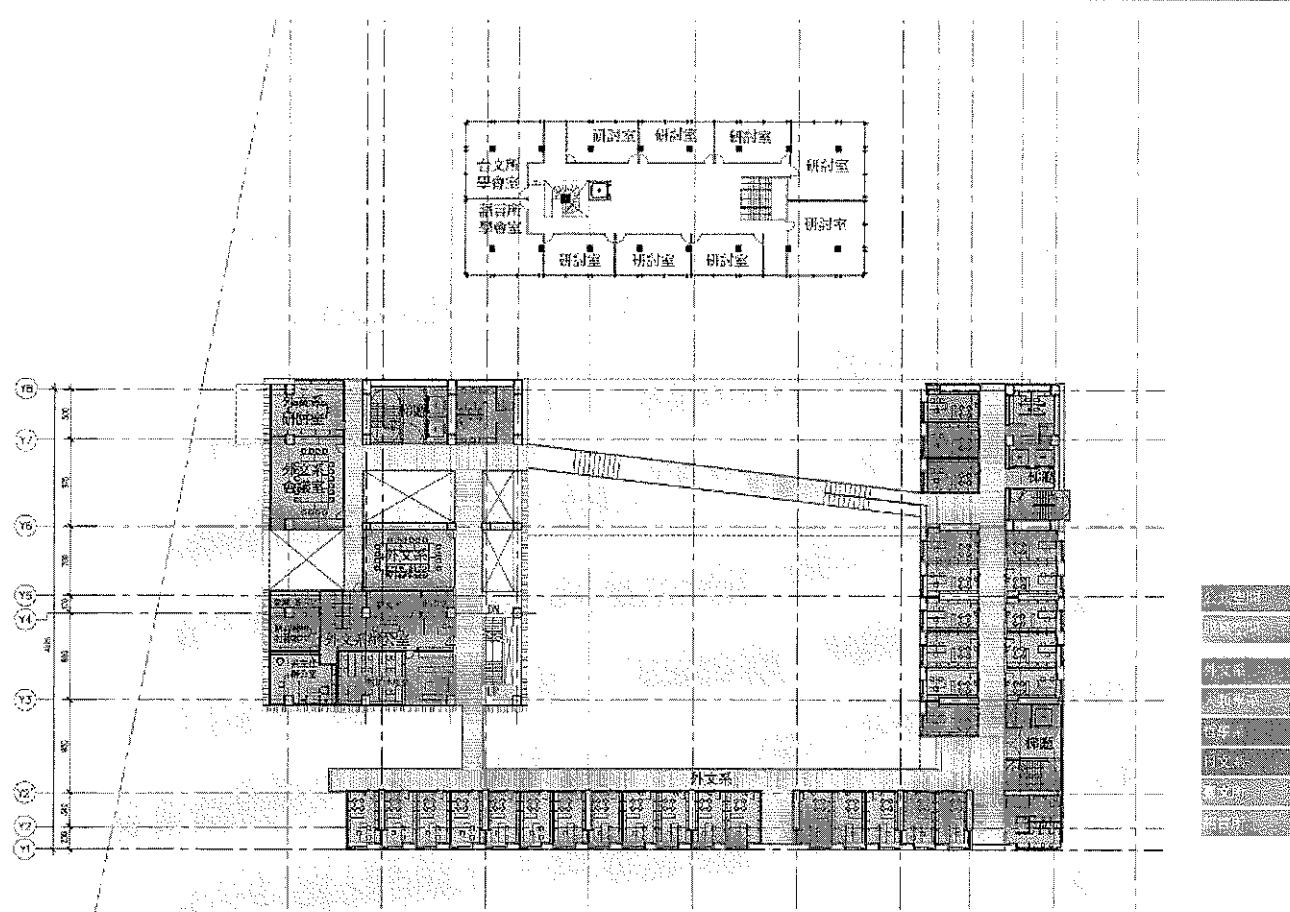
平面圖-B1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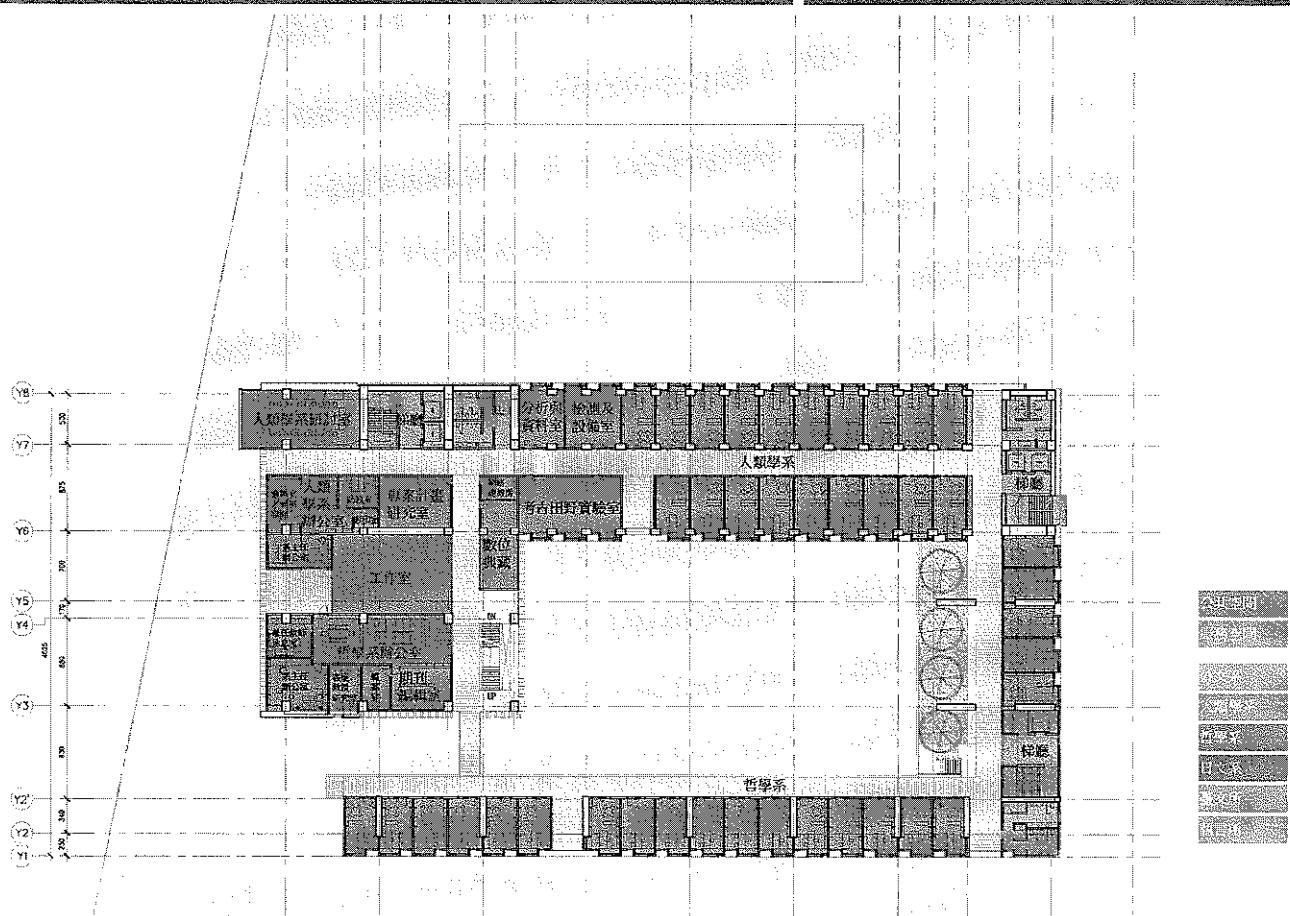
平面圖-B1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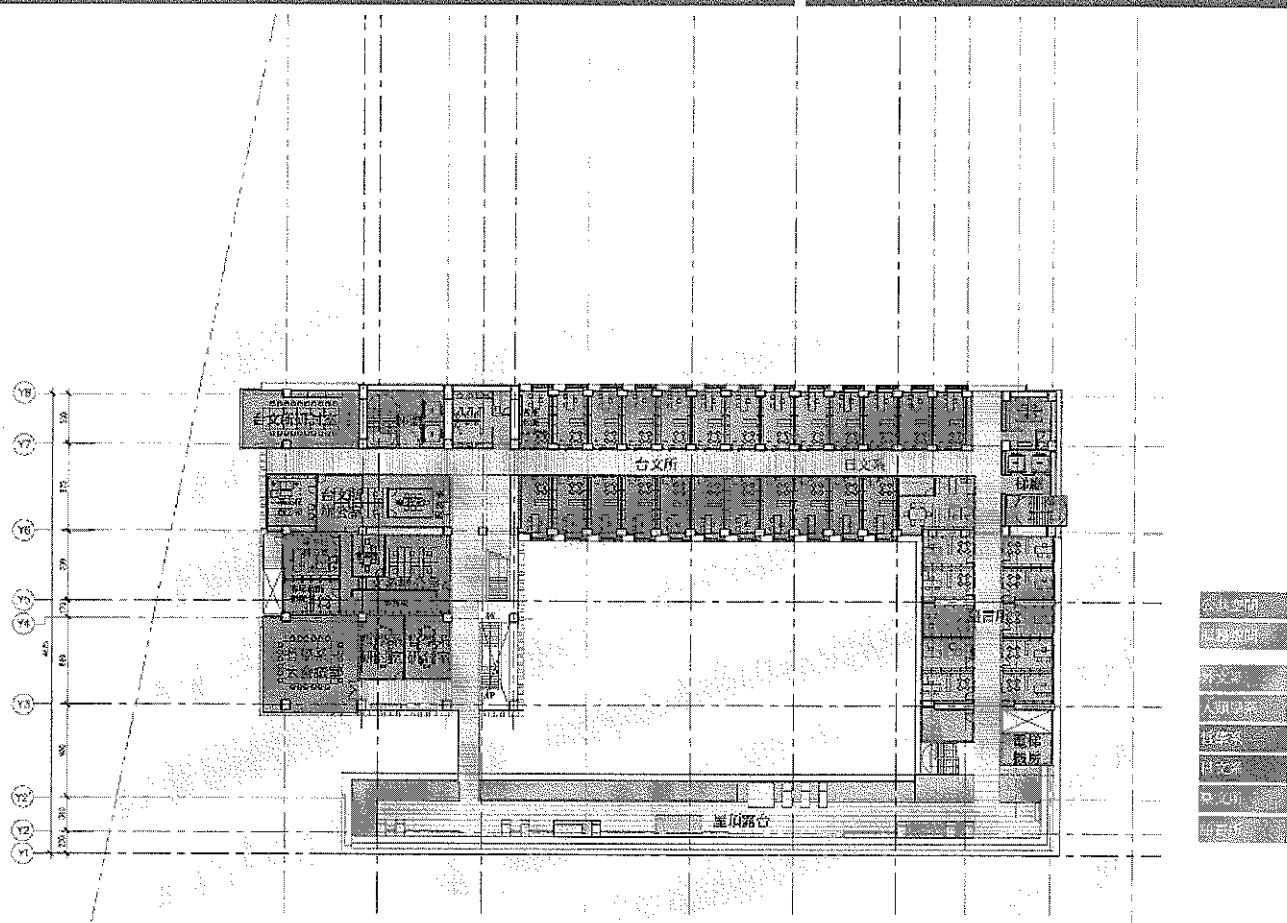
平面圖-3F



平面圖-4F



平面圖-5F



平面圖-6F

